HKEX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2006年年報

股份代號：388

處身變化不斷的年代，每天皆有
新的事物、新的觀點、新的環境在形成
誕生。但儘管如此，人們對優秀品質的
追求，卻恒常不變，是放諸四海皆準
的定理。因此，我們致力追求創新的
同時，也總必緊守本身的標準和價值。
香港交易所並不單單追求眼前市場的
成功，我們著力建構的，是一個具有
恒久價值、能為香港長遠未來服務的市場。

目　錄

概覽

財務摘要	2
全年大事紀要	4
主席報告	8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16

集團組織

公司資料	26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28
組織架構	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42
主要工作成果及工作計劃	64
財務檢討	66
合併之年以來的財務統計數據	82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報告	84
稽核委員會報告	100
薪酬委員會報告	102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111

董事會報告及賬目

董事會報告	119
核數師報告	124
綜合財務報表	125

權益人資料

股權分析	210
權益人資料	212
詞彙	215

財務摘要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2006	2005	變幅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339億元**	183億元	85%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00,318**	68,157	4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73,390**	35,385	107%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業績			
收入	**4,146,916**	2,694,068	54%
營運支出	**1,210,573**	1,145,483	6%
營運溢利	**2,936,343**	1,548,585	90%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7,124**	18,433	47%
除稅前溢利	**2,963,467**	1,567,018	89%
稅項	**(444,898)**	(227,460)	96%
股東應佔溢利	**2,518,569**	1,339,558	88%
基本每股盈利	**2.37元**	1.26元	88%
已攤薄每股盈利	**2.34元**	1.26元	86%
每股中期股息	**0.94元**	0.49元	92%
每股末期股息	**1.19元**	0.64元	86%
	2.13元	1.13元	88%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不適用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			
股東資金	**5,257,586**	4,337,471 ø	21%
總資產 *	**40,453,298**	22,930,916 ø	76%
每股資產淨值 #	**4.94元**	4.09元 ø	21%

ø 因採用一項經修訂的HKFRS而重計的經審核數字(股東資金減少3,000萬元、總資產減少3,000萬元及每股資產淨值減少0.02元)

* 集團總資產包括就期貨及期權合約向參與者收取之保證金。

\# 根據2006年12月31日的1,064,190,346股計算，即1,065,448,346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1,258,000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2005年：1,061,796,846股，即1,062,754,846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958,000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以業務分類*

2006年度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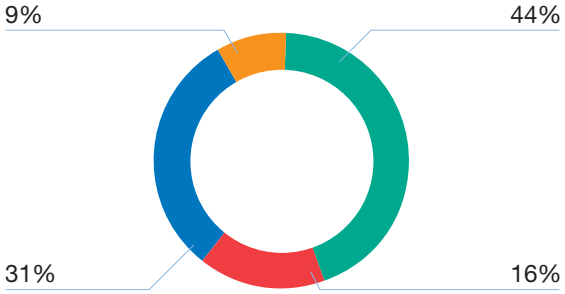

2005年度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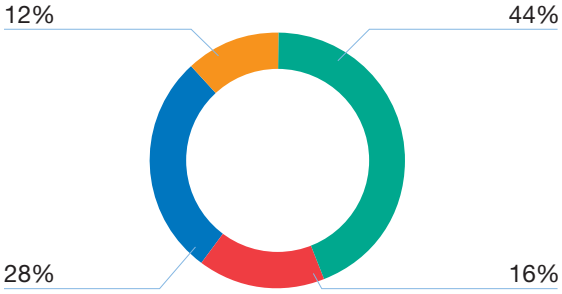

2006年度分部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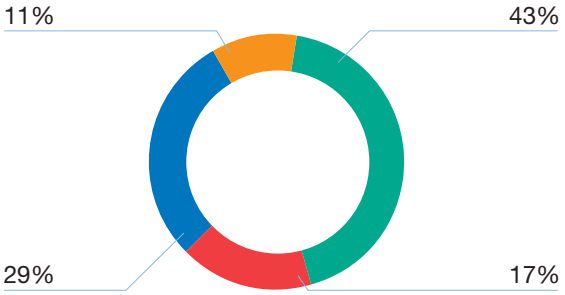

2005年度分部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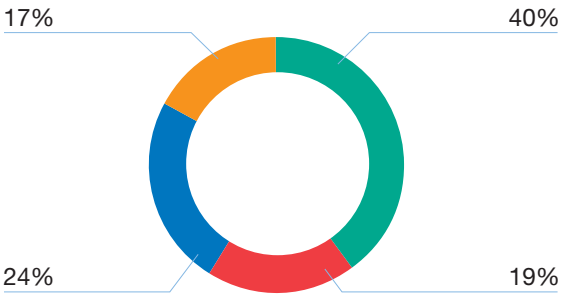

● 現貨市場　● 衍生產品市場　● 結算業務　● 資訊服務

* 詳情請參閱第148至150頁之綜合賬目附註4。

全年大事紀要

監管架構

1月20日

刊發討論文件，誠邀市場人士就創業板進一步發展的可能方向提供意見。

5月19日

修訂《上市規則》，將上市委員會成員人數增加至最少28人，包括至少8名獲委任的投資者代表以及另外19名來自證券業界的獲委任成員(包括市場專業人士)。

5月25日

於北京為在港上市內地企業的高級管理人員舉辦一系列培訓課程，從而增加他們對香港監管制度及企業管治事宜的認識。其後亦於上海舉辦有關課程。

6月起

就釐清《上市規則》中的有關要求以利便海外公司來港上市開展工作；工作目標是希望確保在香港及其他認可司法管轄區以外地區註冊成立的申請人，在申請來港上市時毋須承受過大的負擔。

7月7日

公布《取消主板發行人在報章刊發付費公告的規定及相關事宜》徵求意見總結。

10月24日

刊發《上市規則》中有關對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監管的規則修訂。

10月27日

工行的H股在港上市，其A股同步在上海上市。

推廣香港市場

5月12日

參與在首爾舉行的研討會，向擬來港上市的南韓發行人闡釋來港上市的有關事宜。

6月5-8日

贊助由證監會在香港舉辦的第31屆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周年大會。

6月13日

於交易所展覽館舉辦研討會，向擬來港上市的日本發行人闡釋來港上市的有關事宜。

6月21-22日

參展於倫敦舉行的FOW第十六屆衍生產品及證券世界展覽，展覽主題為「中國相關期貨及期權的主要國際市場」。

7月

參與在台北及東莞舉行的宣傳活動，推介在內地經營業務的台灣公司來港上市。

7月10日

在日本進行路演，向日本機構及個人投資者推介公司來港上市。

8月11日

與香港工業總會攜手為本地工業家和企業家合辦研討會，推介公司在港上市。

9月7日

參與在吉隆坡舉辦的研討會，推介公司來港上市。

9月15日

與湖南省地方金融證券辦公室合辦上市研討會，向湖南企業推介來港上市。

12月22日

接待哈薩克斯坦共和國總統帶領的代表團，並與監管阿拉木圖市地區金融中心活動的哈薩克斯坦共和國專責部門(Agency of the Republic of Kazakhstan on Regulation of Activities of the Regional Financial Centre of Almaty City)簽署諒解備忘錄以建立正式合作關係。

市場基礎設施

1月16日

新交易大堂啟用。

2月10日

調整股票期權合約持倉限額及申報水平。

4月26日

新交易大堂及交易所展覽館開幕。

5月15日

香港交易所網站增設「衍生權證資源中心」，讓投資者更容易取得衍生權證的資料。

6月2日

批准漸進實施第二A階段縮窄證券最低上落價位的方案。

6月10日

CCASS/3轉移至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綜合網絡(SDNet)。

8月

完成HKATS DCASS網絡網間連接器升級。

9月4日

香港交易所網站提升發布上市公司最新文件的功能。

實施每周五天結算，配合香港銀行業的措施。

9月25日

宣布為期交所產品引入新莊家模式，以提升莊家服務質素。

10月起

開始分批提升AMS/3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多工作站系統的硬件及軟件。

12月4日

H股指數期貨交易增設開市前議價時段，以期進一步提升市場效率。

新產品及市場發展

3月31日

推出遠期H股指數期權及其他遠期恒指期權。

6月5日

擴展CCASS投資者戶口服務至澳門投資者及公司。

6月12日

香港交易所旗下證券市場開始提供牛熊證買賣。

9月26日

接獲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的非訴訟寬免，使期交所可在美國銷售新華富時中國25指數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的期貨合約。

11月17日

增加合資格發行牛熊證的股份數目，讓投資者有更多選擇。

公司事宜

3月

富時社會責任政策委員會(FTSE4Good Policy Committee)確認香港交易所繼續成為富時社會責任指數(FTSE4Good Index)的成份股。

6月26日

香港交易所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由每手2,000股減至每手500股。

11月6日

獲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頒發2006年最佳年報比賽大獎金獎(「普通」類)，並為優秀企業管治資料披露獎(「普通」類)之得獎機構。

11月28日

獲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2006年度最佳企業管治資料披露大獎」中「非恒指成分股公司組別」的白金獎。

鳴謝香港會計師公會提供照片。

11月

實施新的員工薪酬結構及政策。

12月7日

發表香港交易所2007-09年度策略計劃。

主席報告

我很高興在擔任香港交易所主席的第一年即可向大家報告：去年香港交易所再次創下多項新紀錄。香港交易所的財務及營運表現，反映出其董事會、管理層及職員以至業務夥伴皆共同致力履行香港交易所的使命，成功為香港、內地及其他企業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建立一個世界級的交易市場。

豐收的一年

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的表現驕人，成果豐碩。受惠於機構及散戶投資者的熱烈追捧，香港交易所股價由2005年12月30日32.15元升至2006年12月29日85.50元，市值由342億元增至911億元。為了方便投資者買賣香港交易所股份，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6月26日降低其股份的買賣單位。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9月11日成為恒指成分股，並在國際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與一本地證券公司去年進行的調查中，被評為香港散戶投資者第二隻最喜愛的股票。我藉此機會感謝全體股東及投資大眾一直以來的支持，並期望今後能夠繼續獲得大家的信任。

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的收入增長是2000年上市以來之冠。本年度收入達41.47億元，較2005年增加54%，主要是年內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集資及交易活動非常活躍，令交易費以及結算及交收費等收入大幅增加。另外，在可靠的投資策略加上強勁的資本市場的配合，公司資金所帶來的投資收入也大幅上升。

在香港交易所致力控制成本下，成本收入比率由2005年的42%下降至2006年的29%。股東應佔溢利達25.19億元，較去年增加88%。董事會已建議支付末期股息每股1.19元。連同每股0.94元的中期股息，全年股息合計每股2.13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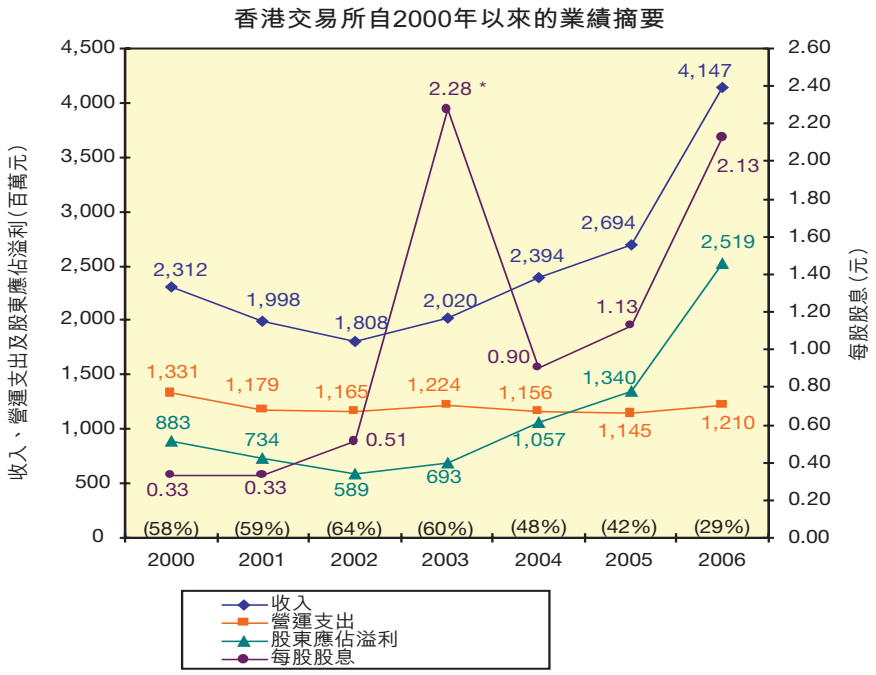

( ) - 成本與收入比率。就計算成本與收入比率而言，收入包括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有關數字載於本年報第82頁「合併之年以來的財務統計數據」。

* - 包括特別股息每股1.68元

理想的經濟環境

2005年經濟復甦後，2006年香港投資環境繼續改善，本地需求持續、投資者信心強勁，失業率下降。香港在2006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加6.8%，是連續三年錄得高於趨勢的增幅。2006年初香港政府通過廢除遺產稅及豁免離岸基金繳付利得稅的建議有助吸引離岸基金在香港投資。根據美國傳統基金會(Heritage Foundation)公布的2007年經濟自由度指數，香港連續第13年獲評為全球最自由的經濟體系。此外，根據The Fraser Institute發出的「世界經濟自由：2006年年報」，香港的經濟自由度繼續獲得最高評級。經濟上的基本因素好轉，令投資環境亦得到改善，吸引到大量資金從海外流入。

在港上市內地企業的數目及市值

	2003	2004	2005	2006
上市內地公司數目	249 (24)	304 (28)	335 (30)	**367** **(31)**
新上市內地公司數目	33 <47>	44 <63>	37 <55>	**39** **<63>**
市值(於年底) (十億元)	1,680 (30)	2,021 (30)	3,192 (39)	**6,714** **(50)**

( ) – 佔上市公司總數的百分比
< > – 佔新上市公司總數的百分比

2003至2006年內地企業的表現

	2003	2004	2005	2006
股本集資總額 (十億元)	56 (26)	114 (40)	198 (66)	**385** **(73)**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 (十億元)	51 (87)	77 (79)	151 (91)	**304** **(91)**
交易市場集資額 (十億元)	5 (3)	37 (20)	47 (35)	**81** **(42)**
股本證券平均每日成交額 (百萬元)	4,242 (46)	6,687 (49)	6,708 (46)	**15,706** **(60)**

( ) – 佔整個股本證券市場的百分比

香港交易所在全球交易所中的排名

	2002		2006	
	金額／合約張數	世界排名	**金額／合約張數**	**世界排名**
股本集資額 (十億美元)	6.7	8	**67.2**	**3**
於年底的市值 (十億美元)	463.1	10	**1,710.0**	**6**
股份交易額 (十億美元)	194.0	19	**829.1**	**14**
股票指數期權合約 成交張數(百萬張)	1.1	17	**4.9**	**14**
股票指數期貨合約 成交張數(百萬張)	6	14	**19.7**	**10**
股票期權合約成交張數 (百萬張)	3.7	16	**18.1**	**10**

以上「世界排名」來自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的資料

香港經濟與內地經濟息息相關。縱使中央政府為防止經濟過熱及為投資降溫，於2006年下半年實施了一系列緊縮措施，內地經濟全年計仍然增長10.7%。內地經濟急劇增長，香港連帶受惠：全年成功在香港新上市的內地企業共39家(2005年：37家)，佔2006年新上市公司總數63%(2005年：55%)。於2006年12月底，在香港上市的內地企業的市值增至67,140億元(2005年：31,920億元)，佔現貨市場總市值50%(2005年：39%)。2006年內地企業股份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157億元(2005年：67億元)，佔所有股本證券合計平均每日成交金額60%(2005年：46%)。如左表所示，過去數年內地企業的上市為香港證券市場注入了龐大的增長動力。

資本市場的成績

香港資本市場在2006年的表現強勁，奠下多個顯著的里程碑之餘亦刷新多項紀錄。恒指在2006年最後一個交易日的前一日(2006年12月28日)首次衝破20000點的關口，成交額高達544億元，較全年平均每日成交額339億元高60%。

- 聯交所上市公司總市值在2006年5月3日首次超越10萬億元，並在2006年12月28日創下逾13萬億元的新高。以2006年12月底133,377億元(17,100億美元)的市值計，香港位列全球交易所第六位，在亞洲交易所中更排名第二，僅次於東京證券交易所。

- 股本集資總額創下5,245億元(672億美元)的紀錄，較2005年增加74%。按此計算，香港交易所亦分別名列世界第三位及亞太區首位。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由前一年的1,657億元(212億美元)增至3,339億元(428億美元)，增幅超過一倍。因此，以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計，香港已躍升至全球第二位，僅次於倫敦。

- 2006年10月27日，內地最大銀行集團工行在香港交易所進行超大型的首次公開招股。該行在香港成功集資1,249億元(160億美元)；該行的公開招股部分吸引了大約970,000名申請人，是香港新股認購人數的最高紀錄。公開招股部分涉及共約17.7億股股份，收到認購申請涉及逾1,340億股股份，即超額認購75.7倍，凍結資金高達4,250億元(545億美元)。此外，該行亦是首家同時在上海及香港發行A、H股集資的企業。

- 年內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亦創出多項其他新紀錄，摘要載於右表。

證券市場新紀錄

	2006	2006年前的最高紀錄(全皆2005年所創紀錄)
總市值	**133,399億元**(2006年12月28日)	82,603億元(2005年12月21日)
市場成交總額	**83,763億元**	45,204億元
H股成交額	**25,366億元**	9,533億元
衍生權證成交額	**17,901億元**	8,566億元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2,823**	1,682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總額*	**3,339億元**	1,657億元
H股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	**2,918億元**	1,374億元
最大宗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	**1,249億元**	716億元

* 數字不包括列作單位信託基金的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的集資額

衍生產品市場新紀錄

	2006年合約張數	2006年前的最高合約張數(除另有指明外，全皆2005年所創紀錄)
期貨合約總數	**19,863,299**	13,433,386
恒指期貨	**12,718,380**	9,910,565
小型恒指期貨	**2,140,242**	1,501,342
H股指數期貨	**4,880,470**	1,978,673
股票期貨	**102,010**	21,006(2002年)
期權合約總數	**23,042,616**	12,089,621
恒指期權	**4,095,679**	3,071,822
小型恒指期權	**53,456**	30,595
H股指數期權	**758,247**	257,425
股票期權	**18,127,353**	8,722,393
期貨及期權總數	**42,905,915**	25,523,007

各項新紀錄反映香港受到發行人歡迎以及投資者對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愈來愈感興趣。除本地投資者外，我們亦有能力吸引愈來愈多來自世界各地的海外投資者參與。由2000/01年度起計五年內，海外投資者的交易佔現貨市場交易的份額為36%至40%，之前五年為33%或以下。離岸基金流入為交易活動提供龐大動力。聯交所在2006年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339億元，2005年為183億元。2006年在主板及創業板交易宗數大幅增至逾6,400萬宗(2005年：3,700萬宗)。

香港交易所場內衍生產品(尤其是指數期貨及股票期權)亦錄得龐大增長，儘管速度不及部分海外交易所及場外市場。經2005年改革股票期權市場及2006年2月放寬持倉限制之後，股票期權市場的總成交合約張數較2005年上升108%。2006年，衍生產品市場的總成交合約張數為4,300萬張左右。以成交合約的名義價值計，香港的股票指數期權及股票指數期貨在全球分別排名第六及第七位。

市場持正操作

良好的企業管治是香港得以成為國際商業及金融中心的重要因素。香港交易所作為交易所控制人，有責任維持市場公平有序及資訊流通，以及保障公眾人士及投資大眾的利益。上市的機制具有保證市場質素及維持投資者信心的把關功能，是任何金融市場不可或缺的一環。上市委員會及上市科繼續專注於實施及執行《上市規則》以及檢討其中的條文規定，確保規則與時並進，任何時候也與國際標準及最佳常規看齊。

香港交易所作為前線監管機構，亦極力促進上市發行人對良好企業管治的認知。香港交易所歡迎於2006年7月《財務匯報局條例》之制定，亦是最初出資支持財務匯報局成立及運作的四家機構之一，希望有助提高上市公司的會計和匯報水平，在維護公眾利益事宜上出一分力。香港交易所相信，要確保財務匯報局有效運作，在不久將來制定恰當的資金安排十分重要。

香港交易所亦為公共機構，在與權益人以至整個社會的關係上，企業管治尤其起着重要作用。香港交易所須就其如何適當使用資金向股東負責，並向權益人保證其具有良好的質素及道德標準，以取得權益人的信任和支持。香港交易所在進行業務的時候，一直致力維持高度的誠信，並緊守企業管治的最高標準，目的是要以身作則，維護股東及權益人的利益。我們提倡良好企業管治的工作一直受到多家本地及海外專業機構嘉許。特別令我們感到高興的是，除了獲得2006年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最佳年報比賽」大獎(普通類)金獎之外，香港交易所亦是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優秀企業管治資料披露獎(普通類)的得獎機構。有關我們在企業管治方面的其他成績，可參考本年報後半部之「企業管治報告」。

接觸社區

由於社會開始重視企業社會責任，公眾都注意公司在業務運作各方面如何顧及所有權益人的需要。企業社會責任在香港是一個相對頗新的理念，是影響公司表現的重要因素之一。香港交易所已陸續制定企業社會責任策略，並採納系統性程序和推出正規的架構，以落實、管理及監督相關措施和目標。

企業社會責任已納入香港交易所的業務理念 — 符合道德標準的業務、優良的工作環境、社區參與，以及可持續的環境保護等，最終目的在於為股東創造長遠的有形價值。有關企業社會責任方案的詳情，可參考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全新的「企業管治」一欄，以及本年報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為配合我們愈來愈重視社區方面的活動計劃，香港交易所與其僱員在2006年成立了義工隊安排及參與慈善活動，回饋我們工作和生活的社區，也培養集團內關愛的精神。年內也舉辦過義工迎新工作坊，加強義工們在服務不同需要人士時所需的技能和知識。有見香港交易所銳意貢獻社會，身體力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連續兩年（2005/2006及2006/2007年度）向香港交易所頒發「商界展關懷大獎」。對於屬下僱員付出自己的時間積極投身社會服務，並建立起關愛社群的文化，我感到非常驕傲。

前景

本港經濟持續改善，國家經濟快速增長，當繼續推動香港金融市場的發展。內地與香港經濟日趨融合亦為香港交易所的業務增長和發展提供了有利條件。

中國「第十一個五年規劃」為未來五年內地可持續經濟發展定下發展藍圖。不論規模大小，內地的企業無不設法為各項擴展計劃進一步集資，而在證券市場上市後，預料內地企業也將繼續進行集資活動以鞏固本身的業務發展。同時，內地公司在香港上市必須採納國際的標準及最佳常規，因此提升了公司的管治架構，及提高了公司在國際間的知名度。在可見的將來，內地公司尋求上市將仍然是香港證券市場增長的重要來源，只是對股本資金的需求可能會來自經濟體系中不同的界別，而有關需求的規模和複雜性亦可能不一樣。

2006年4月內地透過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計劃放寬境外投資限制後，相信可吸引內地資金流入海外市場。由於香港有地理上的優勢，又位於同一時區，內地資金中有很大部分預期會投資於我們的金融產品。香港作為內地投資國際市場的平台角色將因此進一步擴大。

本人作為《「十一五」與香港發展》經濟高峰會金融服務專題小組轄下證券市場工作分組的召集人，很高興能夠獲得組員的支持，他們都是香港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專家及專業人士。證券市場工作分組已深入研究與香港市場發展有關的多項具體事宜，並於2006年12月向政府呈交了建議。

內地經濟持續向好無疑為我們提供了進一步繁榮的機會，但我們也須作好準備迎接內地市場進一步開放時競爭加劇的局面。配合股權分置改革以及逐步採納國際監管及會計標準等工作，內地已重開A股市場提供集資服務。然而，市場上亦有人關注到同一家上市公司A、H股的股價存在差異，且在若干情況中，一家公司的A股股價甚至比其H股高出約六成之多。這種價格差異也許亦是造成我們市場波動的部分原因，市場也因此出現一些聲音，認為有需要推出一些利便在香港與內地市場之間進行套戥活動的產品或機制。很明顯，任何朝此方向發展的舉措都要兩地市場相互協定，尤其是現在人民幣尚未完全自由兌換的時候。況且，這類機制是否奏效仍存疑問。到最後，每個市場皆要各自作出符合本身最佳利益的決定，當中自然可包括一些防範市場過度波動和價格差異過大的措施。此外，人民幣自由兌換的逐步實現、金融期貨在內地特設的交易所重新推出，以及可能推出全新的增長企業市場等，也在在表明香港絕對不能自滿。

另外，海外交易所爭取內地企業上市的競爭正在加劇，以中國內地證券為相關資產的衍生及結構性產品在全球市場上市及買賣的趨勢正在增強。此外，國際性交易所亦紛紛積極尋求整合或結盟，冀創造跨境的協同效益。香港交易所密切監察交易所之間合併收購發展的同時，我們仍會專注於本身既有的核心業務，並透過批准海外公司(特別是在其他亞洲國家註冊成立的公司)在香港上市，提高本身的國際地位。

但我們可別忘記，除香港和內地以外，還有許多其他有潛質的發行人會進行首次公開招股，它們或也認同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吸引力，包括透過我們市場進行上市後的集資活動。我們相信，環顧亞洲時區，香港的資本市場已是一個公平、具透明度及妥善監管及管治的市場，市場的深度亦足以媲美紐約及倫敦。

我們的使命是成為香港、中國內地以至亞洲其他地區證券及衍生產品的主要國際市場。2007-09年策略計劃載有香港交易所要完成使命所必須前進的方向。期盼市場人士及投資大眾能夠繼續積極參與並給予我們重要的支持，讓我們得以按計劃繼續發展香港金融市場並鞏固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感謝全體董事及員工

對於有機會服務香港交易所，我深感榮幸。我亦謹代表香港交易所董事會、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特別感謝我們的前任主席李業廣先生，他任內六年間一直孜孜不倦，為香港交易所奠下成功的基石。在李先生堅定的領導下，香港交易所已發展成為一家成熟、有深度、提供世界級金融服務的國際性交易所。

謹代表董事會向范華達先生、李佐雄先生及羅嘉瑞醫生由衷致謝，感謝他們作為香港交易所董事期間對香港交易所的寶貴貢獻和指引。

此外，我亦要感謝眾股東和權益人對我們不斷的支持，以及董事同寅及行政管理人員卓越的領導和寶貴的意見。

2006年底，我很高興集團行政總裁周文耀先生同意續約，繼續擔任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兩年，任期由2007年5月1日起至2009年4月30日止。周先生對香港交易所的發展貢獻良多，包括帶領行政管理人員成功推行2004-06年策略計劃。我深信在周先生的行政管理下，香港交易所定能在已有的基礎上續創佳績。

最後，我必須衷心感謝集團全體員工過去一年的勤奮工作以及高水平的道德操守。香港交易所在過去一年取得輝煌的成績，每一名員工都貢獻良多。我亦期待在來年繼續跟他們共事。

主席
夏佳理
香港，2007年3月8日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根據2004-06年策略計劃，香港交易所成功建立起一個世界級的香港及中國內地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香港交易所按照「建立優質市場」、「成為內地夥伴」及「整合」三大主題逐一執行計劃內容，並在維護投資大眾的權益之同時，亦取得強勁的財務業績。為爭取更佳表現及持續提升市場質素，香港交易所在過去數年所建立的基礎上再精心制定本身的使命，並採納2007-09年策略計劃。

2004-06年策略計劃

建立優質市場
- 完善基礎設施
- 優質產品及服務
- 完善規則及規定
- 優質發行人
- 優質保薦人及合規顧問

成為內地夥伴
- 主要集資中心
- 採用國際準則及常規

整合
- 減省成本
- 重整組織架構
- 集中主要項目

在2004-06年策略計劃的引領下，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執行策略計劃的最後一年裏取得相當可觀的進展。

建立優質市場

我們相信，面對全球競爭加劇，建立優質市場是最佳的應對之道。為確保市場持續增長，香港交易所不斷監察並檢討市況，同時推行適當措施，力求改善香港交易所以至整體香港證券市場的業務和運作。

完善基礎設施

高效可靠的市場系統

要建立優質市場，高效率而可靠的市場基礎設施不可或缺。香港交易所作為香港唯一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營運者，一直致力確保旗下市場系統的運作保持在最高水平。2006年，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交收及市場數據發放系統的正常運行比率一直保持在100%。AMS/3及CCASS/3備受資訊科技業界推許，並曾多次獲得獎項。香港交易所將繼續檢討和提升系統表現，確保在任何時候均可以有效率並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滿足市場需求。

技術提升

有見市場需求不斷增加，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提升了HKATS、DCASS及PRS的處理量，並將AMS/3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多工作站的硬件進行升級。這些系統及市場監察系統將在2007年內進一步升級。此外，非TCP（傳輸控制協定）的AMS界面將在今年內轉移至TCP/IP（互聯網協定），劃一網絡協定。

系統整合

SDNet（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的新光纖以太網網絡）的最後實施階段進展順利，預計於2007年中完成。SDNet基礎設施的推出帶來重大技術提升，並對香港交易所及交易所參與者帶來財政上的效益。詳情載於本年報的「業務回顧」內「資訊技術」一節。

新交易大堂及交易所展覽館正式開幕

交易大堂在2005年7月至2006年4月期間進行翻新工程，以期為交易所參與者提供更高效率的交易設施。新交易大堂共設有294張交易檯。此外，交易所展覽館亦已落成，冀為本地及海外訪客提供更多有關香港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以及香港交易所的產品及服務的資料。新交易大堂內闢建三間新聞直播室供特定的電視台播放市場消息，另一間則作為傳媒區。交易所會議廳則供上市公司、交易所及結算所參與者、交易權持有人和相關專業機構租用作舉辦活動如召開股東大會、新聞發布會及研討會等之用。由2006年5月至12月期間，約共有20,000人次到訪交易所展覽館，而在交易所會議廳舉行的百多項活動中，出席者超過7,000人次。

加強香港交易所網站

2006年9月，香港交易所的網站推出新功能，讓投資者更容易查閱上市公司的最新發布文件及相關資料。為確保香港交易所網站穩健可靠，並發揮其作為發布香港發行人消息的唯一主要信息提供者此重要角色（尤其在取消刊發付費公告的新機制之下），香港交易所加強了香港交易所網站的災難事故復原安排，增加系統容量，並加快修復速度，以及進一步改善香港交易所電子登載系統的保安安排。

設立公眾閱覽室

為配合新的資訊發布機制，香港交易所增設的公眾閱覽室已於2007年2月8日啟用。公眾閱覽室提供四台桌上電腦，投資者可用以搜尋及閱覽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登載的發行人公告、通知及其他文件，以及瀏覽證監會網站。

改善交易環境

香港交易所已縮窄價格2元以上之證券的最低上落價位，並進一步優化現貨市場可進行賣空的指定證券的入選條件。衍生產品市場方面，有關推出或終止股票期權及期貨的審批程序經已簡化，並修訂了相關的規則以配合股票期權持倉限額的調升。

優質產品及服務

推出新產品

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6月成功推出牛熊證。香港交易所將繼續籌辦教育活動，促進交易所參與者及投資者對新產品及相關風險的了解。

加強衍生權證市場

為增進投資大眾對衍生權證的認識，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5月推出一個全新的網上衍生權證資源中心，讓投資者更容易取得衍生權證的資料作學習及參考之用，其後並修訂了《主板上市規則》，以回應證監會有關完善及強化香港衍生權證市場的「六點方案」建議。此外，香港交易所網站現已提供所有證券及衍生產品的延時即日交易數據。

擴展CCASS服務

由2006年1月起，香港交易所完成了連串的代理人服務改進項目，藉此提升服務水平。詳情載於本年報的「業務回顧」內「結算」一節。為配合活躍的首次公開招股市場，香港交易所將繼續推廣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以期提升市場效率。

檢討收費結構

由2004年起，香港交易所多次削減／取消收費，大幅減省投資者及市場參與者的交易成本。2006年，在被視為截止過戶日期的登記過戶費已自1月1日起取消，選擇短訊服務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收費豁免亦進一步延長至2007年6月，而內地用戶訂用香港交易所實時證券交易資訊享有的月費優惠每部設備80元（包括享有豁免期貨行情月費每部設備25元）延至2008年6月。

風險管理措施

2006年11月，香港交易所成功完成由財經事務局統籌的跨市場緊急應變演習，藉此機會測試市場在遇上具跨市場影響並可能威脅香港金融穩定性的重大事宜時的應變能力。作為公司使命的一部分，香港交易所將繼續密切監察現時的風險管理機制，以確保香港交易所不同層面的風險在任何時候皆受到適當控制。

完善規則及規定

更高效率及效益

2006年，香港交易所繼續實施多項措施提升上市科的工作效能及效率，其中包括重組上市科、招聘高級行政人員以加強管理團隊的實力、推行新的工作流程，以及建立全面的電子管理資訊系統。

實施新的上市決策架構

首階段的改善工作，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中推出新的上市決策架構，以期完善上市決策的行政架構，而同時保留制衡機制以盡量減低及管理監管風險之需。

檢討創業板

創業板於1999年成立，至今運作已逾七年。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1月刊發《有關創業板的討論文件》，邀請各界人士發表對創業板未來發展的建議。香港交易所共接獲16份來自上市公司及市場人士等不同界別人士的回應意見。16份回應意見中，14份均同意要有增長型公司市場之設，而當中有7份希望另設一個新市場。香港交易所與證監會繼續研究發展創業板的各個方案，冀能考慮到回應人士的意見和顧及現有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權益。

支持《上市規則》部分條文獲賦予法定地位

在香港，海外註冊成立的發行人的主要監管規定來自《上市規則》，但《上市規則》僅具合約效力而非法定效力。有見及此，香港交易所大力支持政府的建議，對部分主要的上市規定(包括定期財務滙報、披露股價敏感資料，以及須經股東批准的須予披露的交易及關連交易三個主要方面)賦予法定地位，並由證監會執行有關規定，藉此加強我們的監管架構。待完成立法程序後，香港交易所會支持證監會就政府賦予《上市規則》若干主要條文法律效力一事作好配合和準備。

取消付費公告

有效率及準確披露公司訊息不但有助提升股東及投資者的信心，亦有助公司提升良好公眾形象及名聲。為此，主板發行人將依循創業板的常規，透過香港交易所的網站發布公司訊息，而非在報章刊發付費公告。此後，主板發行人於聯交所持續上市的成本當可減輕。

優質發行人

樹立良好典範

作為上市公司，香港交易所致力達到最佳的企業管治常規，並為香港上市公司確立及闡明高水平的管治標準。在設定香港交易所本身的管治標準時，我們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的基本架構》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刊發的《指引－良好管治實務指引》等資料。我們竭力闡釋香港交易所在實踐其法定目標方面的工作。為此，我們在公司網站內特設「企業管治」一欄，讓權益人對我們的企業管治架構有更全面的認識。我們很高興在過去連續數年均得到本地及海外不同機構認同我們所作出的努力。這方面的進一步資料詳載於本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持續檢討企業管治水平

作為監管者，香港交易所繼續在倡議及提升香港企業管治標準一事上扮演重要角色。良好的企業管治可加強投資者的信心。為此，香港交易所不斷檢討《上市規則》，以確保《上市規則》切合現行的最佳常規及國際標準的要求。2006年內，香港交易所一直檢討上市公司執行於2005年1月1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進展；《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標誌著香港在提升管治披露達致國際標準水平方面跨進一大步。

倡議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了解到內地發行人的特別需要，香港交易所籌辦了一系列培訓課程闡釋香港的監管架構及規定，藉此加強發行人對企業管治的認識。2006年，香港交易所在香港及內地先後合辦了三場培訓課程及舉辦了共八個培訓活動，並在內地定期舉辦培訓活動。

優質保薦人及合規顧問

嚴格監管機制

及時及準確披露財務資料是建立投資者信心的基本要素。在此方面肩負重大責任的包括市場上的專業人士，尤其是在安排新股上市事宜上擔任重要角色的保薦人。為提升市場整體專業水平，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10月發表了有關的《上市規則》修訂，以配合證監會適用於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的新修訂發牌制度。

支持參與者監管機制

2006年，香港交易所推行參與者資訊系統，支援集中辦理參與者批核及註冊人士登記事宜，並提供搜尋功能追踪有關參與者及註冊人士的紀錄；現計劃進一步完善系統以提升效率。此外並會發展參與者財務資源監察系統以配合參與者資訊系統整合，利便取得參與者的財務資源數據、監察參與者的財務狀況以防違反香港交易所的規則及規定，以及在不同市況下偵察旗下市場不同產品的高風險參與者。

成為內地夥伴

內地的發展不僅有助推動全球經濟發展，亦為香港金融市場的發展提供重大機遇。在2004-06年策略計劃中，香港交易所積極爭取成為內地夥伴，透過為內地企業不僅提供有效及信譽良好的平台供其集資及提升國際知名度，亦同時提供集資知識、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以及可切合全球標準的監管架構，貫徹這個目標。

擴大內地服務範圍

繼2003年底成立北京代表處後，香港交易所在2004年委派員工留駐廣州及上海，以期提升香港交易所在國內的知名度，並加強我們與內地政府機構及監管機關以及有意來港上市的內地發行人的關係。在香港，我們在2004年5月設立業務發展科，全面負責聯絡有關在內地商業行政人員及政府官員籌辦會議及研討會之事宜，與我們在內地的代表處進行協調。

與內地交易所及機構更緊密合作

為配合來港上市或尋求來港上市的內地企業數目不斷增加，香港交易所一直與證監會、中國證監會、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就監管這些企業方面緊密合作。上市科特設中國內地事務組，主力加強香港交易所與中國證監會及其他內地機構的聯繫，並為已在香港上市的內地發行人及準發行人安排有關最佳企業管治常規的培訓課程。最近，香港交易所分別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成立A+H工作小組，以處理涉及相互利益的事宜，包括A+H發行人的資訊披露、交易所之間的監管資訊交換及提供培訓給A+H公司管理人員。

擴闊市場推廣活動

近年內地企業來港上市有助推動香港金融市場發展。香港交易所一直主動積極向內地企業推介香港作為其上市的首選市場。內地市場的推廣活動並不僅局限於發展成熟的內地城市，亦遍及增長迅速的城市如長沙及西安。最近，香港交易所的業務發展方針更擴展至亞洲其他地區，如日本、南韓、馬來西亞、台灣、越南及俄羅斯，更遠達哈薩克斯坦共和國以至歐洲等地，鼓勵當地有意上市的公司來港上市。2006年，香港交易所先後在內地、海外及香港合辦及舉辦10場研討會及逾180場簡介會推廣在香港上市。香港交易所當繼續進行市場推廣活動，推介香港這個主要集資中心及國際金融中心。

整合

2000年兩家交易所及相關結算所合併以後，香港交易所持續減省成本、精簡組織架構及重整工作項目優先次序，力求提升效率及為股東爭取最大價值。成功進行整合不僅加強我們的實力，亦有助我們更有效分配資源，迎接未來挑戰。

精簡組織架構及加強問責機制

2004年5月，香港交易所按其核心業務(即上市發行人、中介人、投資者、基礎設施及資訊服務)全面修訂組織架構，從而提升整體營運效率及降低營運成本。此外亦制定了繼任培育計劃，確保高級行政人員順利交接，力求香港交易所的業務運作穩定可靠。此後，組織架構已進一步完善，為高級行政人員提供更多機會進一步拓闊視野及增加管理經驗。

重整工作項目優先次序

香港交易所盡量將資源集中於具策略目標的工作計劃上。有關的工作計劃項目均於每年在管理人員編制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時進行更新及檢討，並由高層管理委員會在年內不時檢討。

審慎控制成本

過去三年的計劃中都包括審慎控制成本一環，而營運支出均維持在相若水平。

設立管理資訊系統

財務資料的管理資訊系統的開發工作經已完成，將管理資訊的質素提升，以支援香港交易所的業務和營運、政策制定及業務策略發展。財務資料的管理資訊系統將於2007年進一步提升。

深厚的企業文化及員工的事業發展

2004-06年策略計劃內的許多業務策略得以成功施行，實有賴團隊合作。團隊精神是我們公司內廣為推崇的主要核心價值之一。香港交易所設有完善的人力資源發展架構，力求保留及吸引熟悉市場運作又能以客為本的優秀員工。為體現致力恪守最高的品格標準，並積極培養一套坦率正直的問責文化，香港交易所實施了舉報政策，鼓勵僱員以負責任、有效的方式，提出與香港交易所有關而須予注視的事項。詳情載於本年報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內。

薪酬檢討

為實現其使命及策略計劃，香港交易所必須保留其卓越及具商業才能的員工團隊。為此，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2月委聘獨立顧問對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及架構進行全面檢討，以完善現時的薪酬架構，有利於集團實現其策略目標。檢討工作的主要目標是建立一個具結構而有系統的方式，釐定香港交易所的非定額酬金(包括年度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有關檢討的結果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薪酬委員會報告」內。

2007-09年策略計劃

2004-06年策略計劃完成時，香港交易所提升市場質素的工作透過提高企業管治水平以及提升市場基礎設施及系統等已取得重大進展。此外，香港處理了多宗大型的國有銀行及保險公司的上市活動，成為亞洲區內的主要集資中心。香港交易所的組織架構亦已精簡，以提高效率及控制成本。

隨着聯交所及期交所在2000年實行股份制後，香港交易所正踏入其作為上市公司的第八個年頭。香港交易所繼續致力以中央市場的廣大利益行事，提供優質市場以及能切合市場人士及投資者需要的產品及服務，也繼續致力作為香港及內地發行人的首選集資中心。

儘管預期內地經濟的持續增長仍可成為香港交易所新業務的主要來源，但我們要面對的挑戰也越來越多，如內地的首次公開招股市場重新啟動、內地金融及證券市場逐漸開放、人民幣逐步自由兌換，以及海外交易所之間的整合和聯盟等。

我們相信香港市場現時的規模能夠為一個新階段的增長提供一個平台。按此，香港交易所採納了新的使命宣言，定下集團未來發展的方向。

為配合新的使命及發展策略，香港交易所訂立了2007-09年策略計劃。此計劃建基於上一個計劃，但在業務發展方面的涵蓋面更廣，除內地外亦包括亞洲其他地區。香港交易所的2007-09年策略計劃有三個重要主題：「**在內地的定位**」、「**業務擴展**」及「**改善服務**」，主要的目標如下：

- 進一步鞏固香港交易所於內地的定位，包括招納更多與內地相關的企業來港上市、買賣更多內地相關產品，以及吸引更多內地相關的參與者及投資者參與市場；

- 擴展香港交易所的業務範疇，包括發展亞洲焦點及推出多元化的新產品類別；

- 成為更商業化的機構：高級管理人員須更直接就公司業績優劣問責，市場機制和程序也更有效促進業務；及
- 提升香港交易所服務質素，並加強內部基礎設施支援進一步提升的服務。

整體業務策略	2004-06年策略計劃	2007-09年策略計劃
區別	成為內地夥伴	在內地的定位
專注	優質市場	業務擴展
營運成本控制於低水平	整合	改善服務

香港交易所將力求作為中國的國際交易所，務求與內地交易所相輔相成，並在內地的整體經濟發展中擔當夥伴角色。

香港交易所將為內地市場進一步開放作好準備，並致力：

- 迎合欲參與香港市場的內地企業及投資者的需要
- 與有關機構緊密合作，以支援對內地發行人的監管
- 提供更多內地相關產品以供買賣，特別是內地相關的衍生產品和以人民幣計值的產品
- 加強與內地機構的合作和協調，以促進完成上述工作計劃

香港交易所將開發新商機，從現有及未來可能的客戶和產品中探尋未被發掘的潛力。

香港交易所將：

- 開放上市渠道予更多外國司法管轄區，並以亞洲為重心市場
- 擴展業務，途徑包括：減少市場障礙；精簡收費架構；提升產品服務並向交易所及結算所的客戶推介
- 開拓新產品，包括商品期貨、排放權相關產品及人民幣相關產品
- 調撥適當資源作員工發展，並繼續招聘、獎勵及保留專才；加強業績的問責性；以及實行高級行政人員的繼任培育計劃
- 繼續支持政府賦予《上市規則》若干條文法定地位的建議，並進一步改善內部在上市職能的監察及執行方面的效率及成效

香港交易所必須提供優質兼具成本效益的服務，以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中繼續吸納客戶。

香港交易所將：

- 建立企業整體員工的服務文化，各部門亦建立貫徹始終的服務理念，並以高效率又具成效的方式提供服務
- 完善組織架構，並精簡及將內部程序自動化，以實現更有效率、更可靠及更具透明度的內部營運

這些業務策略能否成功，政府、證監會及其他專業及業界組織對我們的支持非常關鍵。我們將繼續與我們的權益人緊密聯繫，共同努力推行全新的策略計劃。

香港交易所已開始實行其新的策略計劃。

擴闊發行人基礎

為利便海外發行人更容易進入香港市場，聯交所已接納澳洲及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為符合第一及第二上市資格的可接納司法管轄區。香港交易所已為其他海外司法管轄區的發行人發出適用的指引。詳情載於本年報「業務回顧」內「上市」一節。

擴闊產品基礎

為滿足不同投資者的不同需要，香港交易所現正徵求合資格顧問，研究在香港發展商品衍生產品及排放權相關產品交易的可行性。香港交易所將繼續開拓新產品，如內地相關產品，包括人民幣期貨產品。

擴大業務

香港交易所現正進行改進交易權機制的工作，詳情載於本年報「業務回顧」內「現貨市場」一節。香港交易所將繼續致力排除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交易的障礙。就此，我們支持削減／取消印花稅方案。此外，香港交易所將繼續檢討收費架構尋求進一步調整，以應付來自其他交易所並愈趨激烈的競爭、吸納場外交易，以及為交易所參與者以至最終為投資者帶來效益。

發展第三者結算

對香港證券市場而言，第三者結算還是個頗新的構思，但在英美及歐洲的主要證券市場，這模式已經非常完善確立。香港交易所計劃今年證券市場推出第三者結算，以確保香港的證券結算基礎設施與國際標準看齊，並配合其他主要金融市場的發展。

改善服務

2007年初，香港交易所的股份獨立戶口服務推出新功能，為用戶提供更易用的客戶界面及適時提供資訊。到今年中更將會作出進一步的提升，例如放寬股份獨立戶口數目。提升項目的詳情載於本年報「業務回顧」內「結算」一節。

香港交易所將繼續檢討監察上市公司的程序，並會就進一步提升管理資訊系統及上市科內部程序自動化進行可行性研究。

2007年2月，香港交易所委任葛卓豪先生接替鄺煜朗先生出任集團營運總裁後，其組織架構再進一步精簡。除將香港交易所的業務及營運職能分為「集資市場」、「交易市場」及「支援服務」外，行政管理與財務兩項支援服務亦已整合，以提高香港交易所內部採購及付款周期與行政管理服務提供之間的協同效應。截至2007年2月9日之組織架構及現行的架構圖載於本年報第40頁。

在新的三年策略計劃內的其中一個主要舉措是將香港交易所的多個辦事處及數據中心集於一處。

致謝

2006年是香港交易所豐收的一年，背後實端賴集團全體員工的勤奮、盡心、專業及團隊精神，我謹在此深表謝意。香港交易所持續取得成功，他們功不可沒。我希望藉此機會向今年2月退任香港交易所集團營運總裁的鄺煜朗先生致意，過去三年半以來鄺煜朗先生為香港交易所貢獻良多；另外我亦要歡迎鄺煜朗先生的繼任人 — 葛卓豪先生。葛卓豪先生於2004年5月17日加入香港交易所擔任集團副營運總裁兼交易市場科主管，並為聯交所及期交所的行政總裁以及香港交易所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加入香港交易所前，葛卓豪先生曾出任證監會市場監察部高級總監。

此外，我亦誠摯歡迎於2006年4月出任董事會主席的夏佳理先生，以及年內獲委任或膺選加入董事會的其他新任董事。我們的董事會成員提供的指導、意見和支持，對集團以至香港資本市場皆極為寶貴，香港交易所在工作上取得的各種成果背後，各董事同寅實在貢獻良多。我謹在此由衷感謝他們作出的貢獻和寶貴意見。

能夠從2003年起出任為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期間得見集團逐步演進為香港以至中國內地證券及衍生產品的世界級市場，委實與有榮焉。能有機會繼續為香港交易所服務兩年，我感到非常欣喜和榮幸。我要特別感謝集團前主席李業廣先生，謝謝他過去多年深具遠見的啓導和堅定的支持。此外，我也很高興能與董事會其他成員及同僚共事合作。展望未來，我與同僚將竭盡所能，為香港交易所進一步增長及香港金融市場更臻完善盡一分力。

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
周文耀
香港，2007年3月8日

公司資料

8 10 5 4 3 1

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主席

1. 夏佳理 *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於2006年4月26日委任為董事及
   於2006年4月28日委任為主席）
   李業廣 * 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執行董事、集團行政總裁

2. 周文耀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3. 史美倫 *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委任於2006年4月26日生效）
4. 鄭慕智 *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委任於2006年4月26日生效）
5. 張建東 *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6. 范鴻齡 *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7. 方俠 * 榮譽勳章
   范華達 *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8. 郭志標
   李佐雄　銅紫荊星章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9. 李君豪
   羅嘉瑞 *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10. 陸恭蕙
    （於2006年4月26日當選）
11. 施德論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12. WEBB, David Michael
    （於2006年4月26日再度當選）
13. 黃世雄

* 政府委任董事

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

施德論（主席）
方俠（副主席）
鄭慕智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張建東
范鴻齡
（於2006年4月27日辭任）
李君豪

常務委員會

夏佳理（主席）
（委任於2006年4月28日生效）
李業廣（前主席）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周文耀
鄺煜朗
（於2006年4月27日退任）
方俠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郭志標
李佐雄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李君豪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投資顧問委員會

范鴻齡（主席）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范華達（前主席）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黃世雄（副主席）
史美倫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孫德基
WEBB, David Michael
（再度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2 6 13 12 7 11 9

提名委員會
夏佳理（主席）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李業廣（前主席）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方俠
李君豪
WEBB, David Michael
（再度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黃世雄

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
（於2006年4月12日成立）
史美倫（主席）
（於2006年4月27日委任為成員及
於2006年5月12日委任為主席）
方俠
郭志標
李佐雄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李君豪
黃世雄

薪酬委員會
張建東（主席）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羅嘉瑞（前主席）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鄭慕智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方俠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李佐雄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李君豪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陸恭蕙
（委任於2006年4月27日生效）

風險管理委員會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5條成立的委員會）
夏佳理（主席）
（委任於2006年4月28日生效）
李業廣（前主席）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陳家樂**
范鴻齡
方俠**
和廣北**
（委任於2006年1月20日生效）
郭志標
雷祺光**
（委任於2006年8月28日生效）
韋奕禮**
（委任於2006年8月27日終止）
王冬勝**
（委任於2006年1月19日終止）
余偉文**

** 由財政司司長委任

公司秘書
繆錦誠

授權代表
周文耀
繆錦誠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

夏佳理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主席
68歲

自2006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6年4月26日至
2008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常務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其他主要職務

夏佳理 方和 吳正和律師事務所－資深合夥人
恒隆地產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上海世紀創投有限公司(於美國上市)－非執行董事
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信和置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SCMP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尖沙咀置業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前任職務

香港賽馬會－主席(2002-2006)
香港馬術總會－會長(1991-2006)
夏佳理律師事務所－資深合夥人(2000-2005)
胡關李羅律師行－合夥人(於2000年退休)
AIA Capital Corp (Holdings) Limited－非執行董事(1984-2004)
新鴻基証券有限公司－執行董事(1974-1975)及非執行董事(1988-1996)
新鴻基信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1988-1996)

公職

香港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
健康與醫療發展諮詢委員會－副主席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核心文化藝術設施諮詢委員會－委員及財務小組召集人
非官守太平紳士遴選委員會－委員
立法局／立法會－地產及建造界功能界別代表(1991-2000)
臨時立法會－議員(1997-1998)
立法局－委任議員(1988-1991)
證監會－非執行董事(1997-2000)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1987-1999)
廉政公署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成員(1989-1996)
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成員(1983-1996)
空運牌照局－成員(1984-1994)
證監會諮詢委員會－委員(1989-1993)
廉政公署投訴委員會－成員(1989-1993)
接受存款公司諮詢委員會－委員(1981-1993)
香港司法人員常用委員會－成員(1978-1981)

社會服務
及其他

愛丁堡國際獎勵計劃－主席
亞洲藝術文獻庫－非執行董事
科羅拉多大學丹佛分校國際商學院－全球顧問
尤德爵士紀念基金理事會－主席(1988-1999)
香港大學校董會－委員(1988-1991)
嶺南大學校董會－成員(1988-1991)

專業資格
及經驗

大律師(香港和英格蘭及威爾斯)
大律師及**律師**(澳洲維多利亞省)
律師(香港)
榮譽社會科學博士(香港城市大學)

周文耀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執行董事，集團行政總裁
60歲

自2003年5月1日起擔任董事
董事會之當然成員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常務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董事及工作委員會主席
聯交所、期交所、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主席

前任職務
滙豐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亞太(日本以外)地區總裁(1997-2003)
聯交所－行政總裁(1991-1997)
香港結算－董事(1990-1997)及行政總裁(1990-1991)

公職
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數碼21資訊科技策略諮詢委員會－委員
證監會諮詢委員會－委員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委員

社會服務及其他
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及**校董會**－委員
香港公益金－董事
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委任理事(2004年12月-2006年12月)
香港投資基金公會－主席(2000-2001)

專業資格及經驗
院士(香港電腦學會)
機械工程學理學士、管理學文憑及**工商管理學碩士**(香港大學)
財務學文憑(優異)(香港中文大學)

周先生在商業及管理方面擁有逾35年曾從事多個行業由資訊科技、證券、銀行至基金管理的經驗。

周先生亦擔任香港交易所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

史美倫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7歲

自2006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6年4月26日至
2008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投資顧問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非執行副主席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非執行董事
德昌電機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Tata Consultancy Services Limited－非執行董事

前任職務
滙豐投資亞洲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主席(2005-2007)
證監會－副主席(1998-2001)、執行董事(1994-2001)、
高級總監(1993-1994)及副總監(1991-1993)

公職
香港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
中國證監會國際顧問委員會－副主席
廉政公署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主席
中國證監會－副主席(2001-2004)

社會服務及其他
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榮譽委員
香港小交響樂團有限公司－監察委員
海峽兩岸青少年交流基金會有限公司監事會－副主席
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成員(1998-2006)

專業資格及經驗
文學士(美國University of Wisconsin)
法律博士(美國University of Santa Clara)
法院執業律師(美國加州)

鄭慕智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7歲

自2006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6年4月26日至
2008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華潤創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粵海投資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開達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瑞安建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天安中國投資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前任職務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主席(2005-2006)及副主席(2003-2005)、理事會理事(1997-2000)及紀律委員會召集人(1997-2000)
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1999-2004)
博富臨置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1994-2004)
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1997-2004)
卓健亞洲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1997-2004)
金融社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01-2003)

公職

財務匯報局－成員
博彩及獎券事務委員會－主席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市民諮詢委員會－主席
廉政公署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成員
航空發展諮詢委員會－委員
策略發展委員會行政委員會－委員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核心文化藝術設施諮詢委員會－財務小組委員
教育統籌委員會－委員(1996-2006)
立法局－委任議員(1991-1995)

社會服務及其他

香港董事學會－榮譽會長兼創會主席
中國委托公証人協會有限公司理事會－成員
香港演藝學院校董會－副主席
香港聖公會－法律顧問
香港歌劇協會有限公司－主席(2003-2007)
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及**諮議會**－主席(1997-2006)

專業資格及經驗

律師(香港、英格蘭、澳洲維多利亞省及新加坡)
國際公証員
中國委托公証人

張建東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9歲

自2005年4月12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5年4月12日至
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稽核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香港盈富基金監督委員會**－主席
前任職務	**瑞安建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04-2005)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主席(2003-2005) **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1969-2003：合夥人(1974-2003)、主席兼行政總裁(1996-2003))
公職	**香港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 **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 **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 **大珠三角商務委員會**－委員 **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成員 **保護證人覆核委員會**－會員 **立法局**－委任議員(1991-1995) **市政局**－委任議員(1985-1995)
社會服務及其他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基金**－信託人 **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副主席 **香港公開大學校董會**－成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長(1990)
專業資格及經驗	**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工商管理榮譽博士**(香港浸會大學)

范鴻齡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58歲

自2003年11月15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5年4月12日(再獲委任)至
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投資顧問委員會主席及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副主席
前任職務	**港龍航空有限公司**－董事(1990-2006)
公職	**香港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 **證監會收購及合併委員會**－副主席 **證監會收購上訴委員會**－委員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 **輸入優秀人才及專才諮詢委員會**－主席 **健康與醫療發展諮詢委員會**－成員 **問責制主要官員離職後諮詢委員會**－委員 **紀律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主席 **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
社會服務及其他	**香港大學**－司庫兼財務委員會主席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理事會**－副主席 **港美商業委員會**－成員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委員會**－委員 **浙江省僑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
專業資格及經驗	**大律師**(香港和英格蘭及威爾斯) **律師**(美國加州) **經濟及工商管理榮譽學位**(香港大學) **法律學士**(中國北京大學)

方俠
榮譽勳章

獨立非執行董事
62歲

自2003年4月1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5年4月12日（再獲委任）至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副主席，**常務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資深顧問
香港盈富基金監督委員會－委員

前任職務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高級審計及諮詢合夥人（1997-2002）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高級合夥人（1976-1997）
聯交所－理事會理事（1997-2000）及上市委員會委員（1993-1996及2000-2003）
香港結算－董事（1997-2000）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董事（1997-2000）

公職
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委員
證監會程序覆檢委員會－委員（2000-2006）

專業資格及經驗
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工商管理學學士（美國波士頓大學）

方先生於會計及證券業擁有逾35年經驗。

郭志標

獨立非執行董事
54歲

自2000年4月3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5年4月12日（再度當選）至2008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常務委員會、**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宏高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永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永安國際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滙豐建信銀行－非執行董事
滙豐私人銀行（瑞士）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Bloomberg L.P.－Asia Pacific Advisory Board成員

前任職務
期交所－董事（1991-2000）及副主席（1997-2000）

公職
證監會收購及合併委員會－委員
證監會收購上訴委員會－委員
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委員
旅遊事務署旅遊業策略小組－委員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董事（2003-2006）
證監會投資者教育諮詢委員會－委員（2005-2006）

社會服務及其他
香港證券專業學會－董事（現任及1997-2003）及主席（1999-2001）
Asian Securities Analysts Federation Inc常務委員會－主席
香港會計師公會調查小組A－成員
全國工商聯併購公會理事會－成員

專業資格及經驗
理學士（化學）及**文學士（經濟）**（美國史丹福大學）
哲學博士（生化學）（美國芝加哥大學）

郭博士於證券及期貨業擁有逾20年經驗。

李君豪

獨立非執行董事
51歲

自2000年4月3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5年4月12日（再度當選）至2008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常務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東泰集團**－董事總經理
前任職務	**滙豐銀行集團，香港及溫哥華**－高級銀行家（1981-1990） **Coopers and Lybrand會計師事務所，洛杉磯及波士頓**－執業會計師（1978-1981）
公職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顧問 **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委員 **懲教署人員子女教育信託基金投資顧問委員會**－委員 **蒲魯賢慈善信託基金委員會**－委員 **證監會學術評審諮詢委員會**－委員（2002-2006）
社會服務及其他	**證券商協會有限公司**－主席 **香港加拿大國際學校有限公司**－創辦人及主席
專業資格及經驗	**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 **以Magna Cum Laude榮譽畢業於會計及財務學系**（美國南加州大學） **經濟學碩士**（英國倫敦大學經濟及政治學院） **特許會計師**（美國加州） **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

李先生於證券及期貨業擁有逾25年經驗，在銀行、公司財務及投資方面亦具備豐富經驗。

陸恭蕙

獨立非執行董事
51歲

自2006年4月26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6年4月26日至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思匯政策研究所**－行政總監及聯創辦人
前任職務	**飛利浦兄弟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1980-1990） **非利浦能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1990-1991） **智才企業有限公司**－董事（策略發展）（1992-1994）
公職	**證監會諮詢委員會**－委員 **G8+5氣候變化對話**－國際顧問成員 **立法會議員**（1998-2000） **立法局議員**（1992-1997）
社會服務及其他	**香港科技大學顧問委員會**－委員 **亞洲可持續發展投資協會**－非執行董事 **公益企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Asia Society's International Council**（美國）－會員 **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成員（1999-2006）
專業資格及經驗	**法律學士**（英國University of Hull） **法學碩士-中國及比較法**（香港城市大學） **法學榮譽博士**（英國University of Hull） **《讓民意聲音響起來》作者**（2002） **《創建民主》**（2003）及**《At the Epicentre: Hong Kong and the SARS Outbreak》**（2004）的**作者之一及編輯** **選為「Global Leader for Tomorrow」**（世界經濟論壇，1994） **選為「亞洲之星」**（BusinessWeek雜誌，1998及2000） **選為「Entrepreneur of the Year」**（Women of Influence，美國商會（香港），2003） **選為「Woman of the Year」**（Hong Kong Business，2006） 在公民運動方面的工作，**獲頒發Peter Bryce獎**（Pacific Circle Consortium，2004）

陸博士在各業界擁有逾25年豐富經驗，包括期貨買賣、策略計劃及政治。

施德論

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67歲

自2000年4月3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4年3月31日（當選）至
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主席

其他主要職務
Esquel Holdings Inc－非執行董事
利和經銷集團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Yoma Strategic Holdings Ltd（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非執行董事

前任職務
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1999-2005）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主席（1996-1998）
滙豐銀行，香港及倫敦（1966-1969及1971-1998）
地下鐵路公司－董事會成員（1989-1992）

公職
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主席
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成員

社會服務及其他
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委員
The Outward Bound Trust of Hong Kong Limited－主席
香港公益金－董事
香港小童群益會委員會－委員
香港青年旅舍協會委員會－委員
救世軍顧問委員會－委員
香港少年領袖團理事會－理事
International Council of Asia Society－成員

專業資格及經驗
物理學位（英國劍橋大學Jesus College）
工商管理榮譽博士（香港城市大學）
科技榮譽博士（香港理工大學）
榮譽院士（香港電腦學會、香港銀行學會、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以及香港大學）

* 在其於2000年4月3日獲財政司司長根據《交易所及結算所（合併）條例》（已廢除）委任為董事之前，施德論先生自1999年7月8日起亦是籌備董事會的成員。施德論先生現為選任董事。

WEBB, David Michael

獨立非執行董事
41歲

自2003年4月15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6年4月26日（再度當選）至
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投資顧問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Webb-site.com－編輯

前任職務
Wheelock Capital Limited－董事（1994-1998）
BZW Asia Limited－董事（1993-1994）

公職
證監會收購及合併委員會－委員
證監會收購上訴委員會－委員
證監會公眾股東權益小組－委員

社會服務及其他
Hong Kong Mensa－主席（1998-2000）

專業資格及經驗
數學榮譽學士（英國牛津大學）
會員（香港證券專業學會）
出資籌設「投票表決計劃」(Project Poll)，成功要求藍籌公司捨棄舉手表決制度，改以投票方式點算表決票數（2003）
設立「殭屍計劃」(Project Vampire)（反對授權配售（供股除外））（2003）
選為「Opinion Shapers」組別的亞洲之星（BusinessWeek雜誌，2000）
選為「Global Leader for Tomorrow」（世界經濟論壇，2001）
選為全球具財經影響力的100名人士之一（CFO雜誌，2002）
選為「Young Global Leaders」之一（世界經濟論壇，2005）

在1986年至1991年間，David M Webb先生於倫敦從事企業融資工作。在1986年前，彼為第一代家用電腦遊戲和書籍的暢銷作者。彼亦曾刊出許多涉及香港證券市場監管架構不同課題的文章。

黃世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51歲

自2003年4月15日起擔任董事
任期：2004年3月31日（再度當選）至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委員會：
投資顧問委員會副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成員

其他主要職務

中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Revelation Fund Management Limited－執行董事
One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泰國）－非執行董事
ARN Asian Enterprise Fund Limited（於愛爾蘭證券交易所上市）－非執行董事

前任職務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總裁（2001-2005）
英國保誠資產管理亞洲－區域董事總經理（1999-2000）
INVESCO Asia Limited－副行政總裁（1998）
LG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1977-1998），包括LGT，香港（1977-1986），負責日本及其他亞太市場的股本投資組合管理工作；其後調派台灣，管理LGT在台北一家投資管理合資公司，並協助LGT在泰國、印尼及中國內地建立其他同類投資管理合資公司（1987-1990）；LGT的副董事總經理（1990-1994）；協助LGT於1994年在加拿大成立互惠基金，並負責該基金銷售業務（1994-1997）；LGT亞洲業務主管（1998）

社會服務

香港會計師公會調查小組A－成員

專業資格及經驗

商管系高級文憑（市場營運）（香港理工大學）

黃先生於基金管理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

董事出任集團旗下多個董事委員會及諮詢小組之成員，有關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網站。

高級管理人員

鄺煜朗

集團營運總裁
54歲

於2003年8月加入
(於2007年2月9日辭任)

其他主要職務	**聯交所**－行政總裁(於2007年2月9日辭任)
前任職務	**國際復興開發銀行(世界銀行)**－金融發展及環球夥伴計劃總監(1998-2003) **澳洲證券交易所**－特別項目顧問(1997-1998) **證監會**－市場監察部高級總監，以及市場監察、資料研究與政策的多個行政職位(1991-1997) **芝加哥證券交易所**－企業業務機構的首席法律顧問(1982-1991)
專業資格及經驗	**英國文學文學士**(美國DePaul University) **法理學博士**(美國The John Marshall School of Law)

葛卓豪

集團營運總裁
(於2007年2月16日生效)
50歲

於2004年5月加入

其他主要職務	**聯交所**－行政總裁(於2007年2月16日生效) **期交所**－行政總裁
前任職務	**香港交易所**－集團副營運總裁及交易市場科主管(2004-2007) **證監會**－市場監察部高級總監(1989-2004)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多個高級行政職位(1984-1989)
專業資格及經驗	**經濟理學士**(美國Allegheny College) **法理學博士**(美國University of Toledo College of Law)

霍廣文

業務發展科主管
57歲

於1992年2月加入

前任職務

聯交所－監察事務處高級執行總監(1998)；上市科執行總監(1997)；上市科總監(1994-1997)；上市科助理總監(1992-1994)
證監會－公司財務助理總監 (1989-1992)

專業資格及經驗

電機工程學理學士(香港大學)
工商管理碩士(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經濟學碩士及**統計學碩士**(美國史丹福大學)

霍先生於金融服務及證券監管工作方面累積逾20年經驗。在加入聯交所及證監會前，彼曾任職於政府屬下的證券及商品交易專員辦事處 (1983-1985)，以及多家私人機構，負責企業融資諮詢、證券買賣、創業資本投資、中國內地貿易及投資管理等方面的工作。

高美萊

首席法律顧問及
法律服務部主管
57歲

於1990年7月加入

前任職務

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法律顧問；法律事務組主管 (1985-1990)
新鴻基集團－法律顧問；法律及秘書部門主管 (1981-1985)
美國友邦保險有限公司－助理法律顧問，助理副總裁及秘書 (1978-1981)
私人執業大律師 (1975-1978)

專業資格及經驗

法學士(香港大學)
民事法學士(英國牛津大學)
中國法律科文憑(澳門東亞大學)
大律師(香港和英格蘭及威爾斯)
大律師及**律師**(the Australian Capital Territory)

高女士在金融服務業擁有約30年法律方面的經驗及於企業規管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羅文慧

企業傳訊部主管
52歲

於1988年1月加入

前任職務

奧美公共關係(香港)有限公司－高級顧問和財經機構及上市公司公共關係組主管 (1982-1988)
允信有限公司－廣告及公共關係行政主任(1974-1982)

專業資格及經驗

羅先生擔任廣告、市務推廣及企業傳訊工作逾30年，在財經及公用事業機構的企業傳訊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盛善祥

結算科主管
59歲

於2003年12月加入

其他主要職務　**香港結算**－行政總裁

前任職務　**南華證券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2001-2003)
香港交易所－結算業務單位首任主管(2000)
香港結算－行政總裁(1996-2000)；規劃及發展總監及副行政總裁(1991-1996)

社會服務及其他　**香港證券專業學會考試委員會**－成員
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專業教育委員會－成員(2005)
香港網上經紀協會(南華證券有限公司之代表)－主席(2002-2003)
國際證券服務業聯會－理事會成員(1999)
亞太區中央證券存管處組織－始創成員(1997)

專業資格及經驗　**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
工商管理碩士(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

盛先生在證券業務及商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曾任職多家主要的國際及本地金融機構，專責規劃發展、證券業務、系統發展及審核等工作。

盛先生曾擔任香港多個監管機構及證券經紀業組織的工作小組成員。

詹德慈

集團財務總監及
財務及行政管理科主管
48歲

於2004年10月加入

前任職務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亞太區企業財務及顧問部常務董事(1997-2004)
聯交所－上市科公司財務部副主管(1992-1997)

專業資格及經驗　**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學會)
科學管理理學士(英國曼徹斯特大學)

詹先生在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

韋思齊

上市科主管
44歲

於2002年10月加入

前任職務　**英國金融業管理局**－上市政策及監察部主管(2000-2002)
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政策主管(1999-2000)

專業資格及經驗　**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經濟及經濟歷史文學士(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

在任職倫敦證券交易所之前，韋先生曾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黃國權

首席科技總監及
資訊技術科主管
50歲

於1992年11月加入

前任職務

澳洲Westpac Banking Corp－應用顧問工程師(1988-1992)
澳洲證券交易所－項目主管(1987-1988)
聯交所－電腦發展經理(1985-1987)

專業資格及經驗

會員(香港電腦學會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
計算機科學及化學理學士(香港大學)
管理學研究院課程資格(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
行政工商管理碩士(香港中文大學)

公司秘書

繆錦誠

公司秘書及
公司秘書事務部主管
48歲

於2000年6月加入

前任職務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公司秘書(1988-2000)

社會服務及其他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公司秘書專責小組－成員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專業發展委員會－成員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上訴審裁處－成員

專業資格及經驗

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英國特許會計師學會)
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工商管理學碩士(英國University of Bath)
法學碩士 - 公司法與金融法(香港大學)

葛卓豪先生、霍廣文先生、盛善祥先生及高美萊女士亦於一家或多家集團之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鄺煜朗先生於2007年2月9日離任前，他亦於香港交易所所有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組織架構

截至2007年2月9日

（註：鄺煜朗先生於2007年2月9日辭任後，葛卓豪先生獲委任暫代香港交易所集團營運總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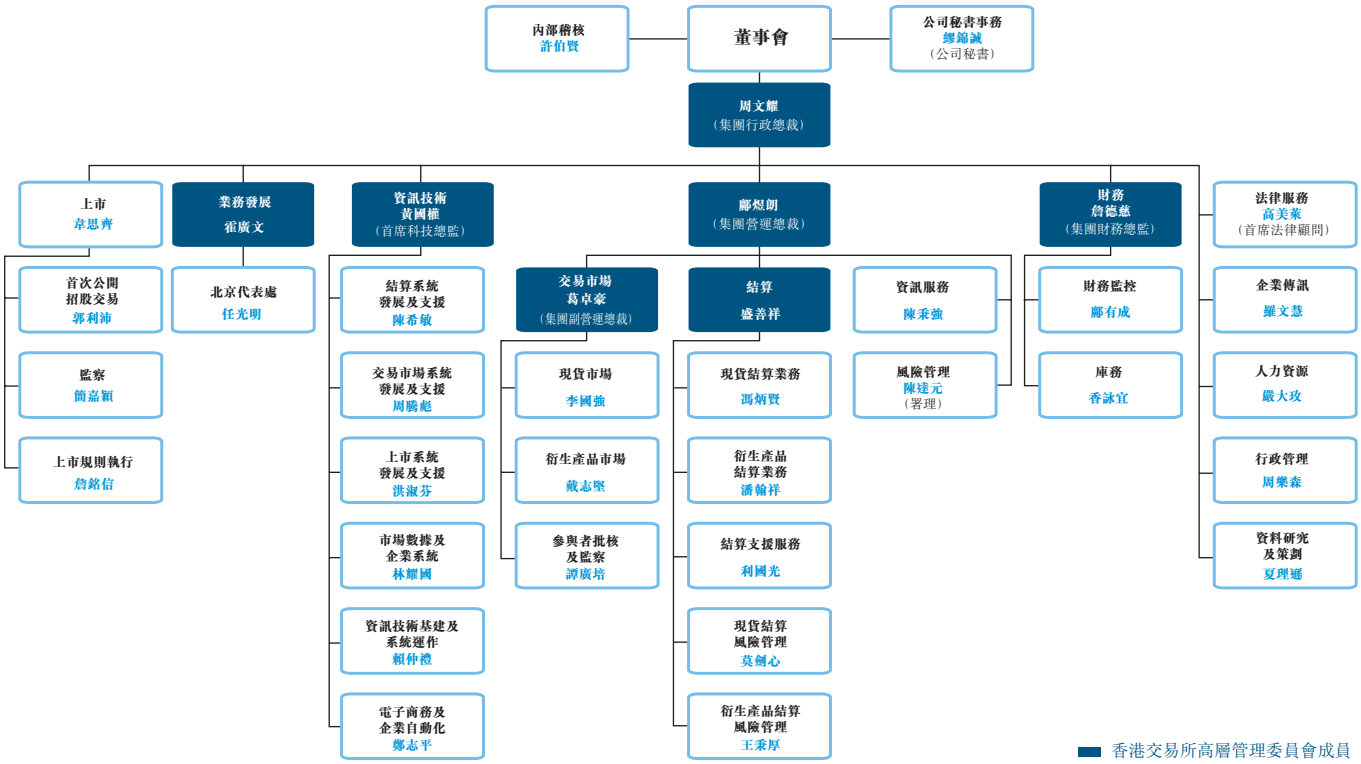

2007年2月14日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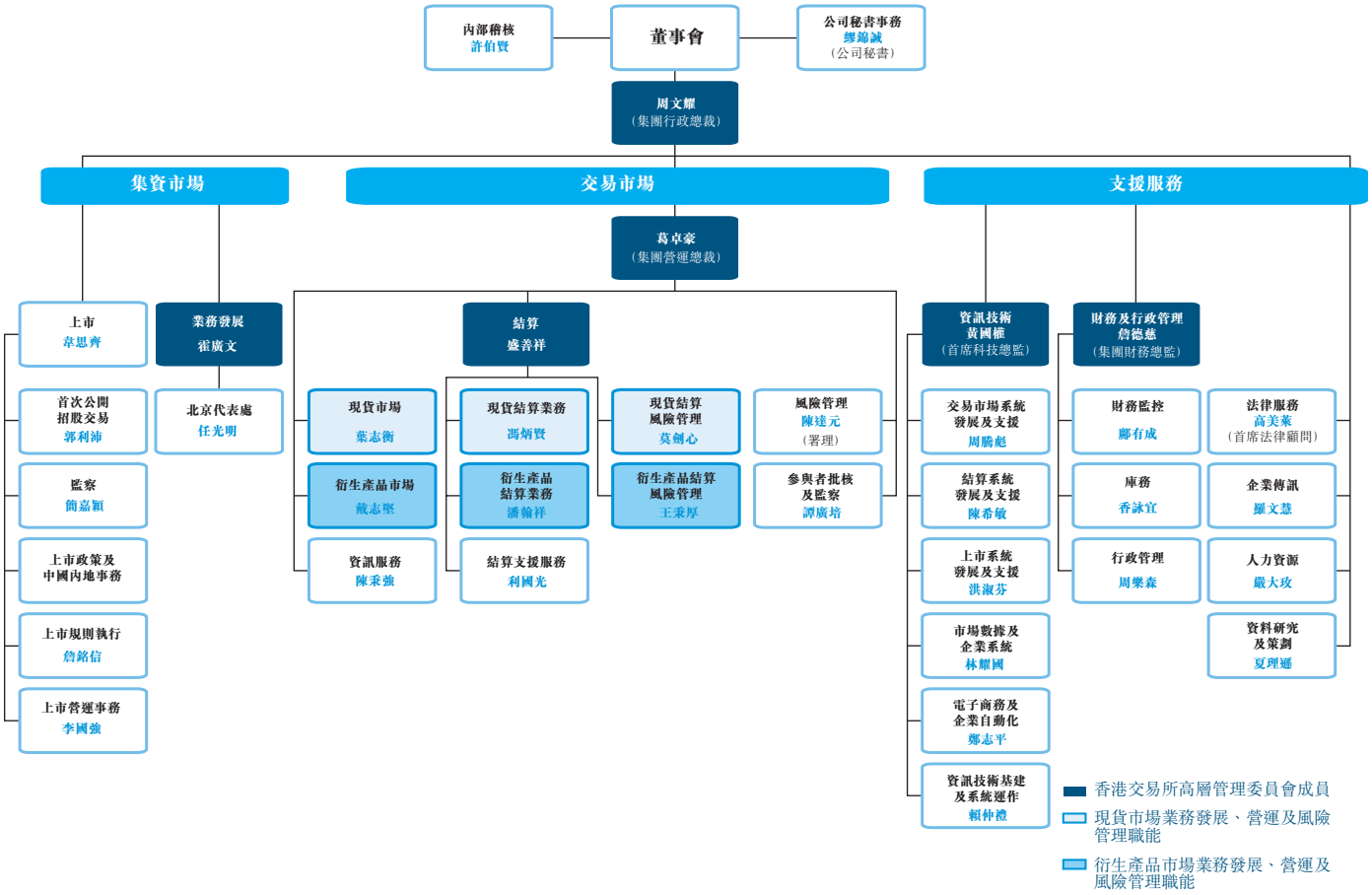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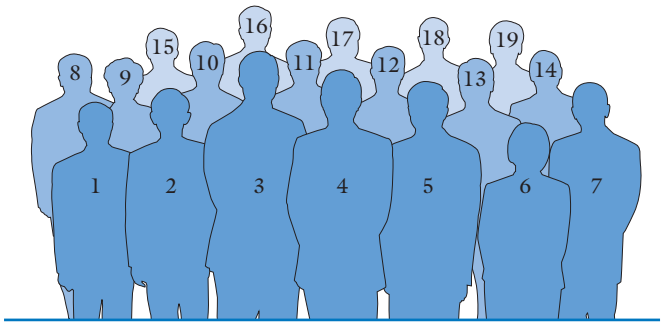

1. 葉志衡
2. 盛善祥
3. 韋思齊
4. 周文耀
5. 霍廣文
6. 高美萊
7. 詹德慈
8. 羅文慧
9. 嚴大玫
10. 黃國權
11. 任光明
12. 陳秉強
13. 許伯賢
14. 譚廣培
15. 周樂森
16. 戴志堅
17. 葛卓豪
18. 夏理遜
19. 繆錦誠

業務回顧

上市

上市決策新架構

2006年2月3日，香港交易所宣布有關上市委員會的組成及架構的規則修訂。由2006年2月起，負責提名出任上市委員會成員人選的上市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有所改變，以提高其獨立性。上市提名委員會的三名香港交易所代表現時全為非執行董事，而不再是兩名非執行董事加聯交所行政總裁。由2006年5月起，上市委員會的成員人數最少有28人，其中最少有8人為投資者代表。此外，成員的服務任期上限延長至六年。

成立中國內地事務組

2006年2月成立中國內地事務組後，香港交易所在本年度為內地企業舉辦過五場培訓研討班及實務培訓講座，講者來自廉政公署及證監會等其他監管機構。

對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的監管

為配合證監會修訂對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的發牌及監察制度，相關的《上市規則》修訂已自2007年1月1日起生效。證監會作為法定監管者，負責有關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的資格評核、持續監督及紀律等工作；至於香港交易所作為市場營運者，則繼續負責執行及管理《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有關保薦人獨立性的規定，以及制定及頒布應用指引，列載聯交所對有關首次上市申請的盡職審查工作的要求。

取消主板發行人在報章刊發付費公告的規定

2006年7月7日，香港交易所刊發《徵求意見總結－取消主板發行人在報章刊發付費公告的規定及相關事宜》。建議實施前，為期六個月的過渡期將由2007年中開始，期間主板發行人將須在報章刊發公告的「通知」。另外，主板發行人亦須在自設的網站及香港交易所網站登載公告全文。主板發行人將須在一年的過渡期內設立網站。發行人如在此段期間內沒有自設網站，必須在報章及香港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的全文。

此外，作為相關的措施，由2006年12月1日起，發行人毋須再向聯交所呈交簡短初步業績公告(摘要表格)存檔。

為配合新的資訊發布機制，上市科已重整多項的內部運作程序，包括交易資訊的發放、證券停牌及復牌、呈交公告以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的時間，以及減少須預先審批公告的類別。

另外，香港交易所亦作出新安排，讓發行人及市場人士熟習發行人資訊發布的新模式，包括舉辦介紹會、提供有關新規定及操作程序的互動電子學習程式，以及增設查詢熱線。

創業板的檢討

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初發表有關創業板的討論文件，以促進公眾人士對創業板的討論。其後，共收到16份回應意見，有關的意見摘要已於2006年7月12日刊發。香港交易所一直與證監會研究多項方案，將於2007年稍後時間進一步諮詢市場。

《主板上市規則》中有關結構性產品規則的修訂

為實行證監會刊發的《香港衍生權證市場－未來路向；證監會六點方案的諮詢結果》所載建議，《主板上市規則》經已修訂並由2006年9月30日起生效。規則修訂便利推出相同結構性產品的發行，促進市場競爭從而保障投資者利益，另外並禁止佣金回扣。規則修訂的影響將於運作六個月後檢討。

海外發行人的上市

2006年第四季，上市委員會批准接受澳洲及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為符合《上市規則》所訂上市資格的司法管轄區，在該兩地註冊成立的公司可提出上市申請。現時獲預先批准的公司註冊所在司法管轄區已增至六個，其他四個分別為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百慕達及開曼群島。

事實上，《上市規則》預期會有在認可司法管轄區以外註冊成立的發行人申請上市，只是要按個別情況考慮，當中的重點在於申請人註冊成立地所提供的股東保障水平是否至少等同香港。過去多年，在澳洲、加拿大(安大略省)、澤西島、新加坡及英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亦有在香港上市。

就此，香港交易所與證監會於2007年3月7日刊發聯合政策聲明，列載其促進來自更多不同地區的海外公司來港上市的方針。聲明並載有列表，列出香港交易所預期海外申請人尋求在香港上市時應處理的一系列有關股東保障的措施。

首次公開招股的處理

2006年內，已審理的上市申請共120份，其中88份是新申請，另外32份是2005年未處理完畢的申請。至於向新上市申請人發出的首次意見函共81份。由收到申請至發出首次意見函的平均所需時間及中位數均是20個曆日(2005年：22個曆日)，95%的上市申請人皆於31個曆日(2005年：30個曆日)內接獲首次意見函。

2006年內共有75份申請提交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以作決定，當中56宗個案(佔75%)(2005：佔60%)由相關上市委員會在120個曆日內審核，9宗個案(佔12%)(2005年：佔18%)的審核時間超過180個曆日。

2006年內共回覆了63份來自上市申請人或其顧問就《上市規則》中有關新上市申請的規定尋求指引的要求。書面回覆均在60個曆日內作出，其中90%更是在25個曆日內發出。

為證明香港交易所銳意建立有效而靈活的監管環境，促進資本市場的健康發展，香港交易所訂出多項衡量表現的標準，以評核其履行此項承諾的成效。這些標準包括對指引要求作出回應以及向新上市申請人發出首次意見函的所需時間。香港交易所將收載有關上述標準的報告在2007年7月及2008年1月刊發的有關首次公開招股申請、除牌程序及停牌公司的報告內。

首次公開招股交易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受理的新上市申請數目	205	101	130	111	**88**
主板上市數目	60	46	49	57	**56***
創業板上市數目	57	27	21	10	**6**
遭拒絕的新上市申請數目	1	7	15	5	**7**
於年底時尚在處理的申請數目	121	51	44	32#	**29**
於年底時已獲批准但仍未上市的申請數目	9	8	7	6	**6**

* 包括2家已除牌的創業板公司，但不包括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上市的投資工具

\# 重新分類

上市公司數目(於年底)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主板	812	852	892	934	**975***
創業板	166	185	204	201	**198***
總數	**978**	**1,037**	**1,096**	**1,135**	**1,173**

* 2006年內有15家主板公司除牌及9家創業板公司除牌(其中2家其後在主板上市)

主板－上市公司分類的數目（於年底）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金融	71	75	79	80	**82**
公用事業	13	14	15	18	**18**
地產	98	98	100	102	**105**
綜合企業	257	269	293	300	**308**
工業	354	378	388	416	**440**
酒店	14	13	12	12	**15**
其他	5	5	5	6	**7**
總數	**812**	**852**	**892**	**934**	**975**

監察

香港交易所繼續將監察資源投放在其認為會對維持公平有序及資訊完備市場構成最大風險的事宜上，例如股價敏感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等事宜。

監察行動（於年底）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審閱上市公司公告數目	8,200	8,938	9,092	11,092	**11,579**
審閱上市公司通函數目	1,600	1,773	1,919	2,409	**2,488**
有關股價及成交量所進行的監察行動數目	5,800	8,305	6,116	6,200	**7,716**
上市公司就其證券股價及／或成交量波動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數目	1,600	3,801	3,383	3,172	**3,556**
處理投訴數目	320	170	213	262	**252**
轉介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的個案（包括投訴個案）數目	64	21	57	88	**141**

* 2002年度數字經四捨五入

2006年內，我們將監管重點由預先審批上市公司的披露資料轉移至刊發後始審閱、監察及執行行動等的工作有所進展。按照上市委員會的指引，我們曾與市場人士及上市公司等進行討論，收集市場對建議中審批上市公司披露資料的架構和行政常規的意見。我們已在香港交易所及創業板網站上登載「有關公告須由交易所預先審閱的規定的指引」，以更清晰說明根據《上市規則》須預先審批及批閱的公告類別。2006年，約11,500份經審閱的公告中，逾4,100份（佔36%）為刊發後始審閱（2005年：3,500份，佔31%）。此外，因應有關證券交易的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波動的查詢而發出的公告（2006年：3,500份；2005年：3,100份）現可於刊發後始加以審閱。在上市委員會的適當指引下，須預先審閱的範圍將進一步縮減。2006年內，有關股價及成交量的監察行動逾7,700宗，審閱有關上市公司的報章報道逾51,000篇。

我們採取穩健的方針處理長時間停牌的公司；在2006年內，先後有12家長時間停牌的主板公司(2005年：3家)及4家長時間停牌的創業板公司(2005年：1家)復牌，也有2家主板公司(2005年：8家)及4家創業板公司(2005年：7家)經長時間停牌後終遭撤銷上市地位。2家長時間停牌的主板(2005年：5家)公司進入了除牌程序的第三階段，7家長時間停牌的創業板公司(2005年：4家)收到聯交所有意取消其上市地位的通知。

上市規則執行

終審法院已於2006年4月宣布判決，終結了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及其他人士提出的司法覆核。紀律聆訊中有關人士可否完全由法律代表代為答辯並不是權利的問題，而是要因應個案的實況、涉及事宜及所有相關情況，按個別情況決定批准與否。

2006年內，多項涉及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調查已經完成，上市委員會因此須作出公開及私下制裁。在其中一個個案中，上市委員會公開直指若干人士留職有損投資者利益。有關的公開批評、聲明及譴責均可在香港交易所網站閱覽。

除紀律行動外，香港交易所亦就適當個案向上市委員會提出建議，以糾正持續違規的情況及改善企業管治，譬如有關增設或修訂合規架構時須續留外聘人士協助的責任。在一些個案中，上市委員會還會要求董事接受培訓，以提高其對合規事宜的知識和表現，又或要求上市發行人作出補救行動糾正違規的情況。

紀律行動(於年底)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調查宗數	161	178	201	232	**216***
公開譴責宗數	6	4	5	10	**9**
公開聲明／批評宗數	1	8	14	8	**11**
私下譴責宗數	7	3	3	3	**2**
發出警告／告誡信數目	147	134	161	109	**96**

* 包括在2006年調查及完成的個案，以及在2006年提出但仍未完結的個案

2006年內，投訴個案經調查後發現或須採取紀律程序而轉介予上市規則執行部的個案共有17宗。經調查的216宗個案當中，有36宗已終止調查且沒有採取進一步行動。

2006年，3宗有關保薦人的審核個案經已完成。該三家保薦人公司必須證明且讓香港交易所確信其已聘用稱職員工並就進行盡職審查工作設有適當及有效的監督安排。在其中的兩宗個案中，保薦人公司的有關人士承諾不在某段期間內擔任保薦人工作及有關在創業板上市的工作。

現貨市場

市場表現

2006年，主板新上市公司共56家，創業板則有6家。集資總額(包括上市後籌集資金)約達5,245億元。於2006年12月31日，主板上市公司共975家，創業板則有198家，總市值約133,380億元。此外，於2006年底，上市之衍生權證共1,959隻、債務證券共180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5隻、交易所買賣基金共9隻、牛熊證共24隻以及若干其他類的上市證券。2006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約339億元，當中主板佔337億元，創業板則約1.77億元。

收市指數(於年底)

	2006	2005	變幅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大型股指數	24378.76	17025.45	43%
恒指	19964.72	14876.43	34%
恒生綜合指數	2802.68	1947.72	44%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10340.36	5330.34	94%
恒生香港中資企業指數	3330.06	1934.89	72%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	1224.67	1007.28	22%

恒指 (01/2003 – 12/2006)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 (01/2003 – 12/2006)

主板及創業板的市場表現(於年底)

	主板			創業板		
	2006	2005	變幅	2006	2005	變幅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金額(十億元)	332	165	101%	2	1	100%
市值(十億元)	13,249	8,113	63%	89	67	33%
上市公司數目	975	934	4%	198	201	-1%
上市證券數目	3,184	2,448	30%	199	201	-1%
2006年全年總成交金額(十億元)	8,333	4,498	85%	44	22	100%
2006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百萬元)	33,735	18,211	85%	177	90	97%

註： 數字經四捨五入

主板
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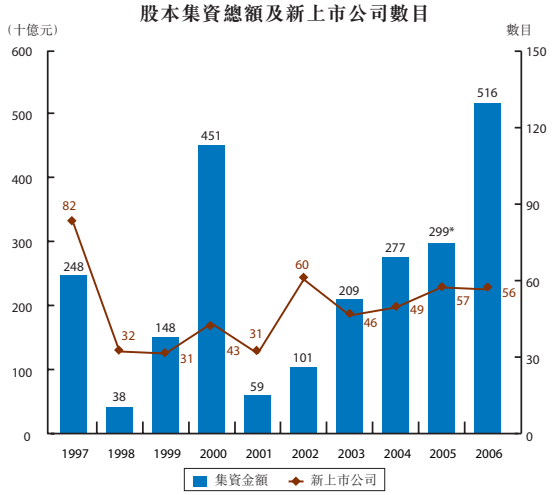

* 於2006年重計

創業板
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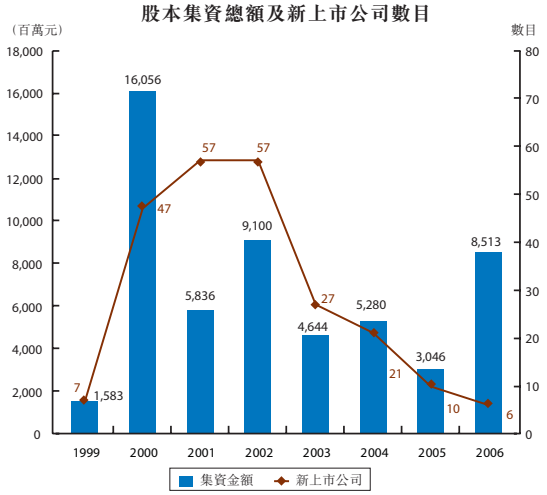

主板
衍生權證全年總成交金額及
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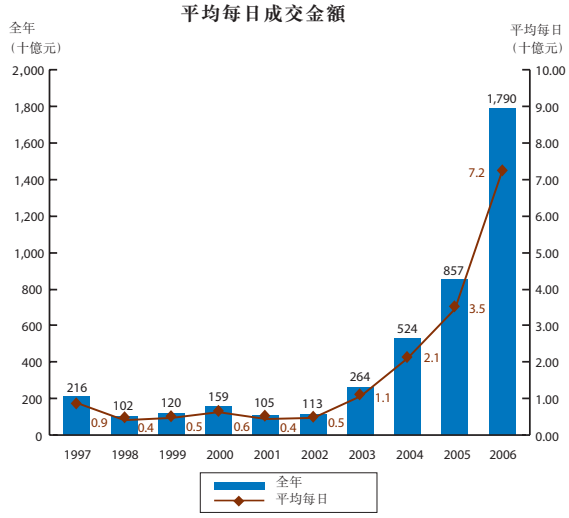

主板
平均孳息率及市盈率(年底數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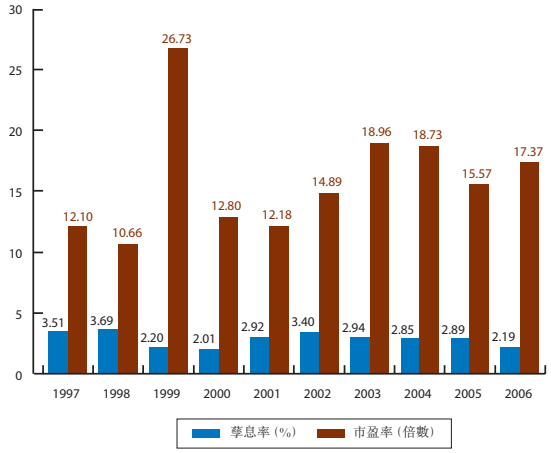

主板
全年總成交金額及
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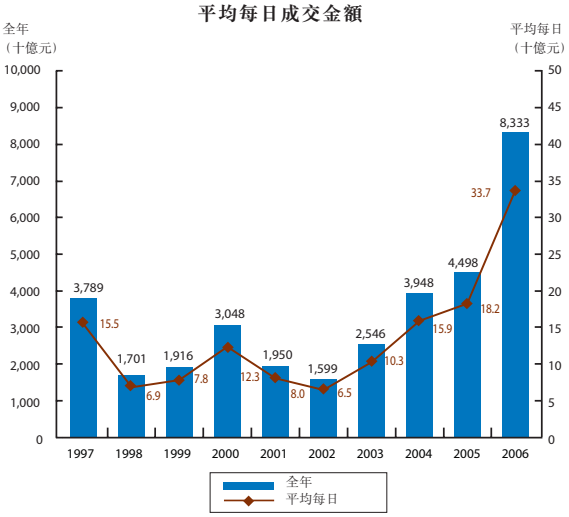

創業板
全年總成交金額及
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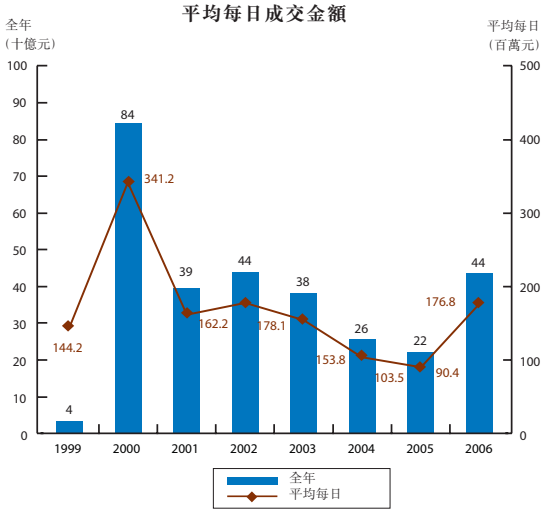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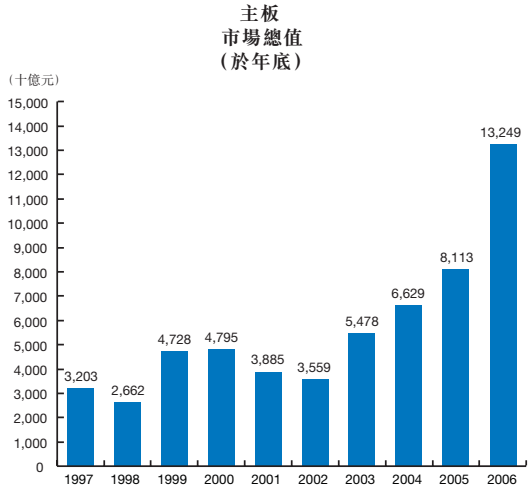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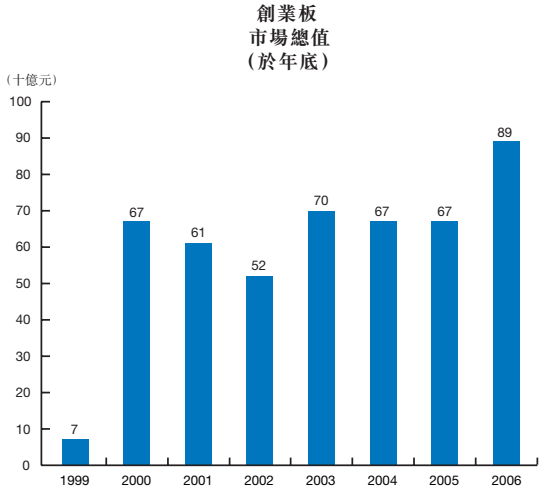

主板－新上市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上市公司	82	32	31	43	31	60	46	49	57	**56**
優先股	2	0	0	0	0	0	0	0	0	**1**
權證										
股本權證	101	31	51	46	31	27	10	14	12	12
衍生權證	351	157	162	279	181	644	678	1,259	1,682	2,823
權證總計	452	188	213	325	212	671	688	1,273	1,694	**2,835**
牛熊證(1)	—	—	—	—	—	—	—	—	—	**83**
股票掛鈎票據(2)	—	—	—	—	—	25	16	46	0	**0**
債務證券	61	21	87	20	21	18	20	49	32	**46**
單位信託基金及互惠基金	0	0	1	0	1	1	1	2	6	**3**

註： (1) 2006年6月12日開始交易
(2) 2002年8月5日開始交易

市場發展

縮窄最低上落價位

2006年6月，董事會通過分兩個階段實施第二階段縮窄證券最低上落價位，即第二A及二B階段。第二A階段適用於價格介乎2元至20元證券的最低上落價位，而第二B階段則適用於2元以下證券。分階段實施可讓市場在汲取第二A階段的經驗後，為第二B階段作好準備。經檢討2006年7月推行第二A階段後首六個月的交易及市場數據，以及考慮到市場人士的意見後，董事會於2007年2月14日決定不推行第二B階段。

交易基礎設施的提升

為進一步提高交易所參與者的交易效率及AMS/3的買賣盤輸入量，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第四季檢討了多項不同建議，包括增加每條價格輪候隊伍的未完成買賣盤數目上限、撤銷每個經紀代號的未完成買賣盤上限、增加每個買賣盤的手數上限，以及檢討買賣盤價值限制。上述各項提升項目計劃於2007年首季執行。

建議引入收市競價交易時段

香港交易所現正考慮在現貨市場引入收市競價交易時段，容許買賣盤在持續交易時段結束時經輸入AMS/3後作單一價格競價。引入收市競價交易時段旨在改善證券收市價的釐定、收市時的交易情況以及市場流通量，並提升香港證券市場的整體競爭力。香港交易所將於2007年三月刊發公開諮詢文件徵求市場意見。

交易所參與者的聯繫以及客戶服務

香港交易所繼續致力透過不同方法加強其與參與者的溝通，包括個別探訪交易所參與者、舉辦產品簡介會、研討會及持續專業培訓課程，以及進行各式的諮詢和討論。此外，根據參與者聯繫計劃，我們會邀請交易所參與者與香港交易所高級管理人員會面，就最新市場發展交換看法和意見。自2002年推出計劃至今，出席過有關會議的交易所參與者代表逾400人。

買賣交易權的投標服務

香港交易所計劃透過推出具透明度及由市場主導的投標方式開放其交易權機制。根據董事會通過的方案，如收到交易權的申請，將由所有現有交易權持有人公開競投，價低者得。若無收到標書，香港交易所將發出不可轉讓的新交易權，每個50萬元。預期上述的投標方法有助交易所參與者以方便、具成本效益的途徑，在其交易權於2010年3月變為不可轉讓前出售該等交易權。有關投標安排的新聞稿已於2007年2月28日發出。

交易所參與者及交易權持有人數目（於年底）

	交易所參與者及交易權持有人	持有交易權數目
聯交所		
交易所參與者*	**469**	**872**
開業	425	818
非開業	44	54
交易權持有人	**49**	**49**
交易所參與者及交易權持有人	**518**	**921**
每位交易所參與者／交易權持有人平均持有交易權數目		**1.78**
期交所		
交易所參與者*	**135**	**164**
開業	135	164
非開業	0	0
交易權持有人	**59**	**61**
交易所參與者及交易權持有人	**194**	**225**
每位交易所參與者／交易權持有人平均持有交易權數目		**1.16**

* 交易所參與者是指可在或透過聯交所或期交所進行交易，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經營證券／期貨／期權交易活動的公司

產品發展

牛熊證

2006年6月推出牛熊證後，市場反應一直非常理想，截至年底的總成交額達113億元。至2006年底共有83隻牛熊證上市，其中48隻因出現強制收回事件而已收回，11隻已屆正常到期日。48隻因出現強制收回事件而已收回的牛熊證中，34隻是恒指熊證，14隻是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熊證。強制收回事件全部有秩序地進行。

符合可發行牛熊證資格的香港股份數目已由5隻增至28隻。香港交易所將定期檢討並更新合資格證券名單以配合市場需要。香港交易所相信，擴大後的名單將給予投資者及發行人更多投資選擇，並讓他們可在監管完善又具透明度的市場上進行交易。此外，香港交易所亦正計劃在2007年提供有關海外指數及商品的牛熊證。

除刊發牛熊證小冊子及安排多個持續專業培訓課程外，香港交易所亦在其網站上專設牛熊證產品專欄www.hkex.com.hk/cbbc作為投資者教育之用。

衍生權證

為回應市場需要，香港交易所促進在工行股份上市首日即同步推出工行股份的衍生權證，結果共有21隻工行股份衍生權證在該日上市，成交額達12.6億元。

在2007年，香港交易所將繼續利便發行內地相關資產（如人民幣、A股指數、A股交易所買賣基金及A股等）的衍生權證及其他結構性產品。

交易所買賣基金

2006年11月2日i股SENSEX印度指數基金在聯交所上市及交易後，於2006年12月31日的已上市交易所買賣基金總數增至9隻（2005年：8隻）。SENSEX印度指數基金推出後至2006年底的平均每日成交額約為560萬元。2006年，所有交易所買賣基金的總成交額達583億元（2005年：208億元），平均每日成交2.36億元（2005年：8,400萬元）。香港交易所將繼續促進推出更多交易所買賣基金。

衍生產品市場

市場表現

2006年是衍生產品市場再創佳績的一年，所有期貨及期權合約均增長強勁。總成交合約張數增加68%至42,905,915張（2005年：25,523,007張），大部分產品的每日成交合約張數及／或未平倉合約張數均刷新紀錄。詳情載於下表。

2006年創下的每日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新高紀錄

	每日成交量		未平倉合約	
產品	日期	合約張數	日期	合約張數
恒指期貨	9月26日	191,025	11月28日	190,316
恒指期權	12月28日	38,856	12月27日	368,175
小型恒指期貨	11月28日	19,531	11月6日	10,238
小型恒指期權	11月24日	792	11月24日	3,715
H股指數期貨	11月28日	77,773	12月22日	90,823
H股指數期權	7月14日	14,204	12月27日	134,024
新華富時中國25指數期貨	—	—	5月29日	488
新華富時中國25指數期權	1月9日	258	—	—
股票期貨	11月28日	2,011	12月28日	6,320
股票期權	12月28日	348,390	12月27日	3,284,461

股票期權的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較前一年增加107%至73,390張（2005年：35,385張）。恒指期貨的平均每日成交量亦增加28%至51,491張（2005年：40,205張）。此外，H股指數產品亦錄得強勁增長，當中H股指數期貨的平均每日成交量增至19,759張（2005年：8,027張），增幅達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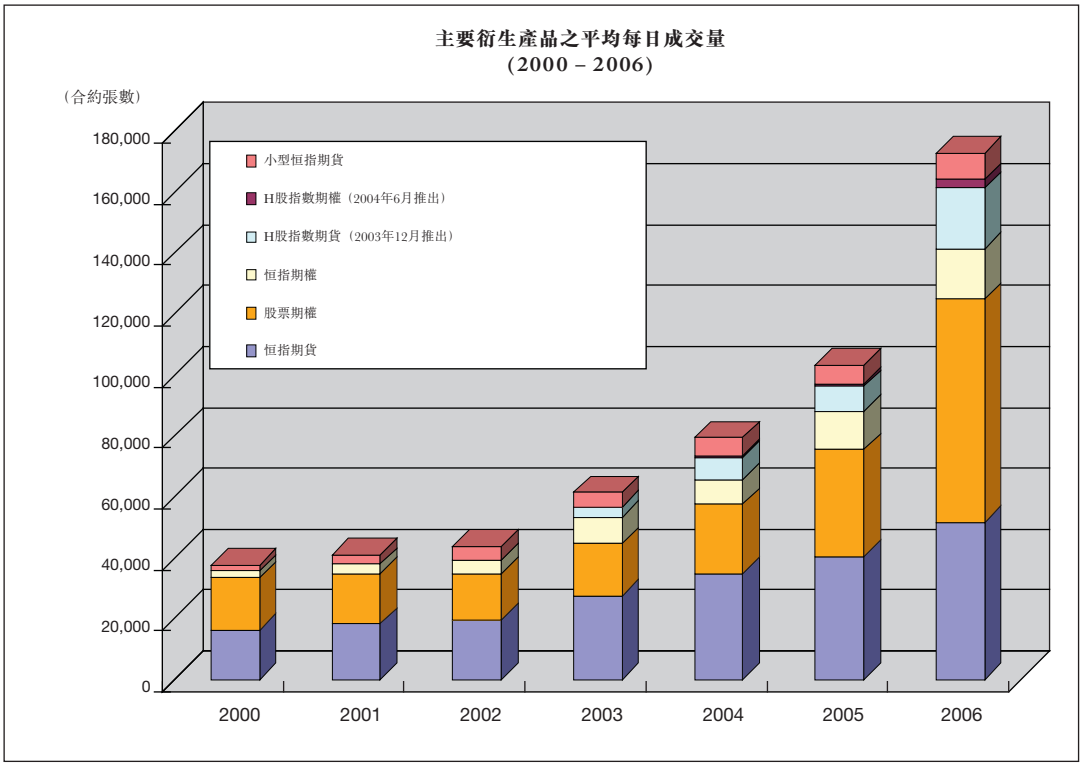

產品發展

推出新期權及期貨合約

為配合市場需要，在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工行三隻H股於2006年下半年新上市後不久，即見其股份的期權及期貨推出。此三隻新增股票期權及股票期貨在2006年的總成交合約張數達706,010張。2006年10月簡化了有關股票期權及期貨合約的審批程序後，新增的股票期權及期貨合約(特別是涉及受歡迎的正股者)現已可在較短時間內推出市場。

交易基礎設施的提升

由於合約期較短的指數期權已有一定的流通量，足以提供穩健的基礎，讓香港交易所可因應市場需要而擴大合約到期月份的選擇。於2006年3月31日，香港交易所新增恒指期權及H股指數期權的遠期合約月份，分別長達3.5年及2.5年，為投資者管理長遠市場風險提供其他選擇。

推出人民幣期貨

香港交易所計劃在2007年中推出人民幣期貨合約，以期為金融機構、公司及投資者提供在中國內地受管制外匯制度下管理外匯風險的方法。有關建議中的產品規格及運作模式的諮詢文件已送呈香港及內地多家監管機構徵詢意見。

市場發展

放寬持倉上限

為緊貼市場增長和發展，特別是為應付交易所參與者及其客戶日益增加的交易及對沖需要，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2月10日提高股票期權的持倉限額。香港交易所現正與證監會就放寬指數產品(特別是H股期貨及期權)的持倉限額進行討論。

加強莊家服務

股票期權市場的莊家責任於2006年7月3日起作出修訂，進一步提高市場效率。修訂內容包括縮短回應時間、延長報價有效期以及增加持續報價的期權系列數目。提供持續報價的莊家數目以及提供持續報價服務的股票期權系列數目亦有增加。此外並實施了新的系統通過量安排，以利便上述的持續報價服務，包括新增的股票期貨合約的持續報價服務。

有關期交所產品的莊家服務於2007年2月1日起實施新安排，簡化莊家服務及提升服務質素，並准許其他合資格的公司實體透過交易所參與者進行莊家活動。

此外，買賣其他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產品的莊家的交易費折扣優惠計劃經已修訂，給予股票指數期貨及期權市場莊家適當的優惠。經修訂的優惠計劃已於2007年2月生效。

向美國投資者提供更多樣的產品

2006年9月26日，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就在美國買賣新華富時中國25指數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的期貨合約授予期交所非訴訟寬免(no-action relief)，讓香港交易所可向美國投資者提供更多樣的產品。

推出標準組合買賣盤掛盤紀錄

2006年3月，香港交易所就衍生產品市場的指定恒指期權策略推出標準組合買賣盤掛盤紀錄功能，以利便近價期權系列的買賣盤執行馬鞍式組合策略。2006年10月，恒指期權市場並推出新增的期權策略(如勒束式組合策略)。

教育及市場推廣

交易所參與者及投資者的教育

2006年，香港交易所為交易所參與者的員工及公眾投資者合共舉辦了78場衍生產品市場培訓課程及研討會。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上半年贊助了10家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舉行有關股票期權的公眾投資者研討會，又在下半年舉辦股票期貨推廣及教育活動，出席人數達1,800人。此外，在2006年11月展開的一項為期11周、推介中國內地相關期貨及期權的活動中，香港交易所與10家交易所參與者為是次活動的聯合贊助機構。

2006年12月，香港交易所網站上的互動「期權參考教育站」重新設計，為投資者了解期權資料提供更容易使用的平台。

海外及內地推廣活動

2006年6月，香港交易所以參展機構身份參與FOW在倫敦舉辦的2006年衍生產品及證券世界展覽，推廣香港交易所作為買賣中國內地相關期貨及期權的國際市場。

透過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第三階段措施(CEPA第三階段)，合資格的內地經紀現可在香港開設分行。為向內地經紀推廣香港金融市場，並邀請他們成為交易所參與者，香港交易所先後在北京、上海及深圳舉辦一連串的研討會，為內地市場進一步開放作好準備。

衍生產品市場統計數據(於年底)

	2006		2005	
	成交量(合約張數)	**年底未平倉合約(合約張數)**	成交量(合約張數)	年底未平倉合約(合約張數)
期貨				
恒指期貨	**12,718,380**	**119,836**	9,910,565	98,211
小型恒指期貨	**2,140,242**	**5,974**	1,501,342	3,081
H股指數期貨	**4,880,470**	**59,345**	1,978,673	35,125
新華富時中國25指數期貨[1]	**8,154**	**107**	2,882	48
股票期貨	**102,010**	**4,260**	13,069	1,750
一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155**	**0**	246	5
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13,888**	**1,532**	24,935	1,472
三年期外匯基金債券期貨	**0**	**0**	1,250	0
合計	**19,863,299**	**191,054**	13,433,386[2]	139,692
期權				
恒指期權	**4,095,679**	**227,946**	3,071,822	192,069
小型恒指期權	**53,456**	**781**	30,595	555
H股指數期權	**758,247**	**74,903**	257,425	32,599
新華富時中國25指數期權[1]	**7,881**	**358**	7,386	431
股票期權	**18,127,353**	**2,533,807**	8,722,393	1,021,913
合計	**23,042,616**	**2,837,795**	12,089,621	1,247,567
期貨及期權合計	**42,905,915**	**3,028,849**	25,523,007	1,387,259

註： (1) 於2005年5月23日開始交易
(2) 包括424張道瓊斯工業平均指數期貨合約，道瓊斯工業平均指數期貨合約已於2005年3月21日停止交易

結算

CCASS收費檢討

在被視為截止過戶日期收取的登記過戶費已於2006年1月1日取消。短訊服務及不活躍投資者戶口的收費豁免已延長至2007年6月30日。

提升CCASS代理人服務

由2006年1月3日起，多項代理人服務均有所提升，包括提供公司行動資料的下載功能、准許取消及重新輸入授權指示、即時將代息股份記存參與者股份戶口，以及延長多項代理人功能的服務時間等。

由2007年1月2日起，非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有多一項選擇：可在同一個營業日內透過即時支付結算系統的付款機制即日收取CCASS向其支付的某些款項，包括以持續淨額交收方式處理的已交收證券所多付的預繳現金款項，以及與公司行動有關的付款。

每周五天結算

根據銀行業由2006年9月4日起實施每周五天結算，香港結算已重新安排過往在星期六透過CCASS提供的若干證券交收及代理人相關服務。由於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在星期六並無提供結算及交收服務，因此DCASS的運作不受影響。

擴大CCASS收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範圍

2006年3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理事會」)獲准成為CCASS的公司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社保基金理事會開立投資者戶口後，可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將其按國務院《減持國有股籌集社會保障資金管理暫行辦法》規定所應減持的國有股存入CCASS。另外，自2006年6月5日起，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收納對象擴大至澳門居民及註冊公司。

股份獨立戶口及投資者戶口的提升

為應付提高持股透明度及提升投資者保障的需求，香港結算已計劃分兩個階段提升附寄結單服務的股份獨立戶口。首階段的提升項目已於2007年1月2日推出，其內容包括讓投資者除實物結單外，亦可透過互聯網或「結算通」電話系統查閱股份獨立戶口情況、經電郵及短訊獲悉其戶口變動，以及提供中文結單。至於第二階段的提升計劃則將於2007年第二季推出，其內容包括：提供電子投票；放寬可開立股份獨立戶口數目的限制；以及戶口轉移指示新增確認及款項交收功能。

香港結算將繼續進行有關進一步改善股份獨立戶口及投資者戶口服務的可行性研究，以期兩類戶口在散戶群中更趨普及。

風險管理措施

由2006年1月3日起，任何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總保證金要求當中，必須有不少於50%是相關貨幣單位的現金，以期加強非合約貨幣現金抵押品的風險管理措施。

於2006年10月，香港交易所議決通過，為加強三家結算所的風險管理機制並支持其作為中央結算對手的角色，將從股東資金撥出的金額由15億元一次過增加至31億元。此外，香港交易所也議決將合共8.48億元於2006年12月31日到期的保險及擔保安排在到期後終止，令三家結算所的保證基金及儲備基金每年節省約1,000萬元。

由2006年11月20日起，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與期貨結算公司的「以資金為基礎的持倉限額」政策經已劃一。

為進一步改善結算所的風險管理能力及為市場提供更佳服務，2006年內完成了一項有關風險管理政策和安排的檢討，內容涉及衍生產品結算所的追補按金次數、用於壓力測試的價格變動假設、按金抵銷索償安排以及跨市場按金制度等。

結算參與者的狀況(於年底)

	2006	2005
經紀參與者	**431**	435
結算機構參與者	**1**	1
託管商參與者	**37**	37
股份承押人參與者	**6**	7

CCASS統計資料(計至年底)

	2006	2005
經CCASS處理之聯交所交易(每日平均數)		
—交易宗數	**259,417**	149,618
—交易金額	**339億元**	183億元
—涉及股數	**384億**	234億
經CCASS處理的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		
—交收指示數目	**36,259**	25,354
—交收指示涉及金額	**871億元**	462億元
—涉及股數	**217億**	141億
經CCASS處理的投資者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		
—投資者交收指示數目	**586**	349
—投資者交收指示涉及金額	**2.202億元**	1.000億元
—涉及股數	**7,720萬**	7,070萬
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日(T+2)的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	**99.72%**	99.78%
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翌日(T+3)的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	**99.97%**	99.98%
在T+3日進行補購(每日平均數)		
—涉及經紀數目	**12**	8
—補購宗數	**13**	8
—補購涉及金額	**660萬元**	270萬元
存放在CCASS證券存管處的股份		
—股數	**16,576億**	13,099億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58.79%**	55.55%
—股份價值	**57,549億元**	30,269億元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市場總值的百分比	**40.23%**	34.60%

參與者失責

有關大華證券有限公司(清盤中)未能向香港結算履行其責任清還欠款一事，尚欠金額約180萬元，若於清盤程序完成後仍未能悉數收回，將由香港結算保證基金填補。

期貨結算公司因益高期貨有限公司(「益高」)未能向其履行責任而向益高提出的清盤呈請獲高等法院批准後，已於2006年6月委任臨時清盤人。期貨結算公司於2006年8月呈交向益高資產作出追討的債權證明約780萬元。任何欠款如未能從清盤程序中全數收回，將從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中收回。

香港結算根據證監會於2006年5月向鴻運証券有限公司(「鴻運」)發出的限制通知書行事，就CCASS交收事宜向鴻運的管理人提供協助。所有未完成倉盤均有秩序地交收，未有對香港交易所造成任何損失。2006年12月，證監會根據高等法院的裁決修改限制通知書。管理人已根據重組契約解除職務；此後，香港結算一直在處理獲指定授權人士發出的指示。

證監會在2006年7月及8月分別向大發証券(香港)有限公司及永業證券有限公司發出限制通知書後，香港結算宣布該兩家公司為失責人士並將其各自於CCASS內的未交收倉盤進行平倉。香港結算並無因上述失責事件蒙受任何損失。

業務發展

年內，香港交易所繼續致力安排推廣活動，吸引公司到香港上市；此外亦舉辦有關香港監管架構及規定的培訓課程，冀能提高發行人的企業管治水平。

推廣於香港上市的活動

2006年，香港交易所進一步加強在內地進行的市場推廣活動，除北京、上海、廣州及深圳等主要城市外，我們亦將推廣的範圍擴大至更多不同地區，包括合肥、西安、烏魯木齊、太原、南昌、無錫、哈爾濱、武漢、杭州、呼和浩特、濟南、瀋陽、湖州、鄭州、昆明及長沙。除介紹在香港上市的優勢和基本要求外，我們亦著力與內地的金融及政府機構及組織(包括中國證監會及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展更密切的合作關係。

另外，我們也不單在內地進行推廣，還先後到過台灣、日本、南韓、馬來西亞、泰國、越南、哈薩克斯坦以至俄羅斯聯邦及愛爾蘭。推廣活動內容包括舉辦及參與研討會、講座及簡介會，並與政府機構、中介人士及準發行人會面等等。年內，香港交易所參與過的主要活動如下：

日期	地點	活動／合辦機構	大部分出席人士來自	出席人數
3月28日	香港	河北省企業境外上市融資懇談會／香港交易所及河北省政府	內地	70
5月12日	香港	KCC Conference／香港交易所、韓人商工會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韓國	38
5月18日	香港	Anhui Conference／香港交易所及安徽省政府	內地	40
6月13日	香港	HKEx Deloitte Conference／香港交易所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日本	67
6月14日	南昌	Seminar on Hong Kong Listing／香港交易所及南昌市政府	內地	220
7月17日	西安	資本市場、企業上市融資知識講座／香港交易所及陝西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內地	80
8月11日	香港	FHKI Seminar／香港交易所及香港工業總會	香港	60
9月15日	湖南	HKEx (Hunan) Conference／香港交易所及湖南省地方金融証券領導小組辦公室	內地	150
10月10日	香港	HKEx Joint Chambers Seminar／香港交易所以及澳洲、比利時-盧森堡、英國、加拿大、丹麥、法國、德國、馬來西亞、荷蘭、挪威、新加坡、瑞典及泰國各國商會	國際	120
12月13日	香港	HKEx Kazakhstan Conference／香港交易所及哈薩克斯坦總領事館	哈薩克斯坦	113

有關上市要求的培訓課程

香港交易所的培訓課程內容包括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的重要，特別強調上市發行人的持續責任及香港的企業管治常規。

年內，香港交易所先後在香港及內地協辦3個培訓課程及安排8項培訓活動，對象皆為在港上市的內地發行人及其集團公司的高級行政人員。

資訊服務

市場表現

隨着市場活動增加，2006年的資訊收入上升約21%至3.91億元。

於2006年底，現貨市場數據的實時資訊供應商牌照共75個（2005年：69個），衍生產品市場數據的實時資訊供應商牌照共37個（2005年：35個）。持有上述牌照的資訊供應商為市場合共提供490項實時市場行情服務（2005年：490項）。

延長內地折扣優惠計劃

2006年，提供實時市場數據的中國內地地區折扣優惠計劃廣受市場歡迎，內地訂戶總人數較前一年增加約50%。有見計劃成功，優惠計劃已延長至2008年6月，內地投資者可繼續以每部設備優惠月費80元訂用香港交易所的市場數據。

更改延時市場數據政策

有關延時市場數據政策的檢討已於2006年最後一季完成。檢討結果建議將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延時市場數據的時間差距分別由最短延時60分鐘及30分鐘縮短至15分鐘，以提高延時數據對投資者的參考價值，並於2007年4月2日生效。此外，香港交易所將向提供現貨市場及股票期權市場延時數據的供應商徵收新的標準牌費每月5,000元，2008年1月1日起生效。實時市場數據供應商將獲豁免此收費，至於股票期權市場數據方面，持有可發放期交所市場數據牌照的人士亦獲收費豁免。

檢討對資訊供應商的要求

香港交易所已就資訊供應商及其他市場人士的系統自動轉接程序安排市場演習，並將會進一步檢討對資訊供應商的最低要求，確保他們有充足的修復安排及復原能力，將市場服務中斷的情況減至最低。

加強香港交易所網站

香港交易所網站上「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上市公司公告搜尋」兩欄已於2006年9月提升，比前更容易使用。

為進一步提高市場透明度，香港交易所網站上「投資服務中心」一欄新增「期貨及期權之價格及圖表(延時數據)」一項，以提供衍生產品市場所有期貨及期權合約之延時的即日價格及成交量。

2006年，在香港交易所網站上發布的發行人訊息每月平均數量達7,810項，較2005年上升16%，而提交的披露權益存檔的每月平均數目則增加21%至3,162份。

資訊技術

作業系統的穩定及可靠

年內，香港交易所運作的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及交收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的正常運行比率繼續保持在100%水平。

由於股票市場自2006年底開始至2007年初均見成交急速增長，香港交易所將繼續致力確保系統具備充足的處理量，以應付不斷增加的交投活動。作為審慎及積極的措施，香港交易所在2007年1月底進行市場演習，確保AMS/3於單一交易日能夠在回應時間指標1秒之內處理150萬宗交易。容量測試亦為設有經紀自設系統的交易所參與者以及所有資訊供應商提供了機會，讓其同時檢定其系統及交易設施在市場交投活躍時的處理量及表現。

系統處理量規劃及升級

2006年內，多個主要系統的處理量均完成提升，包括HKATS、DCASS及PRS。

由2007年1月29日起，開市前時段及持續交易時段內，AMS/3的每條價格輪候隊伍內未完成的買賣盤數目上限已增至2萬個，以促使提高買賣盤輸入效率，尤其在有公司進行首次公開招股的期間。此外，現貨市場資訊發布系統的市場數據傳送速度亦有所提高，以確保市場人士適時獲悉中央買賣盤紀錄的最新情況。

於1997年安裝的CCASS/3主機系統將予更換及提升至最新技術，屆時系統的處理量將會提高，可應付交易量及電子首次公開招股活動不斷增加的情況。

香港交易所的網站容量及其網絡基礎設施均已大幅提升，以處理投資大眾瀏覽網站次數及所作查詢數量急速增加(尤其在大型首次公開招股活動公布股份配發結果時)。

由於上市發行人要登載在香港交易所及創業板網站上的文件將必須透過電子方式呈交，香港交易所一直專注大幅提升電子呈交系統、EPS及IIS的處理量，以應付有關業務要求。此外，香港交易所將制定事故復原安排，確保服務性能維持在最高水平。

過時技術的更換及升級

交易大堂翻新後，所有交易設備、交易設施及區域網絡敷纜基本設施均也全面更換及升級。AMS/3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多工作站系統的硬件提升已於2006年12月完成，以解決硬件過時的問題以及為日後擴大AMS/3系統處理量作好準備。2007年初，香港交易所開始進行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多工作站系統的軟件提升。

衍生產品市場的主幹網絡已升級至光纖以太網，充分利用可靠度經驗證的最新技術，以應付未來處理量的增長。裝置在參與者場地的HKATS及DCASS網絡網間連接器亦已升級至最新的系統軟件，確保系統高度可靠並持續獲得供應商的支援。

CCASS/3中層系統軟件正進行提升，將於2007年初完成，令系統易於維修並符合成本效益。

系統整合及運作效率

將各系統轉移至SDNet，是要為香港交易所及參與者改善系統可靠度、提高運作效率及成本效益。系統轉移的首三個階段均已順利完成(第一階段：HKATS／DCASS／PRS線路的轉移已於2005年10月完成；第二階段：CCASS/3線路的轉移已於2006年6月完成；第三階段：MDF線路的轉移已於2006年12月完成)。最後階段涉及AMS/3線路的轉移現正進行中，將於2007年中完成。

有關提升AMS/3買賣盤通過量的可行性研究經已完成，並已確定適合的技術及應用系統提升項目，此將有助在需要時進一步提高AMS/3的處理量及處理效率。

衍生產品市場的風險管理周邊個人電腦系統均完成了大部分的重新發展，提高運作效率。

庫務

集團可供投資的資金包括公司資金、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於2006年的平均總額為256億元(2005年平均：176億元)。

與2005年比較，於2006年12月31日的整體可供投資資金增加108億元(56%)至300億元(2005年：192億元)。有關於2006年12月31日投資的資產分配詳情，以及與於2005年12月31日之數字的比較列載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十億元）		債券		現金或銀行存款		環球股本證券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公司資金	**5.9**	4.2	**52%**	56%	**41%**	37%	**7%**	7%
保證金	**21.8**	13.6	**51%**	28%	**49%**	72%	**0%**	0%
結算所基金	**2.3**	1.4	**14%**	17%	**86%**	83%	**0%**	0%
合計	**30.0**	19.2	**48%**	33%	**51%**	65%	**1%**	2%

投資項目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應付集團日常營運需要以及結算所基金及保證金的流動資金需要。不計公司資金所持有的股本證券（因其並無到期時間）（於2006年12月31日：4億元；及2005年12月31日：3億元），其餘的投資項目於2006年12月31日（296億元）及2005年12月31日（189億元）的到期時間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十億元）		隔夜		>隔夜至一個月		>一個月至一年		>一年至三年		>三年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公司資金	**5.5**	3.9	**24%**	14%	**16%**	23%	**30%**	23%	**20%**	24%	**10%**	16%
保證金	**21.8**	13.6	**32%**	56%	**22%**	19%	**46%**	17%	**0%**	8%	**0%**	0%
結算所基金	**2.3**	1.4	**86%**	77%	**0%**	7%	**14%**	9%	**0%**	7%	**0%**	0%
合計	**29.6**	18.9	**35%**	49%	**19%**	19%	**40%**	18%	**4%**	11%	**2%**	3%

信貸風險已充分分散。所持有之債券組合均屬投資級別，於2006年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2（2005年：Aa2），加權平均到期日為0.7年（2005年：1.3年）。存款只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制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

集團採用Value-at-Risk（「VaR」）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市場風險。VaR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一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95%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10個交易日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就VaR此方法所量度2006年及2005年的整體投資組合風險如下：

	平均VaR（百萬元）		最高VaR（百萬元）		最低VaR（百萬元）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公司資金	**14.0**	13.5	**15.9**	16.1	**12.3**	11.2
保證金	**7.8**	14.4	**9.4**	17.9	**4.1**	9.8
結算所基金	**0.4**	1.0	**0.6**	1.5	**0.2**	0.6

集團投資收入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檢討」內「收入」一節以及綜合賬目附註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CHIS」）

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CHIS 30%權益，投資CHIS的成本為5,200萬元（2005年：5,200萬元），投資的賬面值為6,800萬元（2005年：6,300萬元）。

ADP Wilco Processing Services Limited（「AWPS」）

集團在2002年5月以180萬元購入AWPS 30%的權益。2006年3月，集團接獲清盤款項130萬元，稍高於投資賬面值。AWPS於2006年7月正式解散。

主要工作成果及工作計劃

	主要工作成果(2004年至2006年)
上市	• 修訂有關首次上市準則及持續上市責任、結構性產品以及對保薦人、合規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監管的規則 • 刊發上市委員會年度報告 • 修訂有關《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則及推行《企業管治報告》規則 • 重組營運架構及精簡內部程序 • 刊發上市決策及有關《上市規則》的詮釋，增加透明度 • 就有關賦予部分上市規定條文法定地位的建議提交意見 • 設立上市個案資料庫 • 刊發《有關創業板的討論文件》 • 實施上市決策新架構第一階段 • 成立中國內地事務組及開辦H股培訓課程 • 訂立主板發行人日後按監管規定發布資料的模式 • 支持A、H股兩地同時上市
現貨市場	• 縮窄證券最低上落價位 • 增加AMS／3每條價格輪候隊伍內未完成的買賣盤數目上限 • 提高賣空指定證券的選擇標準 • 豁免交易所參與者的配售或集資活動不得買賣停牌證券的規定 • 翻新後的交易大堂及新交易所展覽館啟用 • 執行自願退回第一終端機計劃 • 調低AMS／3交易設施用戶月費 • 檢討節流率的發放及AMS／3系統處理量的提升，以及處理開市後繁忙時段內AMS／3買賣盤流量增加的其他方法 • 將更新AMS／3的證券數據及交易資料的工序自動化 • 向資訊供應商發布碎股市場資料 • 提升系統軟件，縮短發布證券市場收市價所需時間 • 引入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及更多交易所買賣基金 • 加強交易所買賣基金的莊家安排 • 推出及發展牛熊證市場 • 檢討衍生權證市場及推出網上「衍生權證資源中心」 • 促進大型首次公開招股股份衍生權證的發行事宜
衍生產品市場	• 推出H股指數期權 • 修訂釐定最後結算價的應變程序 • 檢討股票指數期權的錯價交易參數 • 推出新華富時中國25指數期貨及期權以及新的股票期權及期貨類別 • 加強股票期權市場 • 引入預防措施，監控過多買賣盤紀錄活動輸入HKATS • 撤去對股票期權莊家委任期權對沖參與者的數目限制 • 參加美國期貨業協會亞洲衍生產品大會及財經博覽 • 推出恒指期權及H股指數期權的遠期合約月份 • 檢討給予莊家買賣其他指數產品的交易費折扣優惠計劃 • 簡化推出或終止股票期權及期貨的審批程序 • 收緊股票期權莊家的責任 • 增加及革新股票期權持倉限額 • 期交所產品引入新莊家模式 • 新華富時中國25指數及恒生中國企業指數的期貨合約接獲美國商品期貨交易委員會的非訴訟寬免(no-action relief) • 參加FOW在倫敦舉辦的衍生產品及證券世界展覽
結算	• 推出DCASS • 投資者戶口新增全日24小時網上操作的功能 • 調整香港結算的銀行擔保安排，與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有關安排協調一致 • 提升CCASS交收指示功能 • 提升CCASS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及CCASS款項交收安排 • 准許結算參與者委聘第三者擔任交收代理 • 提升結算服務熱線中心及互動語音電話系統 • 推行多項收費減免 • 改善CCASS代理人服務 • 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劃一其核准外幣現金抵押品類別的名單，並統一兩者接納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作孖展抵押的適用扣減率 • 協調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的資本要求 • 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訂立以合約貨幣現金抵押品繳付按金的最低水平，以及設定以非現金抵押品繳付按金的上限 • 接納社保基金理事會為 CCASS的公司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 將CCASS投資者戶口服務擴展至澳門的個人投資者及註冊公司 • 妥善處理經紀失責事件，結算所並無損失 • 推行五天結算周 • 劃一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與期貨結算公司的「以資金為基礎的持倉限額」政策
業務發展	• 加強北京代表處，並於上海及廣州派駐代表 • 在內地、海外及香港舉辦及協辦研討會、講座及簡介會，推廣香港作為理想的上市地 • 在內地及香港安排及協辦有關香港監管架構及企業管治事宜的培訓課程 • 會見有意在香港上市的申請人(主要來自內地) • 到訪內地、亞太區國家及其他海外地區，推廣在香港上市
資訊服務	• 提供IIS • 批准分銷深圳實時市場行情 • 加強股票市場資料庫及網上訂購數據系統 • 推出轉發歷史數據產品的新服務 • 精簡有關歷史證券數據的程序 • 完成檢討延時數據的政策 • 提升有關發行人資訊發布的各個系統，配合取消付費公告的安排 • 加強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發布的股票市場資訊及統計數字 • 延長內地用戶訂用實時市場數據的折扣優惠計劃
資訊技術	• 提升CCASS／3中層應用伺服器 • 提升CCASS／3、HKATS及DCASS的系統軟件 • 提升香港交易所網站的容量及網絡基礎設施，以及強化網站事故復原安排 • 將HKATS、DCASS、PRS、CCASS／3及MDF系統網絡轉移至SDNet • 將AMS／3買賣盤傳遞系統轉移至整合的技術平台 • 提升AMS／3、HKATS、DCASS及PRS的處理量 • 在2005年更換自1998年安裝的所有AMS／3場外終端機，提升相應的保安方案 • 整合AMS／3周邊系統，提升AMS／3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多工作站系統的硬件 • 為翻新後的交易大堂提升區域網絡敷纜基本設施及所有場內交易終端機及設施 • 研究更高版本的伺服器技術，令AMS／3的買賣盤通過量達致更佳表現 • 將衍生產品市場不同地點之間的主幹網絡提升至光纖以太網技術 • 重新發展大部分的衍生產品市場風險管理周邊個人電腦系統 • 落實財務MIS及參與者資訊系統

	主要工作計劃（2007年）
	• 利便海外發行人的股本證券上市機制 • 檢討創業板 • 執行取消付費公告的安排 • 支持賦予部分上市規定法定地位
在內地的定位	• 排除證券市場交易發展的障礙 • 檢討實施第二A階段縮窄最低上落價位後的市場運作情況 • 邀請市場人士對收市競價交易時段發表意見 • 檢討與交易所參與者之間多渠道的電子通訊 • 加強與交易所參與者的通訊，並向市場提供有關現貨市場產品及服務的教育 • 改進交易權機制 • 實施有關AMS／3交易參數的建議 • 進一步縮短發放收市價的時間 • 增加市場數據傳送速度 • 提升AMS／3資訊頁的效率 • 發展參與者財政資源監察系統 • 進一步推出內地相關產品及人民幣計值產品 • 進一步發展交易所買賣基金、牛熊證及衍生權證市場
業務擴展	• 推出人民幣期貨及開拓商品衍生產品 • 吸引內地經紀成為交易所參與者，藉以擴大分銷網絡 • 增加衍生產品市場在海外的接觸層面 • 檢討釐定股票指數產品及股票期貨最後結算價的方法 • 增加若干股票期權類別的到期月份數目 • 檢討股票期權及期貨莊家的最高買賣盤差價及開價盤最低合約張數的規定 • 增加及革新H股指數及恒指期貨及期權的持倉限額 • 統一股票期權與期交所產品的莊家模式 • 推出H股指數期貨市場的開市前時段功能 • 持續進行衍生產品市場產品和服務的教育及推廣工作
	• 推出第三者結算 • 進一步加強附寄結單服務的股份獨立戶口及投資者戶口服務 • 進一步改進CCASS代理人服務及檢討電子投票 • 提高CCASS的非流動比率 • 檢討結算風險管理政策及安排
	• 繼續吸引內地發行人，也繼續加強與內地機構合作和聯繫 • 推廣香港作為主要集資中心 • 吸引來自更多不同司法管轄區的申請人上市 • 在內地及香港為香港上市的內地企業安排培訓課程
改善服務	• 促進內地取得香港市場數據的渠道 • 進一步加強香港交易所網站上的「中國證券市場網頁」資料 • 配合實施取消付費公告的安排 • 執行延時數據的新政策 • 改善以電郵及流動電話接收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網站「投資服務中心」一欄的發行人訊息的提示服務 • 加強IIS • 推出非顯示應用程式的直接數據傳送專線 • 檢討供應商合約及簡化行政管理
	• 提升有關AMS／3的多項功能 • 執行系統轉移至SDNet的最後階段 — AMS／3 • 更換及提升CCASS／3主機及中層系統 • 開始將HKATS及DCASS升級至19.x版 • 規劃及提升衍生產品市場系統的處理量 • 檢討香港交易所的資訊技術系統和服務，以期進一步提高效率 • 研究整合數據中心

財務檢討

香港交易所集團－2006年業績及財務狀況概覽

2005年綜合資產負債表

		重計（千元）
資產		
固定資產、土地及物業	6	370,24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4,581
基金	7	15,027,401
投資及定期存款		2,799,17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59,133
其他資產	8	3,310,377
		22,930,916
負債		
參與者對基金的繳款	9	14,400,332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82,700
其他負債	10	4,110,413
		18,593,445
資產淨值		4,337,471
資本及儲備		
股本、股本溢價及儲備		1,911,695
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11	(30,028)
保留盈利		1,776,254
建議／宣派股息		679,550
		2,455,804
		4,337,471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及業務指標－現貨市場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339億元***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2,823***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56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6
於2006年12月31日主板公司數目	975
於2006年12月31日創業板公司數目	198
主板股本集資總額	**5,160億元***
創業板股本集資總額	85億元
股本集資總額	**5,245億元***

*** 2006年新高紀錄**

本年度分部溢利

	現貨市場（千元）	衍生產品市場（千元）	結算業務（千元）	資訊服務（千元）	合計（千元）
收入	1,822,011	661,305	1,269,840	393,760	4,146,916
營運支出	570,324	158,201	420,779	61,269	1,210,573
分部業績	1 1,251,687	2 503,104	3 849,061	4 332,491	2,936,343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	–	27,123	–	5 27,124
除稅前分部溢利	1,251,688	503,104	876,184	332,491	2,963,467
稅項					(444,898)
股東應佔溢利					2,518,569

本年度現金流動

		（千元）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2	2,865,468
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1	(21,269)
資本開支		(60,269)
已付股息		(1,671,151)
為公司資金購買可出售財務資產		(535,585)
其他現金流入淨額		278,93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856,124
於2006年1月1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59,133
於2006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15,257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及業務指標－衍生產品市場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00,318***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73,390***

*** 2006年新高紀錄**

2006年綜合資產負債表

		（千元）
資產		
固定資產、土地及物業	6	323,58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8,377
基金	7	23,977,540
投資及定期存款		3,641,85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15,257
其他資產	8	10,226,687
		40,453,298
負債		
參與者對基金的繳款	9	23,308,969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81,450
其他負債	10	11,805,293
		35,195,712
資產淨值		5,257,586
資本及儲備		
股本、股本溢價及儲備		1,982,340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1	(51,297)
保留盈利		2,060,156
建議／宣派股息		1,266,387
		5,257,586

年內股本、股本溢價及儲備的變動

	股本及股本溢價 (千元)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千元)	重估儲備 (千元)	設定儲備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6年1月1日	1,213,160	34,980	(37,086)	700,641	1,911,695
股份發行	30,895	–	–	–	30,89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24,033	–	–	24,033
扣除遞延稅項的公平值變動：					
–財務資產	–	–	47,203	–	47,203
–租賃樓宇	–	–	415	–	415
所佔聯營公司的儲備	–	441	37	–	478
撥往保留盈利	–	–	–	(32,379)	(32,379)
轉撥	7,335	(7,335)	–	–	–
於2006年12月31日	1,251,390	52,119	10,569	668,262	1,982,340

本年度保留盈利的變動

	(千元)
股東應佔溢利	2,518,569
股息	(1,680,895)
沒收股息	686
撥自儲備	32,379
保留盈利增加淨額	870,739
於2006年1月1日的保留盈利	2,455,804
於2006年12月31日的保留盈利	3,326,543
相當於：	
保留盈利	2,060,156
建議／宣派股息	1,266,387
	3,326,543

註

由於市場氣氛受到大型首次公開招股及內地經濟持續增長的正面帶動，聯交所及期交所的業務大幅增加。因此，集團2006年的溢利連續第三年創新高。集團2006年按業務分部劃分的表現如下：

1 現貨市場的溢利增加6.24億元，主要是由於現貨市場成交額上升，以及年內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均告上升，令聯交所上市費增加。

2 衍生產品市場溢利增加2.09億元，主要是由於來自保證金的投資收入上升，以及衍生產品市場的活動增加。

3 結算業務的溢利上升4.8億元，主要是由於現貨市場交易產生的結算及交收費以及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均告增加。

4 資訊服務業務的業績增加7,400萬元，因為市場對資訊的需求隨著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活動上升而增加。

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增加，是因為其中一家聯營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所增加，以及2005年內購入該聯營公司額外6%的權益。

6 固定資產、土地及物業減少4,700萬元，主要是年內折舊所致。

7 基金包括保證金216.66億元(2005年:136.49億元)、結算所基金22.71億元(2005年：13.40億元)及賠償基金儲備賬4,100萬元(2005年：3,800萬元)。保證金增加是由於期貨及期權未平倉合約增加。結算所基金上升，反映在市場波動及風險轉變下，參與者的額外繳款增加。

8 其他資產主要包括根據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款95.86億元(2005年：28.90億元)及其他應收款項。

9 參與者對基金的繳款指參與者支付的保證金按金216.66億元(2005年：136.49億元)及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16.43億元(2005年：7.52億元)。繳款變動的原因與註7所闡釋的基金變動原因相若。

10 其他負債主要指根據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款95.88億元(2005年：28.90億元)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該等股份是由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代表合資格僱員在獎授股份歸屬前持有。年內，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額外購入的股份總值2,100萬元。

12 業務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增加14.36億元，主要是因為年內產生的溢利上升。

整體表現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業績		
收入：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入	2,390,846	1,437,218
聯交所上市費	465,445	413,000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391,213	322,713
投資收入	601,080	300,120
其他收入	298,332	221,017
	4,146,916	2,694,068
營運支出	1,210,573	1,145,483
營運溢利	2,936,343	1,548,58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7,124	18,433
除稅前溢利	2,963,467	1,567,018
稅項	(444,898)	(227,460)
股東應佔溢利	2,518,569	1,339,558
基本每股盈利	2.37元	1.26元
已攤薄每股盈利	2.34元	1.26元
每股中期股息	0.94元	0.49元
每股末期股息	1.19元	0.64元
	2.13元	1.13元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		
股東資金	5,257,586	4,337,471 ø
總資產 *	40,453,298	22,930,916 ø
每股資產淨值 #	4.94元	4.09元 ø

ø 因採用一項經修訂的HKFRS而重計的經審核數字（股東資金減少3,000萬元、總資產減少3,000萬元及每股資產淨值減少0.02元）

* 集團總資產包括就期貨及期權合約向參與者收取之保證金。

\# 根據2006年12月31日的1,064,190,346股計算，即1,065,448,346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1,258,000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2005年：1,061,796,846 股，即1,062,754,846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958,000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集團在2006年連續第三年創新溢利紀錄。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內，股東應佔溢利由2005年13.40億元增加至25.19億元，升幅88%，主要是由於與成交有關的收入以及投資收入均見增加。

受到大型首次公開招股的推動，加上內地經濟持續增長，市場氣氛向好，聯交所及期交所的業務大幅增加。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於2006年刷新多項紀錄，包括最高股本集資總額及首次公開招股最高集資金額、現貨市場全年成交金額最高紀錄及衍生產品市場合約成交張數最高紀錄等。因此，集團與成交有關的總收入大幅上升。

投資收入倍增，因為公司資金投資的利息收入淨額及公平值收益均告上升。

年內總營運支出增加6%，主要是就業及物業市場蓬勃，令僱員費用及樓宇支出均告上升所致，但折舊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此等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HKFRSs編制；於2006年12月31日，HKFRSs已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一致。

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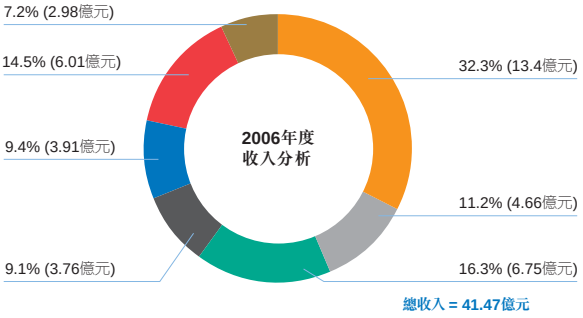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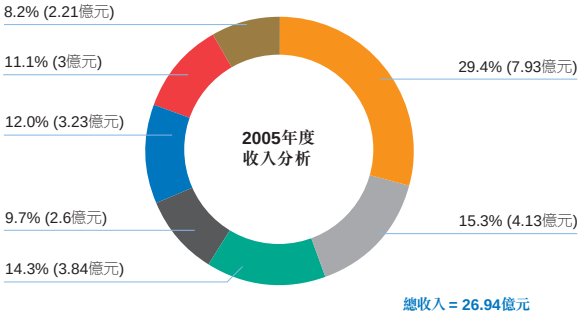

-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 聯交所上市費
- 結算及交收費
-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 投資收入
- 其他收入

(A)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入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1,340,355	793,247	69%
結算及交收費	674,373	384,019	76%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376,118	259,952	45%
合計	2,390,846	1,437,218	66%

主要市場指標

	2006	2005	變幅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339億元	183億元	85%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00,318	68,157	47%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73,390	35,385	107%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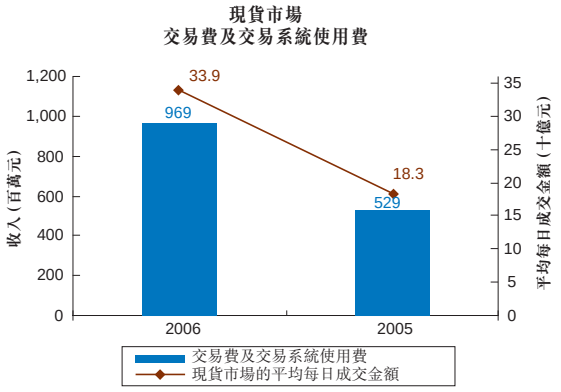

現貨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收入增加，主要是現貨市場(特別是H股)的成交額大幅飆升。2006年的現貨市場創下多項新紀錄，包括市場總成交額錄得新高，以及H股及衍生權證成交額亦創下最高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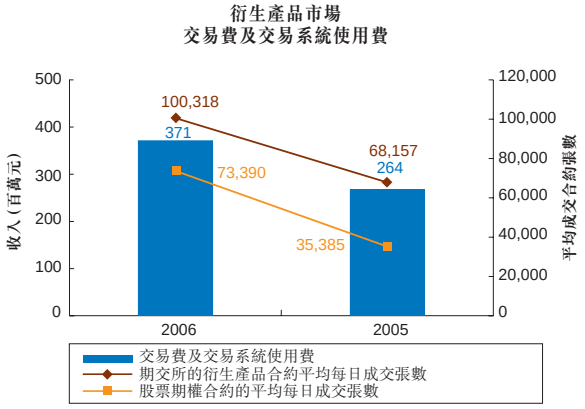

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收入增加，主要是受到衍生產品市場成交合約張數增加所帶動。2006年的期貨、期權、恒指期貨及股票期權合約的成交張數合計錄得新高。

結算及交收費

結算及交收費絕大部分源自現貨市場的交易。結算及交收費雖大多是從價費，但每宗交易均設有收費下限及上限。結算及交收費並不直線跟隨現貨市場成交額上升而相應增加，是因為2006年內按收費上限繳費的交易金額比率增加，但按收費下限繳費的交易金額比率則減少。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收入主要包括登記過戶費、股份託管費、以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代收股息的收入、股份提取費及代履行權責服務費。儘管由2006年1月1日起已取消了被視為截止過戶日期的登記過戶費(2005年被視為截止過戶日期的登記過戶費：4,100萬元)，但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仍然上升，是因為現貨市場活動增加，令登記過戶費、股份提取費、代履行權責服務費、代收股息的收入及以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的手續費也相應增加。收費收入受現貨市場的業務量影響，但並非按比例隨現貨市場的成交額變動而增減，因為收費收入多數隨買賣單位變動而不是隨有關證券金額變動，而且許多收費都設有收費上限。此外，登記過戶費亦只有在個別參與者在截止過戶日期的證券持倉總額錄得淨額增幅時始收取。

(B) 聯交所上市費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上市年費	**274,586**	263,945	4%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184,601**	142,075	30%
其他	**6,258**	6,980	(10%)
合計	**465,445**	413,000	13%

上市年費增加是因為上市證券數目上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增加主要是因為新上市的衍生權證數目上升。

與上市年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於2006年12月31日	於2005年12月31日	變幅
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975**	934	4%
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198**	201	(1%)
合計	**1,173**	1,135	3%

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2006	2005	變幅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2,823	1,682	68%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83	–	不適用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56	57	(2%)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6	10	(40%)
主板及創業板其他新上市證券數目	93	85	9%
新上市證券總數	3,061	1,834	67%

	2006 (十億元)	2005 (十億元)	變幅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516.0	298.7	73%
創業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8.5	3.0	183%
合計	524.5	301.7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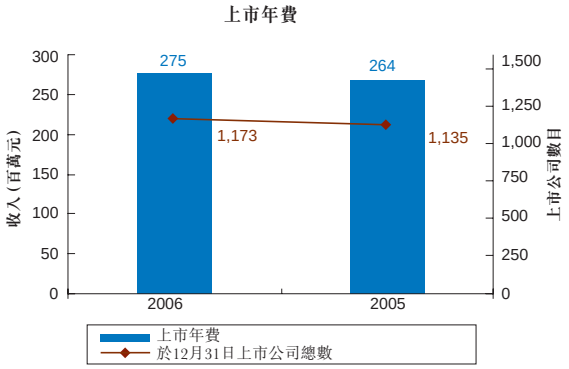

上市年費按上市公司總數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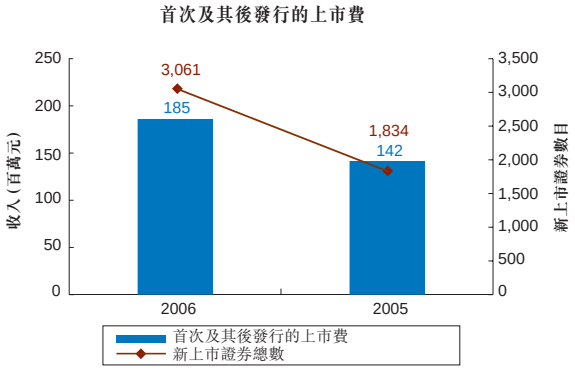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按新上市證券總數上升

(C)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391,213**	322,713	21%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增加，是因為市場對資訊的需求隨著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活動增加而上升。

(D) 投資收入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變幅
投資收入總額	**1,043,750**	426,380	145%
利息支出	**(442,670)**	(126,260)	251%
投資收入	**601,080**	300,120	100%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總收入的變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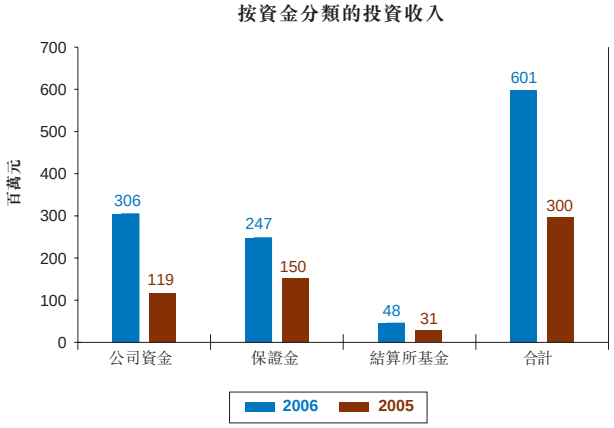

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入增加是因為2006年資金金額上升以及利率趨升所致。公司資金的投資收入增加是因為2006年利率上升及公司資金的投資公平值收益大幅增加。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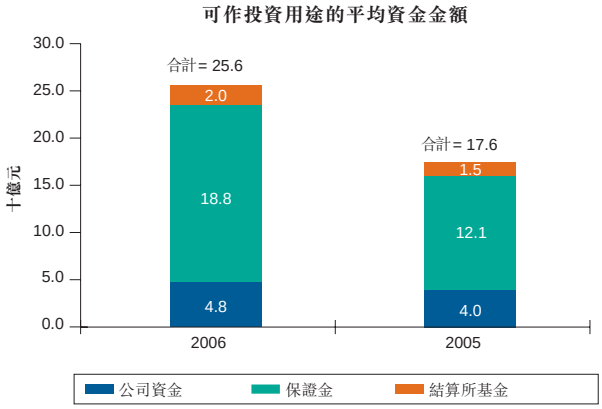

公司資金的平均金額增加，主要來自溢利扣除已付股息。

保證金平均金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期貨及期權未平倉合約增加。

結算所基金平均金額增加，主要是由於參與者因應市場波動及風險變動下而增加額外繳款。

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的回報總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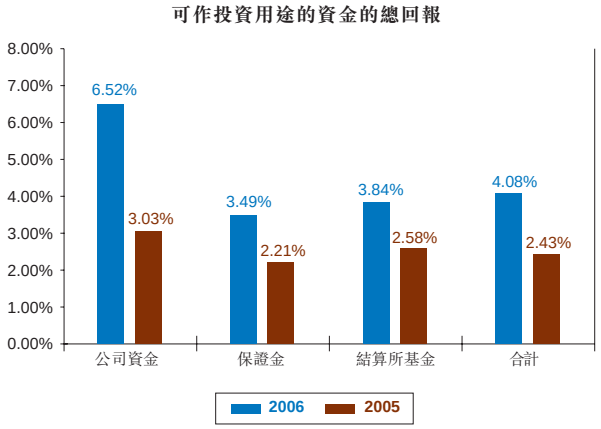

公司資金回報增加，因為反映市場走勢的公司資金投資的公平值收益上升，以及利率上揚。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回報上升，主要是由於2006年利率趨升。保證金的回報較結算所基金為少，主要因為部分保證金按金是以日圓計值，其所產生的利息收入非常低。

扣除利息支出後，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的回報淨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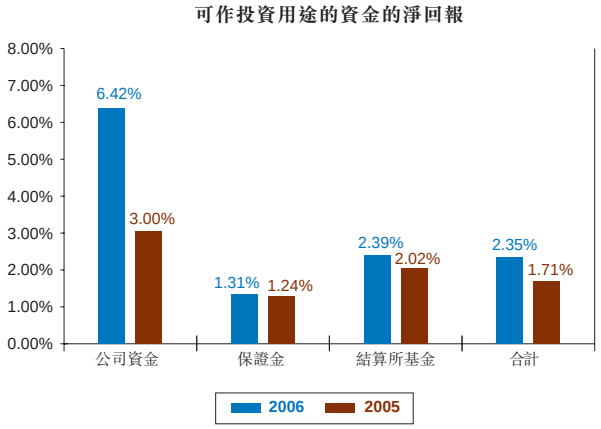

所有保證金按金、結算所基金繳款若干部分以及小部分公司資金均須付利息。2006年的保證金回報淨額僅略高於2005年的數字，因為利率上升以及2005年6月1日起應付保證金現金按金的標準利率改變令應付予參與者的利息大幅增加，已將2006年總回報的增幅大部分抵銷掉。於2006年，就保證金現金按金所支付的利息是按儲蓄息率計算；但在2005年6月1日之前，保證金現金按金的應付利率經常低於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就該等保證金現金按金收取的存留利息，因此參與者不一定獲支付利息。2006年結算所基金回報淨額的增幅較總回報升幅為低，是因為2006年結算所基金繳款有較大部分須付利息。

有關投資組合的詳情載於「業務回顧」內「庫務」一節。

(E) 其他收入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180,372	129,733	39%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3,927	34,351	(1%)
直接申請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57,066	34,123	67%
交易櫃位使用費	9,162	—	不適用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1,600	4,400	(64%)
參與者存入非合約交收貨幣的保證金現金按金及證券(以取代現金按金者)的融通收入	3,164	2,154	47%
雜項收入	13,041	16,256	(20%)
合計	298,332	221,017	35%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收入上升，主要是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AMS/3終端機銷售額上升(因為大部分的參與者均更換其已過時的網絡設備)，相關的用戶收費亦有所增加。

直接申請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隨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同步增加，尤其是工行(2006年全球最大宗首次公開招股活動)及中國銀行。

儘管由2005年6月1日起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廢除保證金現金按金的融通收費以及調低就已動用的非現金抵押品徵收的融通收費，年內的融通收入仍見增加，主要因為參與者動用非現金抵押品作為符合其保證金責任的情況有所增加。

雜項收入減少，是由於2005年時港元強勁令以外幣計值的應付賬款出現的匯兑收益以及向資訊供應商徵收逾時付款的利息在2006年沒再出現。

營運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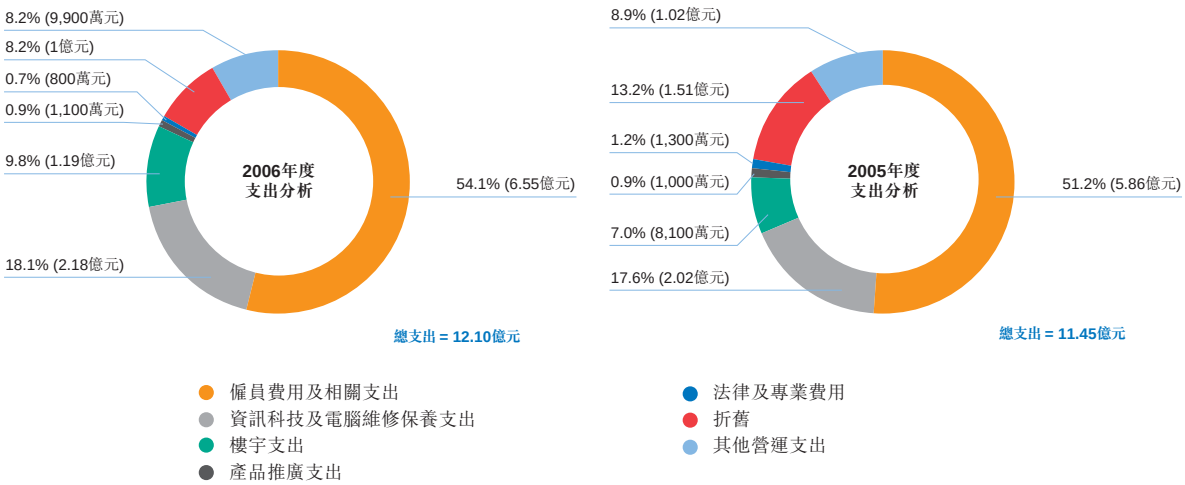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變幅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654,806**	586,034	12%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18,608**	201,725	8%
樓宇支出	**119,167**	80,679	48%
產品推廣支出	**11,270**	10,065	12%
法律及專業費用	**7,996**	13,641	(41%)
折舊	**99,888**	150,995	(34%)
其他營運支出	**98,838**	102,344	(3%)
合計	**1,210,573**	1,145,483	6%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6,900萬元，主要是2006年員工人數增加及薪酬調整，令薪酬費用及公積金供款增加，以及集團業績改善，表現花紅隨之增加。

若不計算參與者直接使用的貨品及服務8,500萬元(2005年：5,500萬元)，期內集團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為1.33億元(2005年:1.47億元)。支出減少主要是牌照費及網絡費用下降。參與者直接耗用的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參與者購買開放式網間連接器及AMS/3終端機以更換其過時網絡設施。參與者耗用的費用大部分會向參與者收回，而有關收入則計作「其他收入」項下的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一部分。

樓宇開支上升，主要是重續若干租約時租金增加。

產品推廣支出上升，主要涉及與新交易大堂及交易所展覽館開幕有關的宣傳活動。

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主要是2005年時曾因為新世界司法覆核案件而產生法律費用。

折舊支出下降，因若干固定資產已全部折舊。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7,124**	18,433	47%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增加，是因為其中一家聯營公司CHIS的盈利上升，加上於2005年5月進一步收購CHIS的6%權益。

稅項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變幅
稅項	444,898	227,460	96%

稅項增加，主要是營運溢利上升，但非課稅投資收入增加已抵銷部分影響。

按季度比較的業績分析

按季度比較的業績分析

	2006年第一季 (千元)	2006年第二季 (千元)	2006年第三季 (千元)	2006年第四季 (千元)	2006年合計 (千元)
收入	854,127	1,041,121	948,435	1,303,233	4,146,916
營運支出	292,527	303,961	297,163	316,922	1,210,573
營運溢利	561,600	737,160	651,272	986,311	2,936,343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220	6,032	6,734	11,138	27,124
除稅前溢利	564,820	743,192	658,006	997,449	2,963,467
稅項	(85,981)	(113,720)	(92,288)	(152,909)	(444,898)
股東應佔溢利	478,839	629,472	565,718	844,540	2,518,569

	2005年第一季 (千元)	2005年第二季 (千元)	2005年第三季 (千元)	重計2005年第四季 (千元)	重計2005年合計 (千元)
股東應佔溢利	245,421	325,375	389,120	379,642	1,339,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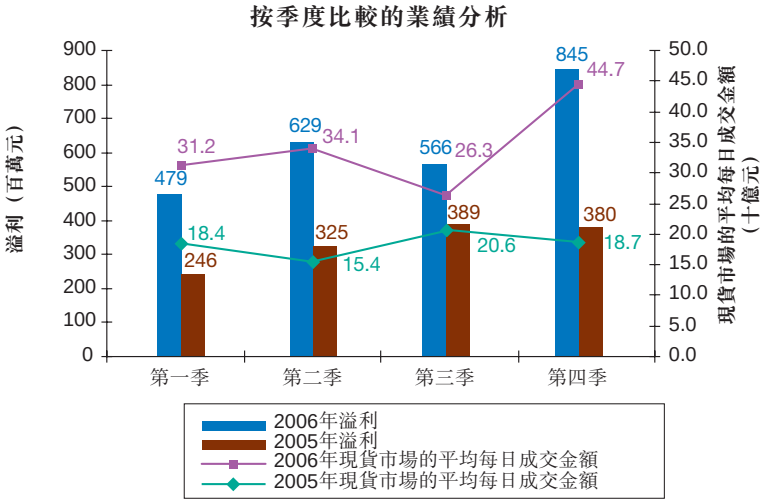

2006年所有季度的股東應佔溢利較2005年大幅增長。2006年第四季，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以及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及股票期權合約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均攀至新高，因此該季度的溢利刷下最高紀錄。

按季度比較的收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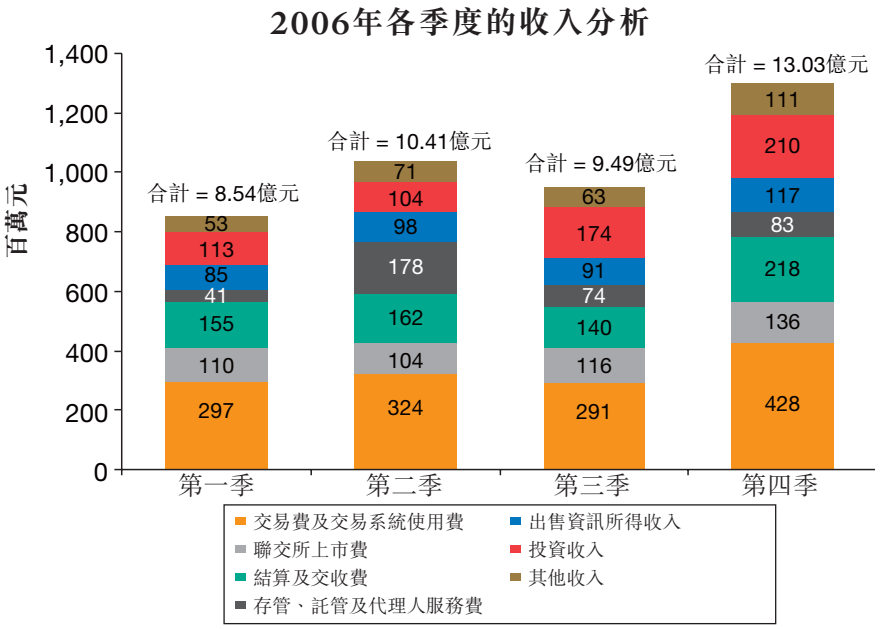

於各季度影響集團收入的主要市場指標載列如下：

	2006年 第一季	2006年 第二季	2006年 第三季	2006年 第四季	2006年 全年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31.2	34.1	26.3	44.7	33.9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87,755	107,681	95,911	110,661	100,318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61,863	65,038	66,836	100,169	73,390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546	566	716	995	2,823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12	10	10	24	56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3	1	1	1	6

按季度比較的營運支出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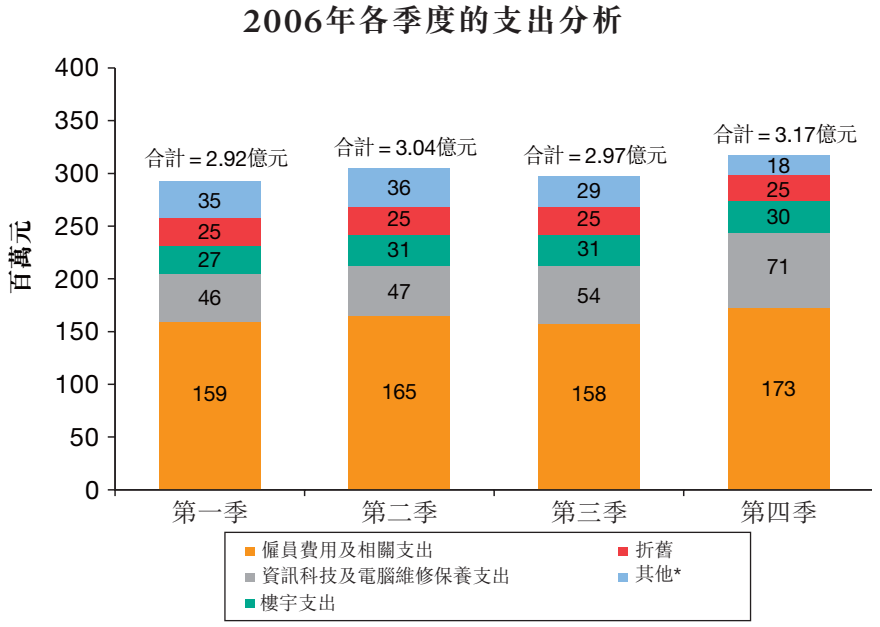

* 其他包括產品推廣支出、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營運支出。

財務情況的主要變動

年內，集團的財務情況的主要變動如下：

(A) 固定資產及資本承擔

集團的固定資產包括租賃樓房、電腦交易及結算系統、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以及租賃物業裝修等雜項資產。

於2006年12月31日，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較2005年12月31日下降4,800萬元，主要是因為8,900萬元的折舊令電腦交易及結算系統以及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減少6,200萬元至1.5億元(2005年：2.12億元)，但年內添置2,700萬元的資產抵銷了部分的減幅。於2006年，由於交易大堂及交易所展覽館進行翻新，因此租賃物業裝修的賬面淨值增加1,100萬元至3,800萬元(2005年：2,700萬元)。

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達9,200萬元，主要涉及發展和購置電腦系統(2005年:1.37億元，主要涉及翻新交易大堂以及發展和購置電腦系統)。集團有足夠的內部資源以支付其資本開支承擔。

(B) 資金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變幅
結算所基金	**2,270,531**	1,340,410	69%
保證金	**21,666,474**	13,648,581	59%
公司資金	**5,897,645**	4,196,721	41%
合計	**29,834,650**	19,185,712	56%

年內，結算所基金上升，反映了參與者因應市場波動及風險變動下而增加額外繳款。

保證金增加，是因為期貨及期權未平倉合約增加。

公司資金的增幅主要來自2006年派付股息後的溢利淨額以及隨着年底的現貨市場成交量增加，令差額繳款及代政府收取的印花稅增加。

(C) 持有的重大投資以及重大的收購及出售投資項目及附屬公司

集團年內沒有任何重大的收購或出售投資項目及附屬公司。

有關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詳情載於「業務回顧」項下「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一節。

(D)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以及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變幅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9,586,161	2,889,804	232%
向參與者收取的其他應收賬	408,321	203,933	100%
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211,759	197,427	7%
減：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撥備	(4,679)	(4,329)	8%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	10,201,562	3,286,835	210%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9,588,374	2,889,524	232%
向參與者支付的其他應付賬	802,261	190,594	321%
應付印花稅	268,236	75,899	253%
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448,329	485,054	(8%)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	11,107,200	3,641,071	205%

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以及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主要包括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及應付賬，以及向交易所及結算所參與者應收及應付的其他應收賬及應付賬。

2006年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及應付賬大幅增加主要是因為2006年底的現貨市場活動量較2005年底增加。同樣地，向參與者收取的其他應收賬(主要為交易徵費、印花稅及應收費用)、向參與者支付的其他應付賬(主要為向參與者收取的現金差額繳款)以及應付予政府的印花稅均錄得大額增幅。

(E) 股東資金及股本回報

於2006年12月31日，股東資金增加9.21億元至52.58億元(2005年(重計)：43.37億元)，增幅主要因為撥往／撥自設定儲備前的保留盈利增加了8.39億元及重估儲備增加4,800萬元。股本、股本溢價及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合共上升3,400萬元，主要因為2006年行使購股權及確認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錄得5,500萬元，但因在年內購買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耗用2,100萬元抵銷了部分的增幅。

由於股東應佔溢利增加，股本回報由2005年的31%升至2006年的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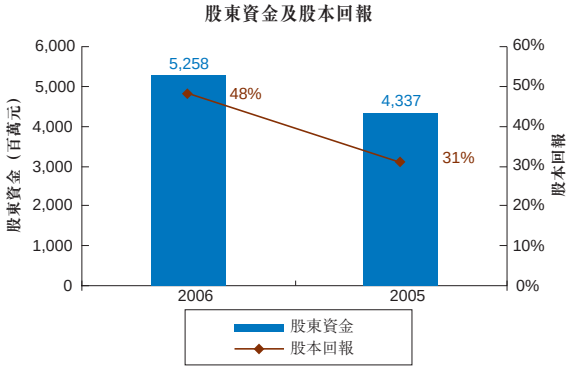

集團於2006年創下溢利新高，令股本回報亦錄得新高紀錄。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負債以及資本承擔

於2006年12月31日的營運資金增加9.14億元(27%)至42.71億元(2005年：33.57億元)，主要來自年內產生的溢利25.19億元、因僱員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股份所得的款項(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1,000萬元，以及其他流動資產淨值增加6,600萬元，但支付2005年度末期股息6.81億元及2006年度中期股息10億元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集團一直持有非常充裕的流動資金，但為防患未然，集團也安排了銀行通融額。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可動用的備用銀行通融總額為15.58億元(2005年：16.08億元)，其中15億元(2005年：15億元)屬於為維持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的流動性而設之回購備用貸款。

集團甚少借款，借款多為項目計劃所需，少有季節性借款模式。於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集團沒有任何銀行貸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為零。

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庫存現金、銀行結餘及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中，97%(2005年：99%)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

資產押記

於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押記。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有關集團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的詳細資料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48(a)(i)－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有關或然負債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賬目附註42。

合併之年以來的財務統計數據

	2006	重計[Ω] 2005	2004	2003	2002	2001	2000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33.9**	18.3	16.0	10.4	6.7	8.2	12.7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100,318**	68,157	56,752	41,889	30,038	27,192	22,118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73,390**	35,385	22,720	17,122	15,203	16,567	16,958
損益表							
(百萬元)							
收入	**4,147**	2,694	2,394	2,020	1,808	1,998	2,312
營運支出	**1,210**	1,145	1,156	1,224	1,165	1,179	1,331
營運溢利	**2,937**	1,549	1,238	796	643	819	981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7**	18	13	9	5	–	–
除稅前溢利	**2,964**	1,567	1,251	805	648	819	981
稅項	**(445)**	(227)	(194)	(112)	(59)	(85)	(98)
股東應佔溢利	**2,519**	1,340	1,057	693	589	734	883
每股股息(元)							
–中期及末期股息	**2.13**	1.13	0.90	0.60	0.51	0.33	0.33
–特別股息	**–**	–	–	1.68	–	–	–
	2.13	1.13	0.90	2.28	0.51	0.33	0.33
基本每股盈利(元)	**2.37**	1.26	1.00	0.66	0.56	0.71	0.85
資產負債表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2,766**	1,875	2,423	2,690	1,886	1,803	2,199
流動資產	**37,687**	21,055	19,020	17,118	12,147	11,927	11,948
流動負債	**(33,415)**	(17,698)	(15,955)	(13,048)	(7,939)	(7,888)	(8,672)
流動資產淨值	**4,272**	3,357	3,065	4,070	4,208	4,039	3,2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038**	5,232	5,488	6,760	6,094	5,842	5,475
非流動負債	**(1,780)**	(895)	(1,456)	(1,146)	(600)	(620)	(620)
股東資金	**5,258**	4,337	4,032	5,614	5,494	5,222	4,855
每股資產淨值(元)^	**4.94**	4.09	3.82	5.35	5.26	5.02	4.67
財務比率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90%	91%	91%	46%	39%
成本佔收入比率[*]	**29%**	42%	48%	60%	64%	59%	58%
股本回報率[#]	**48%**	31%	26%	12%	11%	14%	18%
流動比率	**1.1**	1.2	1.2	1.3	1.5	1.5	1.4

Ω 採用經修訂的HKAS 27後，以往呈報的2005年數字有部分重新計算。

^ 根據於12月31日的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目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數目計算。

@ 計算股息派付比率時並無計入特別股息。

* 計算成本佔收入比率時，收入包括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根據於12月31日的股東資金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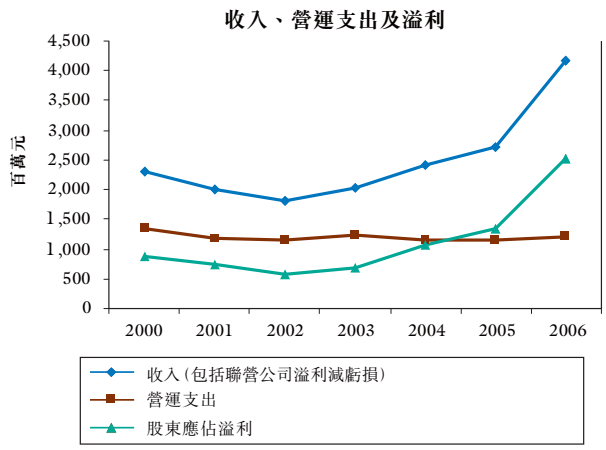

2000年至2002年間，由於市場氣氛受到全球經濟環境疲弱，以及伊拉克戰事風險和美國會計醜聞等負面影響，期內的股東應佔溢利下滑。到2003年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威脅消弭後，市場憧憬香港經濟復甦，股東應佔溢利才重拾升軌。其後，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活動持續暢旺。市場氣氛進一步受到大型首次公開招股及內地經濟強勁所帶動，令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成交額在2006年連續第三年推至新高。雖然員工及樓宇支出的壓力持續向上，但由於嚴格控制成本，令營運支出相對保持穩定。因此，收入增加直接令股東應佔溢利上升，因此2006年連續第三年創下新高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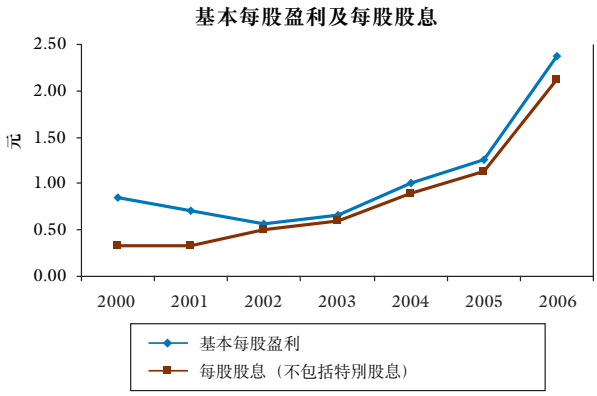

由於已發行股本並無重大變動，每股盈利的走勢與股東應佔溢利相同，同於2006年創下新高。

自2002年起，董事會採取定期向股東派息的政策，目標股息派付比率為90%。此後，每股股息與每股盈利的走向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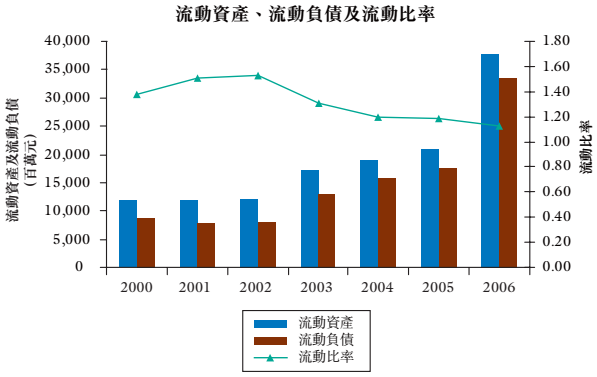

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直接受T+2交收周期所涉及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以及保證金的金額所影響。由於衍生產品合約的未平倉合約增加，令保證金金額上升，加上現貨市場活動增加，令持續淨額交收的款項增加，因此於2006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是過往數年的最高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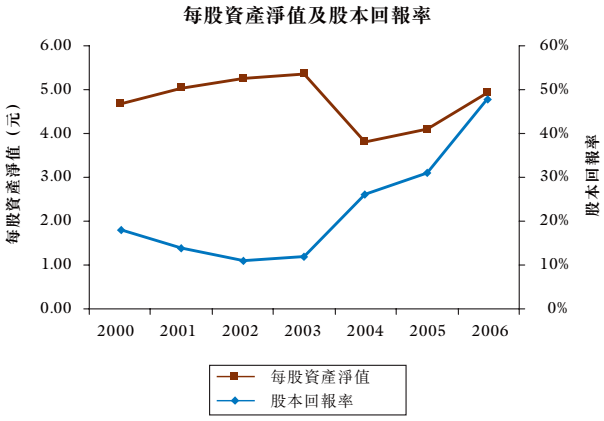

每股資產淨值一直隨著保留溢利而穩定增加，直至2004年香港交易所於2004年5月派付特別股息每股1.68元。

股本回報率與股東應佔溢利走向一致。2004年股本回報率大幅飆升，亦是由於2004年5月派付特別股息之故。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透明、公平及持正等原則都是良好企業管治的基石。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能有助確保股東權益的保障、提高董事會的成效及改善公司業務及表現的透明度。香港交易所明白，要業務長期保持佳績，良好的企業管治是不可或缺的要素。香港交易所一直以追求良好企業管治標準為首要工作，以促進本身以至香港整體的繁榮和發展。

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已增設「企業管治」一欄，列載香港交易所的主要管治原則、常規以及香港交易所在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方面的各項工作成績摘要。

企業管治架構

香港交易所的企業管治架構(見下圖)是一個覆蓋全面的架構，旨在提高香港交易所對股東及其他權益人的問責性，以及確保設有適當的管理架構。香港交易所的整體管治架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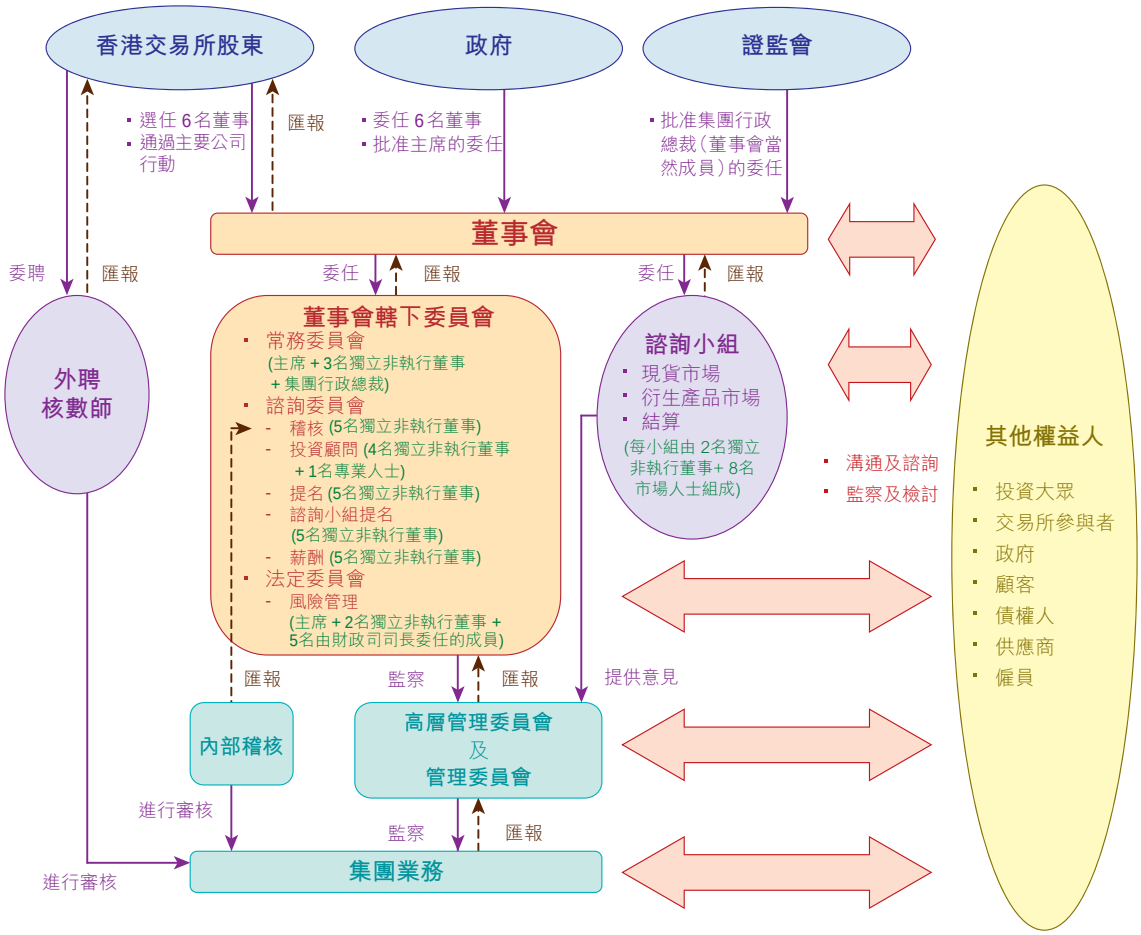

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會

角色及職責

董事會肩負領導及監控香港交易所的責任，同時集體負責促進香港交易所取得佳績。

除了擔任公司董事的常規角色之外，所有董事了解其亦具有以公眾特別是投資大眾的利益而行事的特有責任。所有董事均須確保在公眾利益與香港交易所的利益出現衝突的時候以公眾利益為依歸。

董事會的主要責任：

- 制定集團的目標、策略、政策及業務計劃，並監察其執行
- 通過釐定每年財政預算(特別是資本開支預算)，監察及控制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 制定適當的政策，以處理集團在達致既定策略目標過程中所遇到的風險
- 決定適當的監控系統包括風險管理、財務及運作監控系統，以確保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系統具有健全的基礎

董事會授權行政管理層在集團行政總裁及董事會各委員會的指示／監察下，履行日常運作職責。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架構須遵守《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的規定。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財政司司長可委任任何人士為政府委任董事，但人數不得超過選任董事(不包括集團行政總裁)的數目。於本報告的日期，董事會的架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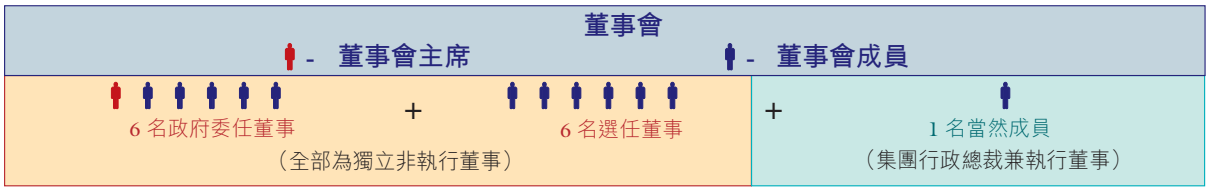

各董事的履歷及各人的任期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內，有關資料亦已登載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

除集團行政總裁這名當然成員外，所有董事的服務任期均不超過三年。採用這個逐步更換董事會成員的機制，董事會可隨時間有序更換成員，既保持穩定及持續的領導，同時也讓董事會可定期評估其成員組合的專業才能及經驗。

主席與集團行政總裁

為免權力及控制權集於一身，主席及集團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完全分開，二人各有自己的獨特職能但相輔而行。

	主席	集團行政總裁
職責	• 負責領導董事會並確保其有效運作 • 確保董事會以適時及具建設性的方式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的事項 • 領導董事會為集團制定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 領導管理層處理集團的日常營運 • 確保已通過的集團策略有效地執行，以達到集團的策略目標 • 施行已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
委任	• 由董事會委任 • 委任須經香港行政長官批准	• 由甄選委員會（臨時委員會）舉薦予董事會通過 • 委任須經證監會批准

2006年內的變動及年結日後之最新發展

選任董事

陸恭蕙博士及David M Webb先生於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順利獲股東分別選為董事及再度選為董事，任期約三年，由2006年4月26日開始，直至2009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李佐雄先生在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退任。

政府委任董事

2006年4月26日，財政司司長分別委任夏佳理先生、史美倫女士及鄭慕智先生接替在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的李業廣先生、范華達先生及羅嘉瑞醫生，任期約兩年，由2006年4月26日開始，直至2008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

主席

董事會於2006年4月27日委任夏佳理先生為董事會主席，香港行政長官於2006年4月28日批准夏佳理先生的委任。

集團行政總裁

於2006年12月13日，董事會在提名委員會建議下議決再度委任周文耀先生為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任期兩年，由2007年5月1日起至2009年4月30日止。證監會於2006年12月14日批准周文耀先生的委任。

高級行政人員

2006年9月，集團營運總裁鄺煜朗先生知會董事會其決定返回美國，並於2007年2月9日正式辭去職務。六名董事會成員組成甄選委員會(臨時委員會)負責推薦適當人選填補空缺。2007年2月14日，根據甄選委員會的推薦，董事會通過委任葛卓豪先生(前集團副營運總裁)為集團營運總裁。證監會其後於2007年2月16日批准有關委任。

利益衝突事宜委員會

2007年2月14日，董事會通過，除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及營運總裁、聯交所行政總裁及期交所行政總裁外，加入香港結算行政總裁為利益衝突事宜委員會之成員。該委員會負責處理因香港交易所作為交易所控制人及上市公司之雙重角色而引起的利益衝突或潛在利益衝突。

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每一名非執行董事獲委任時已向證監會確認其獨立性。提名委員會每年均對所有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進行評核，並確定每一名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所載有關獨立性的準則。董事會每一名成員均已確認，其彼此之間以及與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論在財務、業務或家庭等各方面均互無關連。

董事的提名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職權包括主導物色及提名合適的董事人選供董事會考慮並向股東舉薦在股東周年大會上進行選舉；如有需要亦會提名人選填補董事的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登載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網站。

甄選過程中，提名委員會的參考準則(其中)包括有關人士的誠信、其在金融服務業特別是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及結算業務的成就及經驗、其專業及教育背景以及其投入的程度，包括能夠付出的時間及對相關範疇的關注等。

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將於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董事。2007年3月8日，該兩名即將退任的選任董事已獲提名委員會提名及董事會舉薦在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的董事選舉中再度參選。

委任及選舉／重新選舉董事

除《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載有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的規則外，有關提名候選人於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參選程序的詳細資料載於致股東的通函內，通函與年報一併發送。

董事會程序及效能

董事會定期開會，每年的例會時間表一般會在新一年開始前給予全體董事。董事的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89頁。除例會外，非執行董事亦會定期在沒有管理層參與的情況下會面討論關注事宜。

如董事在建議的交易或即將討論的事宜上已申報利益衝突或擁有重大權益(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即指持有5%或以上的權益)，有關董事將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並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董事會／委員會的會議紀錄載有討論事宜及關注事項的詳細資料，由公司秘書妥為保存，董事可隨時查閱。

為了使董事會妥善履行職責，管理層向董事及委員會成員適時提供恰當及充足資料，讓他們知悉集團的最新發展，並能透徹考慮有關會議上討論的所有事宜。

每名董事均獲發一本詳盡的《董事手冊》。《董事手冊》透過引述適用的法例及《上市規則》為董事提供操守指引，並提醒他們必須履行的責任，包括適時披露本身權益及潛在的利益衝突以及有關個人資料詳情的變動等。《董事手冊》定期更新，以反映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變動。

董事會的程序均有清晰的界定，並遵循《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所有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屬下設有六個委員會及一個法定委員會。各委員會專責一個特定的重要範圍。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載有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內容涵蓋其責任、權力及職能。各委員會的組成載於本年報第26頁。

董事會及委員會均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各自的職能；包括在有需要時，香港交易所會斥資外聘顧問就任何特定事宜提供意見。

除常務委員會、投資顧問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外，所有其他委員會均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委員會的主席定期向董事會匯報，並在有需要時就所討論事宜提出建議。

聯交所的上市委員會乃獨立運作，不受董事會影響。在上市委員會的指示及監督下，上市科履行聯交所的監管功能。2006年上市委員會獨立編備之報告隨本年報一併發送。

下表概述2006年個別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率。

2006年出席／舉行的會議

	董事會	常務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	投資顧問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法定）	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
年內舉行會議次數	14	18	5	4	2	1	5	11	1
獨立非執行主席									
夏佳理 [1]	10/10	10/10			1/1			7/7	
李業廣 [2]	4/4	8/8			1/1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美倫 [3, 8]	9/10			3/3		1/1			
鄭慕智 [3, 4]	9/10		3/3				2/4		
張建東 [5]	6/14		3/5				2/5		1/1
范鴻齡 [6]	13/14		1/2	3/3				10/11	1/1
方俠 [4, 7, 8]	12/14	9/10	5/5		2/2	1/1	4/4	11/11	1/1
范華達 [2]	2/4			1/1					1/1
郭志標 [8]	14/14	18/18				1/1		11/11	1/1
李佐雄 [2, 4, 8]	4/4	8/8				0/0	1/1		1/1
李君豪 [4, 7, 8]	13/14	10/10	5/5		2/2	1/1	4/4		1/1
羅嘉瑞 [2, 4]	3/4						1/1		1/1
陸恭蕙 [3, 4]	9/10						4/4		
施德論	13/14		5/5						1/1
David M Webb	14/14			4/4	2/2				1/1
黃世雄 [8]	12/14			4/4	2/2	1/1			1/1
執行董事									
周文耀（集團行政總裁）	14/14	18/18							1/1
其他									
鄺煜朗 [7]（集團營運總裁）		8/8							
市場專業人士									
陳家樂								11/11	
和廣北 [9]								10/11	
雷祺光 [10]								5/5	
孫德基				3/4					
韋奕禮 [10]								6/6	
王冬勝 [9]								0/0	
余偉文								11/11	
平均出席率	**88%**	**99%**	**88%**	**95%**	**100%**	**100%**	**78%**	**98%**	**100%**

附註：

1. 夏佳理先生於2006年4月26日獲委任為董事，並由2006年4月28日起接替李業廣先生出任董事會主席。此外，根據常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5條，夏佳理先生亦分別同時兼任常務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夏佳理先生亦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由2006年4月27日起生效。
2. 李業廣先生、范華達先生、李佐雄先生及羅嘉瑞醫生在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退任董事及有關委員會的成員。
3. 史美倫女士、鄭慕智先生及陸恭蕙博士先後於2006年4月26日及2006年4月27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有關委員會的成員。
4. 鄭慕智先生、方俠先生、李君豪先生以及陸恭蕙博士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由2006年4月27日起生效。羅嘉瑞醫生及李佐雄先生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5. 基於個人健康理由，張建東博士已特別請假不出席董事會會議及相關委員會會議。
6. 范鴻齡先生退任稽核委員會成員，並獲委任為投資顧問委員會主席，由2006年4月27日起生效。
7. 方俠先生及李君豪先生獲委任為常務委員會成員，由2006年4月27日生效。同日，當時的集團營運總裁鄺煜朗先生退任常務委員會成員，以配合董事會有關常務委員會改為全由董事組成之決定。
8. 2006年4月12日，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成立，成員包括方俠先生、郭志標博士、李佐雄先生、李君豪先生及黃世雄先生。其後，史美倫女士獲委任接替李佐雄先生出任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成員，由2006年4月27日起生效。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在2006年李佐雄先生退任之前不曾召開任何會議。
9. 王冬勝先生於2006年1月19日退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2006年1月20日和廣北先生接任其職務。風險管理委員會在2006年王冬勝先生退任之前不曾召開任何會議。
10. 雷祺光先生於2006年8月28日接替韋奕禮先生出任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諮詢小組

香港交易所屬下有三個諮詢小組，分別為**現貨市場諮詢小組**、**衍生工具市場諮詢小組**及**結算諮詢小組**。諮詢小組的主要職責包括就現貨市場、衍生工具市場及結算業務各自在國際趨勢、中介人士、發行人、投資者及其他市場參與者的需要、科技帶來的挑戰以及新產品機會等方面向董事會提供市場專業知識及建議。每個諮詢小組由不超過10名董事會委任的成員組成，包括兩名董事及不超過8名來自有關市場的參與者和業內專才的成員。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載有三個諮詢小組的成員名單。

每個諮詢小組通常每年召開例會一次，若有需要則安排召開額外會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已編備報告概述其於2006年的工作，同時列出集團薪酬新架構及政策，以及具名披露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括獲獎授股份權益在內的薪酬待遇。此報告載於本年報第102至110頁。

問責及核數

報告

董事負責監督編制年度賬目，使該份賬目能真實兼公平反映集團在有關年度的狀況、業績及現金流向的狀況。在編制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賬目時，董事：

- 已採納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標準，在所有重大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一致；
- 已選用適合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及
- 已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確保賬目乃按持續經營基準而編制。

香港交易所認為高質素的公司報告機制對加強本公司與權益人之間的信任非常重要，因此所有的企業傳訊均力求以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估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香港交易所的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分別在有關期間完結後3個月、2個月及45日限期內適時發表。

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其有責任確保香港交易所管理制度中不可或缺的內部監控系統穩健妥善而有效。董事會須負責審批及檢討內部監控政策，但日常的運作風險管理及施行減低風險的措施則屬管理層的工作。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合理(而非絕對)保證能夠避免出現嚴重誤報或損失的情況，並管理及減低運作系統故障的風險。主要的監控程序包括：

- 建立權責分明、職責恰當劃分的架構
- 監察策略計劃及表現
- 設計一個有效的會計及資訊系統
- 控制股價敏感資料
- 確保與權益人之間維持快捷及時的通訊
- 鼓勵內部舉報嚴重失當行為
- 由內部稽核部進行內部獨立檢討

香港交易所致力於創建一個讓員工可保持高度誠信的工作環境。為此，香港交易所採納一舉報政策，以便員工直接向稽核委員會主席舉報所關注的內部失當行為，其將審理投訴並決定如何進行調查。主要監控程序及評估內部監控系統的方法及程序的詳細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企業管治」一欄。

稽核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另行編制了其2006年工作摘要報告；該報告載於年報第100頁。

外聘核數師

董事會認為，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對其能否就財務報表的準確性及公平性提供客觀的意見非常重要。稽核委員會有責任確保外聘核數師繼續保持客觀性及獨立性。

為保持獨立性，除有限度的稅項服務或特定的認可項目外，集團禁止委任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香港交易所外聘核數師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的費用(連同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2006 **元**	2005 元
核數費用	**2,323,600**	2,000,025
非核數服務的費用：		
－稅項服務費用	**442,002**	1,190,193*
－行政人員借調至上市科	**－**	300,000
－培訓	**7,200**	1,950

* 重計數字

香港交易所採納每五年輪換其負責審核集團賬目之外聘核數師之合夥人的政策後，首次輪換於2005年之審核開始。此外，集團有關的政策亦包括不聘請外聘核數師所有涉及或曾涉及本集團核數工作的僱員，以確保核數師在核數時的判斷及獨立性不被削弱。集團於2006年內嚴格遵守此政策。

與股東及權益人的關係

香港交易所秉承企業管治的核心原則，以公平及不偏頗的態度對待股東。股東有權參與股東大會及在會上參與投票。自2003年起，香港交易所在股東大會上進行的表決均以投票方式進行，以使每一股份皆有一票表決權。每一重要事項均提呈獨立的決議案，包括選任個別董事。有關股東權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企業管治」一欄。

為加強股東及其他權益人對香港交易所的業務及最新業務計劃的認識，香港交易所亦使用不同的傳訊渠道，包括刊發季度報告、中期報告及年報、提供詳載有關香港交易所資料及服務的網站、刊發《交易所》季刊交代有關香港交易所的最新發展以及透過諮詢收集市場對任何建議變動的意見等等。

董事會盡力保持與股東持續對話。股東周年大會是股東與董事會之間交流意見的一個有用平台。董事會全體成員均有出席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經議決的事項摘錄如下。

在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議決的事宜

- 通過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
- 通過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64元
- 在董事會或股東提名的五名董事候選人中再度選任David M Webb先生及選任陸恭蕙博士為董事
- 再度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香港交易所外聘核數師
- 給予一般授權，使董事可回購不超過總發行股本10%的香港交易所股份
- 通過每名非執行董事每年收取240,000元酬金。

投票表決的結果已刊載於報章及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

載有重要日期的2006年財政日誌載於本年報第214頁。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概述香港交易所在履行社會責任方面的取向及在2006年的工作，報告載於本年報第111頁。

香港交易所在建立及維繫與權益人之密切關係所作的努力得到公眾認同。根據投資者認知調查（亞洲區2006/2007）(Investor Perception Study (Asia 2006/2007))（其目的為表揚在投資者關係方面表現卓越的企業），香港交易所獲得IR Magazine 香港區獎項2006－優異獎。

利益衝突管理

為了消除或減少香港交易所作為認可交易所控制人及上市商業機構兩個角色之間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香港交易所採取了多項措施，其中包括與證監會簽訂諒解備忘錄、在《主板上市規則》中增訂第三十八章以及成立利益衝突事宜委員會。有關利益衝突管理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企業管治」一欄。

就香港交易所的雙重角色而於2006年實行的主要措施

公眾責任 （作為上市公司前線監管機構）	企業責任 （作為上市公司）
提高香港的企業管治形象	**採納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措施（在年報內提述之處）	**措施（在年報內提述之處）**
• 改善發行人資訊發布機制：推出「取消付費公告」計劃，將上市發行人的公司資訊集中透過香港交易所網站發布（業務回顧） • 改善上市決策：推出新上市決策架構 — 更改上市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及擴大上市委員會的成員數目（業務回顧） • 提高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的整體水平：修訂《上市規則》以配合證監會有關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的經修訂發牌及監察制度（業務回顧） • 培養企業管治文化：定期在香港及內地舉辦企業管治培訓、研討會及課程（業務回顧） • 促進與不同權益人溝通：推出不同的改善措施，包括在香港交易所網站上推出全新「衍生權證資源中心」、提供網上每月市場概況及統計數據以及在網站上提供《上市規則》簡體中文版等（業務回顧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 進一步發展創業板：展開對創業板的全面檢討（業務回顧） • 提高投資者保障：股份獨立戶口及投資者戶口增設電子登入功能，並加設戶口活動提示服務（業務回顧） • 提高財務報告的質素：為財務匯報局的成立提供營運支援及財政資助（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 改善本公司的透明度及與權益人的溝通：在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推出全新欄目 —「企業管治」，以提供更詳盡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的最新資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 確保快速作出行動以及及時與權益人溝通：進一步改善上報及事件匯報政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 促使集團達到策略目標：委聘獨立國際顧問公司就薪酬架構進行全面檢討，以期進一步改善薪酬政策及架構（薪酬委員會報告） • 改善為三個諮詢小組物色及甄選提名人選的機制：成立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香港交易所在2005年修訂《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指定除集團行政總裁(即當然董事)須受其與香港交易所訂立的聘任合約條款所規限外，其他所有董事(政府委任董事及選任董事)的任期不得超過三年，但有資格在退任時獲重新委任。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所規管，政府委任董事並不受制於股東選任或重選。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集團行政總裁作為董事毋須經由股東選舉或重新選舉。除本段所披露者外，在年報所述期間，香港交易所依循《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所載的所有規定，並在適當情況下採納有關建議最佳常規。

企業管治評分

香港交易所屢獲多家本地及海外專業機構高度評價或頒發獎項，表揚其在企業管治方面的成績。香港交易所在2006年獲得的管治評級及獎項如下：

機構	評分／獎項／評語
GovernanceMetrics International Inc	**於2006年12月的企業管治評分** 全球評分：7.5 (2005年：6.5)； 本土市場評分：10.0 (2005年：9.5)；滿分為10.0分
富時社會責任政策委員會 (FTSE4Good Policy Committee)	**富時社會責任指數系列(FTSE4Good Index Series)** 香港交易所繼續是富時社會責任指數的成分股
香港會計師公會	**2006年度最佳企業管治資料披露大獎**(2006年11月) 非恒生指數類別 2005年年報－白金獎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2006年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最佳年報比賽」大獎**(2006年11月) 普通類 2005年年報－金獎； 優秀企業管治資料披露獎－得獎機構
香港董事學會與香港城市大學	**香港上市公司企業管治水準調查**(2006年11月) 名列十大最佳企業管治的本地上市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權益

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

於2006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載，又或根據《標準守則》向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發出的通知所載，香港交易所各董事、集團行政總裁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如下：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周文耀	3,280,000（附註1）	–	–	–	3,280,000	0.31
李君豪	–	–	1,927,500（附註2）	–	1,927,500	0.18
施德論	18,000（附註3）	–	–	–	18,000	0.00
David M Webb	2（附註4）	2（附註5）	6（附註6）	–	10	0.00

附註：

1. 周先生（亦為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實益擁有820,000股股份以及根據上市後計劃於2003年5月2日獲授予的購股權所涉及的2,460,000股相關股份的權益。該項購股權可於2005年5月2日至2013年5月1日期間行使，行使價為每股8.28元。根據獲授予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份數目及行使價已按2004年股東周年大會獲股東通過的決議案予以調整。
2. 李先生透過上市股本衍生產品（實物交收期權）擁有1,927,500股相關股份的權益；該等權益是透過Pacific Trust Company Limited持有，而李先生實益擁有該信託公司33.33%股權。
3. 股份由施德論先生實益擁有。
4. 股份由David M Webb先生實益擁有。
5. 股份由David M Webb先生的配偶持有。
6. 股份由David M Webb先生控制的Fundamental Consultants Limited、Member One Limited及Member Two Limited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香港交易所任何董事或集團行政總裁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持有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而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又或須根據《標準守則》通知香港交易所及聯交所。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董事或集團行政總裁（包括其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不曾擁有或獲授任何可認購香港交易所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者）的證券的利益或權利，亦不曾行使過任何有關權利。

所有董事均須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的規定。經香港交易所特別查詢後，每名董事均確認他／她在2006年內已完全遵從《標準守則》。

高級管理人員的股份及淡倉權益

於2006年12月31日，高級管理人員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如下：

僱員姓名	持有股數	根據獲授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	獎授股份數目（附註）
鄺煜朗	–	1,476,000	–
葛卓豪	10,000	350,000	41,677
霍廣文	700,000	278,000	25,253
高美萊	654,000	220,000	29,461
羅文慧	–	180,000	23,507
盛善祥	–	822,000	–
詹德慈	–	164,000	33,567
韋思齊	–	547,000	–
黃國權	190,000	200,000	32,952

附註：包括將收到的股息再投資而進一步購得的股份。

持續關連交易

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集團有以下持續關連交易。交易詳情如下：

(A) 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關連人士與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由於或涉及使用(i)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提供以進行證券及期貨產品交易、結算及／或交收的設施；及(ii)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為前述提供輔助，附帶或其他有關的服務，因而進行交易：

(1) 主席夏佳理先生於交易所參與者兼結算所參與者包大衛証券投資有限公司(「包大衛証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夏佳理先生之胞姊於包大衛証券佔50%權益。

(2) 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標博士於交易所參與者兼結算所參與者宏高證券有限公司(「宏高證券」)及宏高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根據《上市規則》該等公司為郭博士的聯繫人。

(3)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佐雄先生(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於交易所參與者兼結算所參與者佐雄証券有限公司(「佐雄証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該公司由李先生實益全資擁有。

(4)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君豪先生於交易所參與者兼結算所參與者東泰証券有限公司(「東泰証券」)及東泰期貨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根據《上市規則》該等公司為李先生的聯繫人。

(5)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齊先生(於2005年4月12日退任)於交易所參與者兼結算所參與者鷹達證券有限公司(「鷹達證券」)及鷹達期貨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根據《上市規則》該等公司為梁先生的聯繫人。

上述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均為日常業務及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

(B) 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關連人士與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由於或涉及證券在聯交所上市及集團為前述提供輔助，附帶或其他有關的服務，因而進行交易：

(1) 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標博士於其聯繫人聯交所上市公司永安國際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

(2) 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美倫女士於其聯繫人聯交所上市公司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

(3)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瑞醫生（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於其聯繫人鷹君集團有限公司（「鷹君」）及冠君產業信託訂立的有關交易中佔有權益；二者的股份或單位均於聯交所上市。

上述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均為日常業務及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

(C) 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下關連人士與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由於或涉及香港結算代表結算參與者進行的補購交易安排，因而進行交易：

(1) 主席夏佳理先生於包大衛証券訂立的有關補購交易中佔有權益；夏佳理先生之胞姊於包大衛証券佔50%權益。由2006年4月26日起（夏佳理先生獲委任為董事之日）至2006年12月31日止，此等交易總值為348,891.46元，包括補購成本總額347,980.76元及包大衛証券賺取的相關經紀費910.70元。

(2) 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標博士於宏高證券訂立的有關補購交易中佔有權益；根據《上市規則》該公司為郭博士的聯繫人。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此等交易總值為12,141,900.98元，包括補購成本總額12,126,472.15元及宏高證券賺取的相關經紀費15,428.83元。

(3)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佐雄先生（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於佐雄証券訂立的有關補購交易中佔有權益；該公司由李先生實益全資擁有。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此等交易總值為5,313,077.83元，包括補購成本總額5,299,583.00元及佐雄証券賺取的相關經紀費13,494.83元。

(4)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君豪先生於東泰証券訂立的有關補購交易中佔有權益；根據《上市規則》該公司為李先生的聯繫人。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此等交易總值為8,048,666.42元，包括補購成本總額8,037,871.41元及東泰証券賺取的相關經紀費10,795.01元。

(5)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家齊先生(於2005年4月12日退任)於鷹達證券訂立的有關補購交易中佔有權益；根據《上市規則》該公司為梁先生的聯繫人。由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4月12日(根據《上市規則》梁先生被視為關連人士的最後日期)，此等交易總值為343,564.30元，包括補購成本總額342,632.30 元及鷹達證券賺取的相關經紀費932.00元。

上述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均為日常業務及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

(D) 關連人士與期交所之間的物業租賃

2005年2月16日，期交所作為租客與澤峯發展有限公司(「澤峯」)作為業主訂立租約(「租約」)。所租賃物業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5樓501-3室及儲物室，以及11樓1101及1109-11室(「該物業」)，租期由2005年1月1日起計為期兩年，月租為310,440元(不包括管理費、差餉及營運開支)。澤峯由冠君產業信託擁有及控制，鷹君擁有冠君產業信託49.2% 權益。2006年5月24日(鷹君分拆冠君產業信託在證券市場上市)之前，澤峯是鷹君的附屬公司。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羅嘉瑞醫生(「羅醫生」)是鷹君的控股股東。該租約構成香港交易所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於2004年12月14日發出的公告。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有關租約支付的租金、管理費及營運費用合共5,101,013.68元。

作為鷹君分拆冠君產業信託的部分重組工作，澤峯與CP (SH) Limited(「CP(SH)」)簽訂一份日期為2006年4月26日的買賣合約。根據有關合約，澤峯同意出售CP(SH)同意購入(其中包括) 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CP(SH) 有權就該大廈進一步訂立租約及牌照合約。

由於租約在2006年12月31日期滿，期交所於2006年12月13日與CP(SH)重續租約(「新租約」)，租期由2007年1月1日起計為期兩年，月租為745,056元(不包括管理費、差餉及營運開支)。CP(SH)及澤峯同由鷹君擁有49.2%權益的冠君產業信託擁有及控制，兩家公司同屬羅醫生的聯繫人，故二者構成香港交易所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新租約亦構成香港交易所的持續關連交易。新租約的詳情已於2006年12月13日公布。

該物業自1992年起一直由期交所租用作辦公室。期交所有實際需要保留中國工商銀行大廈的現有辦公室，用作期交所的主要數據中心，並作為其系統支援小組的辦事處。

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而言，兩名並無與集團進行任何關連交易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經審核有關交易後確認，集團乃按證監會允許豁免條件及／或《上市規則》的規定來進行持續關連交易，

即：

(a) 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為集團日常業務的交易，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得的條款按公平原則進行；

(b) 就補購交易、租約及新租約以外的交易而言，乃符合有關集團公司規管此等交易的規則及規例，倘這些規則及規例並不完全規管這些交易，則乃符合有關集團公司之有關該等交易的標準條款與條件；

(c) 就補購交易而言，乃符合香港結算一般適用於所有補購交易經紀代表香港結算進行該等交易的標準條款與條件，及按香港結算就所有該等補購交易須支付的議定佣金收費；及

(d) 就租約及新租約而言，乃按當中的條款訂立，並符合一般商務條款。

董事會考慮過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之後，認為並確定有關持續交易屬公平合理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香港交易所的外聘核數師亦已確認：

(a) 以上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

(b) 除租約及新租約外，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乃符合有關集團公司規管集團向其提供(或其向集團提供)適用設施、服務或貨物的收費的規則及規例，或倘該等規則及規例並不完全規管有關交易，則有關交易亦符合有關集團公司有關本集團向其提供(或其向本集團提供)適用設施、服務及貨物的標準條款與條件；及

(c) 租約是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協議簽訂，而每年的租金數額亦無超出香港交易所於2004年12月14日發出的公告中披露的上限。

有關連人士交易

集團亦曾與在適用會計準則稱之為「有關連人士」的人士／公司進行若干交易。此等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賬目附註45。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繆錦誠
香港，2007年3月8日

稽核委員會報告

稽核委員會

稽核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的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他們在財務事宜方面均擁有豐富經驗。方俠先生、張建東博士及李君豪先生皆是執業會計師，但他們均非香港交易所現任或前任核數師所僱用或與它們有任何聯繫。

職權範圍

稽核委員會為協助董事會而提供獨立審閱及監察財務匯報，以及確保集團具備有效的內部監控和足夠的外聘及內部稽核。為履行其職責，稽核委員會具備充足的資源執行其工作，並由內部稽核部提供支援，以審閱涉及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的任何事宜，以及審核集團的資訊系統事宜。如有需要，亦會邀請外聘核數師、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行政人員出席其會議。稽核委員會須向董事會負責，其所有會議紀錄須提交董事會傳閱。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網站載有稽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詳述其角色及職責。

2006年已完成的主要工作概況

稽核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每年最少4次；若有需要，亦會另再召開會議。稽核委員會於2006年共召開了5次會議，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89頁。稽核委員會於2006年已完成的工作概況如下：

- 審核2005年內部稽核活動及批准通過2006年內部稽核方案；
- 審閱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及截至2006年3月31日止季度及截至2006年9月30日止季度的財務報告；
- 審閱由內部稽核部就各科部工作以及香港交易所服務及產品之效率和成效所作出的結果及建議；
- 跟進內部稽核部所提出建議的執行情況；
- 檢討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
-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法定審計安排、2006年的情況說明書及審計聘任書；
- 審議及批准通過2006年度的外聘核數費用；
- 檢討外聘核數師提供的非審計服務，特別是與稅務有關的服務；
- 審閱有關詐騙偵察的報告；及
- 審閱本年報第96至99頁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

內部監控

於2007年1月19日的會議上，稽核委員會審閱由內部稽核部完成的2006年香港交易所內部監控系統評估。稽核委員會致力確保內部監控系統能有效地偵察不當行為及保障資產。稽核委員會認為香港交易所的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的，且香港交易所亦已採取所需的監控制度監察及修正未符合規則的地方。稽核委員會確認，其已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規定盡力履行其職責，並確信集團於2006年內全面遵守有關內部監控的守則條文。

審閱2006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於2007年3月1日，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審閱2006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根據此等審閱以及與管理層及內外核數師討論後，稽核委員會贊同香港交易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式，並已盡力確保本報告披露的財務資料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因此，稽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批准通過向公眾發布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

稽核委員會建議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任集團2006年度的外聘核數師，此建議已於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

稽核委員會成員

施德論（主席）
方俠（副主席）
鄭慕智
張建東
李君豪

香港，2007年3月8日

薪酬委員會報告

薪酬委員會

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集團薪酬政策提交董事會批准。其他主要職能包括：制定招聘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指引，釐定其薪酬待遇及就集團每年的薪酬調整、年度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向董事會提供建議。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網站載有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2006年完成的主要工作概要

薪酬委員會在2006年召開過五次會議。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本年報第89頁。薪酬委員會於2006年完成並經董事會批准通過的主要工作概述如下：

- 修訂及重訂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
- 根據一家專責人力資源及酬金事務的獨立環球顧問公司提供的建議，提出修訂薪酬政策及架構的建議；
- 根據新修訂薪酬政策架構，就2006/2007年度薪酬調整提出建議；
- 就授予僱員(包括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花紅提出建議；
- 就股份獎勵計劃向合資格僱員獎授香港交易所股份所動用的金額(用以購入股份)提出建議；及
- 就非執行董事的酬金調整提出建議，交予股東批准。

薪酬政策

非執行董事

向非執行董事提供酬金，是旨在確保他們均就其為香港交易所付出的精神及時間獲得充分但不過度的報酬。非執行董事的酬金每年均參照市場上相若業務或規模的公司作出調整，然後再由股東批准作實。

現時，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為每年240,000元。此酬金已於2005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於2005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生效。股東於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維持該酬金金額不變，直至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根據最近一項以恒指成分公司及其股票可作公開買賣的海外交易所為對象的有關非執行董事平均年度酬金的調查，薪酬委員會建議將主席及其他各名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由現時每年240,000元分別增加至每年450,000元及300,000元。另外，凡非執行董事於常務委員會、稽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或投資顧問委員會擔任委員會成員，將可各就每個委員會收取每年50,000元的額外酬金。建議中的酬金旨在反映主席的工作和職責繁重，並務求與其他主要上市公司的做法(即區分主席與其他董事會成員的酬金，同時就非執行董事為各委員會付出的時間支付額外報酬)看齊；有關建議將可讓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總額提升至市場水平。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已獲董事會通過，將於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提交股東批准。

一般僱員

高質素兼盡心工作的員工是寶貴的資產，能對集團的表現作出貢獻。香港交易所薪酬政策的原則在於提供公平、具鼓勵作用及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激勵及推動各級別的員工為達致集團的策略目標而努力，並確保香港交易所能留任高質素的僱員。2006年2月，香港交易所委任一家專責人力資源及酬金事務的獨立環球顧問公司為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及架構進行全面檢討，以期進一步作出改進，從而更有效地配合集團達致其策略目標。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企業管治」項下載有新修訂的薪酬政策及架構詳情。

總括而言，僱員薪酬待遇包括固定薪酬及可變動薪酬兩部分，兩者均務求與金融服務業內公司的水平看齊。

固定薪酬－底薪
可變動薪酬－年度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

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公積金供款載於綜合賬目附註9）、醫療保險、牙科保險、人壽及個人意外保險、僱員賠償及公幹旅遊保險等等。

2006/2007年度薪酬檢討

就2006/2007年的薪酬檢討來說，薪酬委員會建議平均加薪4%，其中2%是生活指數調整，另平均2%為緊貼市場水平及晉升員工的加幅；有關建議已獲董事會批准。

在釐定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時，薪酬委員會採納了獨立顧問建議的新修訂薪酬架構及評估機制。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獲董事會批准的表現花紅及股份獎授，是根據公司的表現而釐定，當中考慮的財務及非財務因素包括：盈利、業務發展、市場及監管發展、組織發展以及市場發展空間等等。董事會批准向僱員授出相等於3.3個月月薪的表現花紅作為僱員2006年內所作貢獻的回報，並撥出19,673,160元購買香港交易所股份獎授予對集團長期發展有貢獻的高級職員，並留任優秀員工。獎授股份的權益將於五年內分批授予，但期間僱員必須一直留任。

就2006年來說，不同級別員工的固定薪酬與可變動薪酬的組合比例如下：

	固定	可變動（與表現掛鈎）	
高級員工	67%	21%	12%
中層員工（附註）	75%	25%	
一般員工	82%	18%	

基本報酬 – 薪金　年度獎勵 – 現金花紅　長期獎勵 – 股份獎授

附註：為防人才流失，一小部分表現傑出的中層僱員亦獲授股份獎授。

所有員工概無參與薪酬委員會有關其個人薪酬檢討及表現獎勵的討論。

2006年報酬

非執行董事

根據股東於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上所批准，每名非執行董事獲支付袍金240,000元。袍金按董事於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至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期間的任期按比例支付。然而，非執行董事不能參與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或獲授其他福利。

姓名	董事袍金(元) 2006年	董事袍金(元) 2005年
夏佳理(委任於2006年4月26日生效)	180,000	–
李業廣(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60,000	205,000
史美倫(委任於2006年4月26日生效)	180,000	–
鄭慕智(委任於2006年4月26日生效)	180,000	–
張建東(委任於2005年4月12日生效)	240,000	180,000
范鴻齡	240,000	205,000
方俠	240,000	205,000
范華達(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60,000	205,000
郭志標	240,000	205,000
李佐雄(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60,000	205,000
李君豪	240,000	205,000
梁家齊(於2005年4月12日退任)	–	25,000
羅嘉瑞(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60,000	205,000
陸恭蕙(委任於2006年4月26日生效)	180,000	–
施德論	240,000	205,000
David M Webb	240,000	205,000
黃世雄	240,000	205,000
合計	2,880,000	2,460,000

執行董事

集團行政總裁	薪金 (元)	表現花紅 (元)	其他福利 (元) (附註1)	退休福利支出 (元) (附註2)	董事袍金 (元)	2006年合計 (元)	2005年合計 (元)	購股權福利 (元) (附註3)	獎授股份福利 (元) (附註3)
周文耀	7,344,000	2,754,000	58,540	918,000	–	11,074,540	9,361,576	1,197,639	11,866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薪金 (元)	表現花紅 (元)	其他福利 (元) (附註1)	退休福利支出 (元) (附註2)	離職補償 (元)	2006年合計 (元)	2005年合計 (元)	購股權福利 (元) (附註3)	獎授股份福利 (元) (附註3)
鄺煜朗(附註4)	5,514,600	2,297,750	118,914	689,326	–	8,620,590	6,986,948	(1,083,845)	–
葛卓豪	3,794,400	1,422,900	71,538	474,300	–	5,763,138	4,903,035	506,906	359,004
霍廣文	3,672,000	1,009,800	80,747	459,000	–	5,221,547	5,279,613	248,164	214,051
高美萊	3,574,080	1,206,260	64,143	446,760	–	5,291,243	4,522,844	248,164	250,308
羅文慧	2,448,000	795,600	29,349	306,000	–	3,578,949	2,987,106	202,742	202,432
盛善祥	3,794,400	1,280,610	70,441	474,300	–	5,619,751	4,851,646	1,246,543	5,517
詹德慈	3,060,000	1,071,000	64,172	382,500	–	4,577,672	3,851,549	199,818	288,502
韋思齊(附註5)	3,978,000	1,491,750	113,224	497,250	–	6,080,224	5,391,575	772,677	12,856
黃國權	3,000,000	1,125,000	61,809	375,000	–	4,561,809	3,721,208	227,110	283,843

附註：

1. 其他福利包括假期薪酬、保險費及會籍。
2. 僱員未屆正常退休年齡退休而服務期滿兩年，可取得僱主公積金供款的18%。既得利益比率以每年18%遞增，服務期滿七年之後，比率將達100%。
3. 除表現花紅外，於2007年1月15日，集團行政總裁及各高級管理人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以2006年12月13日由董事會批准通過的數額買入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獎授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6頁內。
   購股權福利及獎授股份福利分別指根據上市後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向集團行政總裁及各高級管理人員授出的購股權及獎授股份中已撥入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益賬的經攤銷公平值的總值。(根據HKFRS 2，不需攤銷於上市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
4. 鄺煜朗先生於2007年2月9日辭去集團營運總裁職務；2006年的表現花紅數字包括2007年1月向鄺煜朗先生支付的離職金1,378,650元。
   鄺煜朗先生的請辭令實際授出的購股權比原先預期為少。根據HKFRS2－以股權作支付，鄺煜朗先生的總累積股權報酬應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既得購股權的實際數目。為取消往年按預期中較多之既得購股權所作之入賬，2006年的入賬為負數。
5. 韋思齊先生屬一英國退休金計劃的成員，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3)條獲豁免參與香港交易所的公積金計劃。上述退休所得利益比率不適用於韋思齊先生。

長期獎勵計劃下集團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香港交易所證券權益

購股權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元)	根據獲授購股權可發行股數 於2006年1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認購	年內失效	於2006年12月31日	行使期
集團行政總裁								
周文耀	2003年5月2日	8.28	2,460,000	–	–	–	2,460,000	2005年5月2日－2013年5月1日
高級管理人員								
鄺煜朗(附註1)	2003年8月18日	12.49	1,476,000	–	–	–	1,476,000	2005年8月18日－2013年8月17日
葛卓豪	2004年5月17日	15.91	200,000	–	50,000	–	150,000	2006年5月17日－2014年5月16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200,000	–	–	–	200,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霍廣文	2000年6月20日	6.88	258,000	–	200,000	–	58,000	2002年3月6日－2010年5月30日
	2004年3月31日	16.96	120,000	–	–	–	120,000	2006年3月31日－2014年3月30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100,000	–	–	–	100,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高美萊	2004年3月31日	16.96	120,000	–	–	–	120,000	2006年3月31日－2014年3月30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100,000	–	–	–	100,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羅文慧	2004年3月31日	16.96	100,000	–	–	–	100,000	2006年3月31日－2014年3月30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80,000	–	–	–	80,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盛善祥	2004年1月15日	17.30	1,094,000	–	272,000	–	822,000	2006年1月15日－2014年1月14日
詹德慈	2005年1月26日	19.25	164,000	–	–	–	164,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韋思齊	2003年8月14日	12.45	844,000	–	297,000	–	547,000	2005年8月14日－2013年8月13日
黃國權	2004年3月31日	16.96	100,000	–	–	–	100,000	2006年3月31日－2014年3月30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	100,000	–	–	–	100,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獎授股份

姓名	授出日期（附註2）	獎授股份	每股平均公平值（元）	股數：於2006年1月1日	股數：年內將已收股息再投資而進一步購入的股份	股數：年內歸屬	股數：年內失效	股數：於2006年12月31日	權益授予期（附註3）
集團行政總裁									
周文耀	2007年1月15日	11,528	72.28	–	–	–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高級管理人員									
葛卓豪	2005年12月19日	40,600	31.20	40,600	1,077	–	–	41,677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11,911	72.28	–	–	–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霍廣文	2005年12月19日	24,600	31.20	24,600	653	–	–	25,253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3,842	72.28	–	–	–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高美萊	2005年12月19日	28,700	31.20	28,700	761	–	–	29,461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5,048	72.28	–	–	–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羅文慧	2005年12月19日	22,900	31.20	22,900	607	–	–	23,507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6,660	72.28	–	–	–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盛善祥	2007年1月15日	5,360	72.28	–	–	–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詹德慈	2005年12月19日	32,700	31.20	32,700	867	–	–	33,567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8,965	72.28	–	–	–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韋思齊	2007年1月15日	12,490	72.28	–	–	–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黃國權	2005年12月19日	32,100	31.20	32,100	852	–	–	32,952	2007年12月19日–2010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9,417	72.28	–	–	–	–	–	2008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日

附註：

1. 年結日後，鄺煜朗先生於2007年1月3日行使其購股權以認購492,000股股份。根據上市後計劃之條款，鄺煜朗先生之請辭令其餘下已獲授可認購984,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失效。
2. 在2006年8月16日之前，授出日期指董事會釐定入選僱員獲授股數的日期。2006年8月16日修訂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後，授出日期指受託人從動用董事會所釐定款額購得的股份總數中分配該數目獎授股份予入選僱員的日期。
   年內，按董事會於2006年12月13日批准的款額，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獎授股份；有關獎授股份於2007年1月15日由受託人分配予合資格僱員。
3. 獎授股份的權益分批授予，由董事會批准獎授日期的第二周年起至第五周年止每年授予25%。

長期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於2005年9月以股份獎勵計劃取代）

香港交易所採用兩項購股權計劃 — 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根據此等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任何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授予可認購香港交易所股份的購股權，以吸納及挽留優秀的僱員。兩項計劃於2000年5月31日獲股東批准，有效行使期10年，直至2010年5月30日止。2002年4月17日，股東批准對上市後計劃的修訂，其中包括取消以折扣價授出購股權等，以符合2001年9月1日生效的《主板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新規定。

購股權的獲授人在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須支付1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款項概不退回。在此等計劃下獲授予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數合計最多不得超過有關計劃獲批准日期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即合共104,066,484股。兩項計劃的主要條文摘要如下：

上市前計劃

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的僱員在2000年6月20日獲授予可認購34,890,262股股份的購股權。授出的購股權須按既定比率行使，由2002年3月6日起每年可以行使獲授購股權的25%，直到2005年3月6日起可以行使達100%，但無論如何，行使期不得遲於2010年5月30日，按上市前計劃有關提早行使及／或終止的條款行事者除外。由2000年6月27日(香港交易所在聯交所上市日期)起，香港交易所不可亦未有再根據上市前計劃授出更多購股權。

每名參與者可得股數上限(當合計該名人士因其全部獲授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發行之股數)不得超過根據上市前計劃當時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的25%。

根據每項獲授予購股權認購一股香港交易所股份的價格乃按下列算式釐定：P = 80% (AxB)，其中「P」為認購價；「A」為18.81，此乃參照於聯交所及／或海外上市的多家金融公司的市盈率計算所得的市盈率；及「B」為集團的每股盈利，此乃根據集團截至199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業績(假設香港交易所當其時的集團架構於整個年度一直存在)除以已發行股份1,040,664,846股計算。根據此算式，獲授購股權的每股認購價格為7.52元，由於在2004年派發特別股息每股1.68元，此認購價遂於2004年股東周年大會被股東調整為每股6.88元。

上市後計劃

除非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否則若僱員在截至最近一次獲授購股權之日前的任何12個月內，因行使其已獲授及將獲授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香港交易所在有關時間的已發行股本1%，則香港交易所不會授出購股權予該僱員。

根據每項獲授予購股權而認購一股香港交易所股份的價格至少必須為以下之較高者：(i)股份在聯交所的收市價，以於有關購股權授予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示者為準；或(ii)緊接有關授予購股權當日之前5個交易日香港交易所股份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以聯交所日報表所示者為準；或(iii)一股香港交易所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可在董事會個別通知每名獲授人的期限內，隨時按上市後計劃條款予以行使。此段期間由授予購股權之日起計第二周年開始可以行使獲授購股權的25%，到授予購股權之日起計第五周年可以行使達100%，但無論如何，行使期不得遲於購股權授出並獲接納日期起計10年(按上市後計劃有關提早行使及／或終止的條款行事者除外)。

根據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計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者)為63,901,484股，相當於2007年3月8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本的5.99%。然而，董事會在2005年9月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後，香港交易所不會再根據上市後計劃授出購股權。

根據該兩項計劃授出而於2006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上市前計劃

			根據獲授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於2006年1月1日	年內認購而發行	年內失效	於2006年12月31日	行使期
僱員的總數(附註1)	2000年6月20日	6.88元	2,126,000	1,338,000(附註2)	–	788,000	2002年3月6日－2010年5月30日(附註3)

上市後計劃

		根據獲授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於2006年1月1日	於年內授出	年內認購而發行(附註5)	年內失效	於2006年12月31日	行使期(附註6)
董事(附註4)							
2003年5月2日	8.28元	2,460,000	–	–	–	2,460,000	2005年5月2日－2013年5月1日
僱員(附註1)							
2003年8月14日	12.45元	844,000	–	297,000	–	547,000	2005年8月14日－2013年8月13日
2003年8月18日	12.49元	1,476,000	–	–	–	1,476,000	2005年8月18日－2013年8月17日
2004年1月15日	17.30元	1,094,000	–	272,000	–	822,000	2006年1月15日－2014年1月14日
2004年3月31日	16.96元	5,074,000	–	736,500	253,000	4,084,500	2006年3月31日－2014年3月30日
2004年5月17日	15.91元	200,000	–	50,000	–	150,000	2006年5月17日－2014年5月16日
2005年1月26日	19.25元	5,426,000	–	–	372,000	5,054,000	2007年1月26日－2015年1月25日

附註：

1. 根據符合香港《僱傭條例》所界定的「連續性合約」的聘用合約工作的僱員。
2. 於購股權行使日期前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6.02元。
3. 授出的購股權可按既定比率分批行使，由每年可行使25%到2005年3月6日起可行使100%。
4. 授予香港交易所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周文耀先生的購股權。
5. 於購股權行使日期前加權平均收市價為55.91元。

6. 授出的購股權需按既定比率行使，由授出日期的第二周年起計每年可以行使獲授購股權的25%，到第五周年可以全部行使。
7. 香港交易所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評估根據上市後計劃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有關模式就下列因素所採用的假設為：
   - 無風險回報率－10年期外匯基金債券孳息
   - 股價預期波幅－緊接授予購股權日期前一年內的按年計波幅率
   - 預期股息收益率－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年度股息（特別股息除外）及授予購股權當日的股份收市價

   已撥入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益賬的購股權經攤銷公平值為15,553,000元（2005年：22,663,000元）。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的設計旨在評估美式期權的公平值，是眾多期權定價模式中較為普遍的一種，以評估可於購股權限期前行使的購股權的公平值。購股權的價值會視乎若干主觀假定之變數而計算出不同的估值。倘任何已採用的變數出現變動，將會對購股權公平值之評估造成重大影響。

股份獎勵計劃

2005年9月14日（「採納日期」），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集團入選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皆有權參加。除非董事會提早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於採納日期起計15年內有效，但從採納日期起計滿十周年之日起，香港交易所即不再向信託基金提供購股款項。計劃有效期內可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數目以及可向個別入選僱員獎授的股份數目，分別不得超過採納日期當日香港交易所已發行股份的3%（即31,871,575股）及1%（即10,623,858股）。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董事會或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視乎何者適用）可在集團中揀選僱員參加股份獎勵計劃及釐定獎授的股份數目。董事會於2006年8月16日批准對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相關的信託契約作出修訂。根據修訂，董事會將批准購入獎授股份的總金額，而非批准獎授股份的固定數目。經修訂及重訂的規則及信託契約已登載在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網站。

受託人在市場購入相關的獎授股份（涉及款項由香港交易所支付），再以信託形式替入選僱員持有股份直至每個權益授予期完結為止。獎授的股份及其衍生的收入均按比例授予，從董事會批准獎授日期的第二周年起每年授予25%，直至第五周年全部授予為止，惟入選僱員須在有關權益授予日期前一直是集團的僱員並符合股份獎勵計劃指定的條件方可。已授予的股份將無償轉讓予香港交易所有關的入選僱員。

年內，董事會於2006年12月13日授出19,673,160元以供購入股份獎授予67名合資格僱員。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合共購入了272,500股股份（佔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0.026%），並於2007年1月15日按合資格僱員佔合計獎授總額的相關比例向其分配了其中272,465股。購入獎授股份的總支出（包括相關開支）達19,696,000元。

自採納計劃以來，董事會向入選僱員獎授了合共1,232,465股股份。獎授詳情載列如下：

獎授日期	獎授股份數目	每股平均公平值	權益授予期
2005年12月19日	960,000	31.20（附註1）	2007年12月19日 – 2010年12月19日
2007年1月15日	272,465	72.28（附註2）	2008年12月13日 – 2011年12月13日

附註：
1. 獎授股份的公平值是根據股份於獎授日期的市值計算。
2. 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於2006年8月16日修訂後，獎授股份的公平值是根據每股平均購買成本釐定。
3. 撥入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益賬的獎授股份經攤銷公平值為8,480,000元（2005: 292,000元）。

若計及將股息收入再投資而進一步購入的股份，於2006年12月31日，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合共1,258,000股，當中272,500股為未分配股份及29,594股為歸還股份（即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未授予及／或沒收的股份）。受託人將於考慮董事會的建議後，酌情決定為一名或以上的集團僱員持有該等歸還股份及未來的相關收入。期內在股份獎勵計劃下共有28,700股獎授股份失效，另外並無股份獲授予。

董事服務合約

周文耀先生出任集團行政總裁的合約年期由2003年5月1日至2007年4月30日，為期四年。周文耀先生已與香港交易所協議續訂其受聘為集團行政總裁的合約，由2007年5月1日至2009年4月30日，為期兩年。除上文所述外，概無任何董事與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建議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到期或僱主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

薪酬委員會成員

張建東（主席）
鄭慕智
方俠
李君豪
陸恭蕙

香港，2007年3月8日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我們相信要長期取得佳績，最佳的保證是與所有權益人建立良好的關係，包括股東、政府有關部門、僱員、參與者、顧客、供應商、市場使用者、投資大眾以至整個社會。這一直是我們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核心取向。

近年，香港交易所透過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架構及採納有關政策及指引，凸顯其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責任的決心。企業社會責任架構引導我們經營業務的模式，其所建基的皆是香港交易所的核心價值，不但賦予香港交易所本身獨有的定位，也決定了我們服務股東及其他權益人的取向。

我們的價值包括：保障公眾權益的同時為股東爭取最大價值；透過提供具競爭力的服務及發掘新的商機發展業務；維持公平競爭及正直誠信的長遠客戶關係；以及保留高質素的人員及提倡團隊精神，力求達到最卓越的成績。

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架構分四個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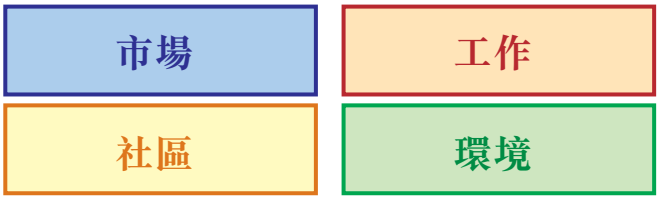

核心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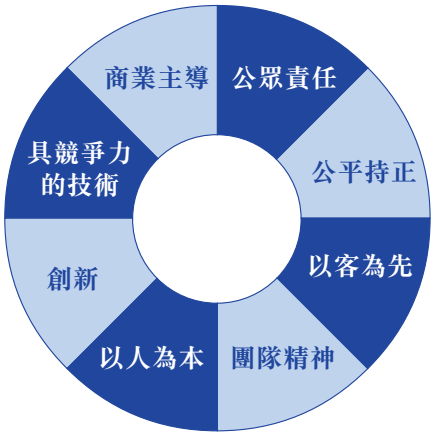

董事會主責領導，並確保集團的日常業務兼顧到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考慮。人力資源部監察集團在員工福利、道德、社會及環境方面的表現。有關政策及指引明確列載於人力資源守則，此守則已分發予所有僱員及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網站及內聯網，確保香港交易所及屬下每名僱員有效執行此等重要的責任。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旨在介紹香港交易所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工作及成績，但本報告會披露更多有關香港交易所2006年工作進度的確實數據及證明。有關我們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取向及核心價值的進一步資料及闡釋，可閱覽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企業管治」一欄：http://www.hkex.com.hk/exchange/asso/exchange_c.htm。

市場

香港交易所為股東尋求最大價值的同時，亦認真履行其作為交易所控制人的公眾責任，而作為《防止賄賂條例》下的公共機構之一，香港交易所亦致力在任何時候均達到及維持公開、誠實及問責的最高水平。

以高透明度、有效及符合權益人利益的方式運作

- 香港交易所繼續致力達到及維持企業管治的最高水平。本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載有2006年管治措施有關資料的摘要。
- 年內共刊發一份年報、兩份季度報告、一份中期報告及四期季刊，闡釋香港交易所的財政狀況、營運表現及業務。
- 發出超過200份新聞稿及逾30份公告(包括通告及股東通函)，報告香港交易所最新發展及事宜。
- 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網站於9月革新，以加強內容並使網站更方便使用。瀏覽香港交易所網站的人次平均每天118,000次，較2005年68,000次增加74%，瀏覽創業板網站的人次平均每天13,300次，較2005年8,300次增加60%。
- 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資料庫」的資料按時更新，確保資料準確。
- 我們的投資者服務小組共會見基金經理及／或分析員75次，並曾接待不同的教育機構逾200次，訪客合計超過7,000人。
- 香港交易所在公司網站推出「企業管治」一欄，為權益人提供更詳盡和及時的有關集團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的資料。
- 改良上報及事件匯報政策，訂定向機構內部各級別上報及匯報相關事件的方式，方便作出快速行動並及時與權益人溝通(如適用)。
- 根據現行的高派息比率政策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94元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19元。

政治中立以確保立場客觀持平

- 香港交易所繼續在政治上維持中立，並且沒有對任何政治團體作出捐獻。

履行職責時確保高水平的誠信

- 僱員須遵守按現行法定規則及其他規例而訂立的《操守準則》。香港交易所已加強及修訂《高級職員離職後就業禁制期約章》，如《人力資源守則》所載，以避免離任的高級行政人員轉職時可能產生利益衝突。在離職日期起計三個月的禁制期內，離任的高級行政人員不得轉職任何可能與香港交易所構成利益衝突的新工作。
- 為大約70名僱員安排了三次由廉政公署主講的「誠信及防止賄賂」簡介會，確保香港交易所僱員特別是新入職僱員明白有關法例及規定。
- 制定了舉報政策並納入《人力資源守則》，鼓勵僱員如獲悉或真心懷疑集團涉及或可能涉及任何嚴重失當行為，可毋須畏懼報復或迫害而勇於作出內部舉報。

留心客戶意見和建議，及迎合客戶需要

- 由11月13日起，《主板上市規則》除提供繁體中文版及英文版外，亦推出簡體中文版。香港交易所將於2007年3月推出《創業板上市規則》的簡體中文版。
- 諮詢小組提名委員會於4月12日成立，以物色及提名出任三個諮詢小組成員的人選，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以確保每個諮詢小組均由市場及業界不同界別的人士組成。
- 三個諮詢小組共舉行七次會議，就多項有關現貨市場、衍生產品市場及結算業務的建議及發展搜集成員意見。更詳盡的資料見本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諮詢小組」一節。
- 香港交易所在1月刊發《有關創業板的討論文件》，誠邀市場人士就創業板進一步發展的可能方向提供意見。市場回應意見摘要已於7月登載香港交易所網站。
- 新交易大堂及交易所展覽館為交易員及公眾人士提供多種經升級的嶄新設施。
- 4月刊發《現貨市場交易研究調查2004／05》結果，了解現貨市場各類投資者的交易比重。詳細的調查結果已登載香港交易所網站。
- 6月刊發《個人投資者調查2005》結果，提供個人投資者參與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的趨勢和特色。詳細的調查結果已登載香港交易所網站。
- 12月刊發《衍生產品市場交易研究調查2005／06年度》結果，提供衍生產品市場不同投資者及不同交易目的之交易資料。詳細的調查結果已登載香港交易所網站。
- 先後七次為共約100名僱員舉辦顧客服務／優秀服務研習班，提升僱員的顧客服務技巧。

強化並推廣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角色

- 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及交收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在2006年內全部達到100%正常運行比率。
- 11月4日順利參與財經事務局統籌的跨市場緊急應變演習。
- 香港交易所在實行任何新的市場系統／改變前均為市場參與者舉行市場演習，另外亦會為確保主要市場系統即使遇上系統失靈及網站故障亦能保持穩健可靠運作而進行市場演習。全市場演習的詳細資料如下：
  - > 3月4日進行衍生產品市場全市場演習；
  - > 5月7日CCASS／3線路過渡至SDNet全市場演習；及
  - > 10月21日進行AMS／3全市場演習。
- 隨著市場需求增加，香港交易所各系統的處理量及處理效率已經提升。為提高處理量及成本效益，香港交易所四個市場系統網絡進行整合。詳情見本年報「業務回顧」內「資訊技術」一節。
- 7月24日縮窄介乎2元至20元的證券最低上落價位。詳情見本年報「業務回顧」內「現貨市場」一節。

- 在6月推出牛熊證以回應市場需求。詳情見本年報「業務回顧」內「現貨市場」一節。
- 經持續檢討後推出一系列結算服務改善措施，以回應市場需要及發展。詳情見本年報「業務回顧」內「結算」一節。
- 香港交易所繼續為投資大眾及市場參與者舉辦不同的培訓計劃，改善他們對新產品及相關投資風險的認識。有關活動如下：
  - > 65次造訪個別交易所參與者，搜集參與者對現貨市場提供的服務及產品的意見；
  - > 14項涉及現貨市場有關題目的持續專業培訓課程；
  - > 3項交易所參與者關係計劃，加強與交易所參與者的關係，並交流有關市場發展的意見；
  - > 26個有關牛熊證的簡介會及研討會，以及10次有關牛熊證的傳媒訪問；
  - > 15項有關終端機／多工作站的培訓課程；
  - > 24篇在報章刊登有關現貨市場的文章；
  - > 78個有關衍生產品市場旗下產品的培訓課程及研討會；
  - > 1項有關股票期貨的教育活動；
  - > 10名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獲資助舉辦公眾投資者股票期權研討會；及
  - > 1項為期11周的內地相關的期貨課程。
- 10月刊發有關對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監管的《上市規則》修訂，以改善對保薦人及合規顧問的監管，並為香港市場建立公平競爭及加強保障。
- 就香港的金融市場、上市規定及企業管治常規等舉辦一系列推廣活動及培訓計劃。詳情見本年報「業務回顧」內「業務發展」一節。
- 香港交易所支持財務匯報局成立，其有助鞏固提升會計及匯報標準的監管機制。香港交易所董事會一名成員已獲委任為財務匯報局成員。根據2007年1月簽訂的諒解備忘錄，香港交易所作為撥款機構之一，同意在財務匯報局首三個財政年度每年向該局撥款250萬元，並一次過向該局儲備基金撥款500萬元。
- 香港交易所繼續為促進良好企業管治及香港金融市場發展，支持及資助各項有關活動。部分主要活動如下：
  - >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舉辦的中國中部貿易投資博覽會之2006年國際融資高峰論壇；
  - > 財經事務局、國務院國資委研究中心及文匯報舉辦的應對資本市場變革完善中企治理結構香港高峰論壇；
  - >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舉辦的第七屆公司規管最新發展研討會及企業管治研討會2006；
  - > 香港會計師公會舉辦的最佳企業管治披露大獎；
  - > 香港證券專業學會與中國證券業協會在北京合辦的《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論壇2006；
  - >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舉辦的香港管理專業協會「最佳年報比賽」、2006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優質管理獎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周年專題會議；
  - > Eurofinance舉辦的中國內地現貨、財務及風險管理第四屆年會；
  - > 新城財經台與《信報財經新聞》合辦的香港經濟峰會；及
  - > 香港貿易發展局主辦的CFO論壇。

工作

香港交易所的成功與全體僱員的表現和責任承擔息息相關。面對市場日趨精進複雜，員工發展對集團的競爭力十分重要。因此，我們非常重視提供一個正面和高質素的環境吸引和保留最佳的人才，並激勵他們發揮最佳的表現，完成公司定下的目標。為此，我們強調，要創造一個關愛的工作環境，「僱員的支持和分享」非常重要。

認許並獎勵員工的貢獻

- 員工表現管理制度已然確立，確保僱員的工作獲得公正的獎勵。有關制度定期檢討，務求制度配合市場發展，具市場競爭力。香港交易所委聘了一家專責人力資源及酬金事務的獨立國際顧問公司對香港交易所整體薪酬架構及政策進行檢討，冀能夠以結構性及系統性的方式處理薪酬架構。本年報之「薪酬委員會報告」內載有經修訂薪酬架構資料摘要。
- 香港交易所透過加薪及獎勵計劃嘉許員工的貢獻。薪酬委員會參考顧問公司的報告後建議，2007年董事會批准的平均薪酬加幅為底薪4%，包括2%為生活指數調整及另外2%為晉升員工的加幅及緊貼市場水平。
- 逾90名僱員因應能力獲得擢升／調職，承擔更高層次的責任。

維持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 鼓勵嚴格遵守已納入《人力資源守則》中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政策。根據工作安全紀錄，年內並無任何重要的工傷事件。
- 香港交易所設有緊急應變計劃，就流感爆發的可能性制定重要準備及應變措施，包括分組工作安排，預防疾病在工作間擴散，並將疾病可能對香港交易所業務產生的經濟干擾減至最低。

鼓勵員工透過培訓及職業進修發揮最大潛能

- 員工培訓共支出400萬元，舉辦的培訓班共113班，參加者超過3,000名，平均每名僱員接受30.8小時培訓。培訓班主要分類如下：
  - 個人效益課程，內容以個人表現及事業管理、團隊精神／自我改善、溝通／表達技巧及客戶服務為主；
  - 管理發展／行政課程，內容以人事管理／項目管理並重；
  - 迎新及職務相關課程，內容以個人電腦技巧、語言、監管及守規，以及香港交易所旗下產品及服務為主；
  - 專業發展課程，年內就有關法律變更及有關規例的最新發展舉辦的專業發展課程共8個，主要為專業人士之僱員而設；及
  - 專上教育資助及有關課程，共17名不同職級的僱員獲得香港交易所之學位／文憑教育的學術資助。
- 為了實行繼任培育計劃，香港交易所設有高級職員輪流調配的安排。2007年1月，現貨市場主管獲調派至上市科出任高級行政職位，以進一步強化上市科的營運並負責上市科部分工作計劃；其原來的職位則由集團行政總裁辦公室一名高級行政人員擔任。
- 職位空缺進行公開招聘之前，會先登載內部網站供在職員工申請。年內共有8名員工進行內部調職。

提倡機會平等的環境

- 香港交易所繼續遵守香港平等機會委員會建議的平等機會實務守則。於年底在828名僱員中，387名為女性、441名為男性。
- 《人力資源守則》載有處理申訴的程序。期內並無接獲任何僱員投訴。

鼓勵公開及透明的內部溝通

- 集團行政總裁共主持8次每月行政論壇及4次季度職員簡布會，向行政人員講解香港交易所的業務、政策及發展；每次簡布會的內容均登載內聯網供所有僱員參考。
- 為回應僱員要求，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公積金計劃下引入三隻額外的投資基金，增加僱員的投資選擇。
- 員工活動及諸如健康及醫療等有用的資料均登載內聯網「My Community」供僱員參考。
- 共進行了72次僱員離職前面談，以搜集其對香港交易所不同方面的意見，協助管理層作出適當改善。

向員工康體會提供支援，加強僱員歸屬感

- 員工康體會在多方面擔當重要角色，包括就僱員福利計劃向管理層傳達意見，以及籌辦活動，增加員工的歸屬感及團結精神。財政預算中已撥出370,000元支援員工康體會全年的活動，2007年撥款的增幅為20%。
- 香港交易所連續三年奪得監管盃籃球比賽冠軍，亦在鼠戰中環比賽中獲最優秀隊長盃，體現出高度團隊精神。年內約100名僱員參與23項體育賽事，包括監管盃籃球比賽及排球比賽。
- 員工康體會舉辦一系列職員活動及興趣小組，加強員工關係。有關活動包括遊船河嚐海鮮、春秋郊遊、野戰遊戲、自製甜品班、羽毛球比賽、世界盃競猜遊戲、試酒會、雞尾酒班及周年聚餐。

關注僱員福利及滿意程度

- 員工人數保持穩定，2005及2006年流失率均為10%。僱員總人數為828人(2005年：804人)，包括臨時職員35人(2005年：25人)。
- 我們相信預防勝於治療：
  - > 就多個題目安排健康講座，協助僱員增加對病毒傳播的了解及就傳染病可能爆發作好準備；
  - > 資助員工及其直系親屬注射流感疫苗；
  - > 向年滿45歲的僱員及其供養的直系親屬免費提供身體檢查；
  - > 在既有醫療保險計劃之上以優惠價向僱員及其供養的直系親屬提供額外身體檢查服務。
- 辦公室個人電腦於2006年第四季全面升級，改善辦公室生產力及效率。
- 家長會舉辦多項活動，促進員工與家人的關係。活動包括兩場家長講座及一次家長會郊遊。
- 香港交易所員工渡假屋供僱員申請使用，讓員工有更緊密和諧的家庭關係；年內共94名僱員享用過員工渡假屋。

社區

香港交易所努力成為關懷社區的公司及良好的企業公民。我們認為，在我們業務的所在地，我們應協助建立一個可持續的社區。我們支持那些我們認為可對社區作出實在及長久貢獻的本地計劃，我們亦鼓勵僱員獻出自己的時間為我們生活和工作的社區出一分力。

貢獻社區

- 我們集中支持那些關懷老人及照顧有需要兒童及殘障人士的慈善機構。如有真正需要，我們亦照顧賑災。預算中已撥款捐助慈善機構及資助慈善活動。
- 「股份代號慈善抽籤安排計劃」為香港公益金共籌得善款約4,000萬元。
- 在捐贈計劃下，我們向8家大學圖書館、3家公共圖書館以及職業訓練中心提供上市發行人文件及香港交易所刊物的電子版本及印刷本。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連續兩年（2005／2006及2006／2007年度）選出香港交易所為「商界展關懷」公司之一，以嘉許其在建立社會關愛精神及培育企業公民責任所作出的貢獻。

商界展關懷 caringcompany 2005–07
Awarded by The Hong Kong Council of Social Service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

支持僱員參與社區服務

- 香港交易所義工隊超過50人，定期舉辦及參與慈善及社區服務。年內義工隊曾舉辦培訓工作坊，加強隊員服務有需要人士的技能，並讓他們分享服務經驗。
- 共約100名僱員參與下列活動，獲得的贊助共達 37,500元：
  - 探訪老人院；
  - 安排長者及貧困人士到北區公園郊遊；
  - 帶領懷愛會兒童之家兒童參觀香港馬術專業學院並舉行燒烤活動；及
  - 帶領天水圍低收入及綜援家庭兒童參觀香港科學館及香港太空館。
- 超過800名僱員參與下列活動。香港交易所及屬下僱員共捐贈大約90盒糖果、曲奇餅及月餅，以及約370,000元現款：
  - 參與渣打馬拉松2006，支持香港傷殘人士體育協會；
  - 聖雅各福群會賀年食品轉贈活動，幫助有需要的長者；
  - 雷頌德慈善演唱會，為公益金籌款；
  - 地鐵競步賽2006，為醫院管理局慈善基金籌款；
  - 香港交易所七人足球挑戰盃2006暨高級管理層慈善盾牌，為香港公益金及其他機構籌款；
  - 公益慈善足球王2006，為香港公益金籌款；
  - 慈善麻雀比賽2006，為奧比斯籌款；
  - 聖雅各福群會月餅轉贈長者活動；
  - 2006年度公益服飾日；及
  - 鼠戰中環2006，為慈善組織思健籌款，推廣精神健康。

環境

雖然香港交易所並非經營與環境直接相關的業務，而是主要以服務為本，但亦自覺其業務也可以對環境有影響。我們已強化集團所有常規運作，盡量減低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時刻按照「少用、再用及循環再造」的環保3R廢物管理原則行事，並鼓勵集團上下盡量避免製造不必要的廢物、消費物品再用並將要丟棄的物品循環再造成有用的產品等，以節約保護資源。

提倡更廣泛使用電子檔案本

就證券市場而言：

- 批准取消主板發行人在報章刊發付費公告規定的建議。在執行該建議前，為期六個月之過渡期將於2007年中實行。
- 27%在香港交易所網站上登載的發行人文件透過電子方式呈交，2005年的有關比率為24%。
- 1999年開始推出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提供在網上申請認購首次公開招股的渠道。2006年新上市公司中約62%有提供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2005年有關比率為48%。使用工行的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佔有效申請總數約40%。
- 香港交易所繼續檢討縮減招股章程篇幅的建議，以減少用紙。

盡量減少香港交易所業務對環境的影響

就香港交易所而言：

- 使用節省能源的辦公室設備。
- 使用電子文件(如發出電子賀卡及電子刊物)、電子假期管理系統以及其他行政相關的應用系統，以減少用紙。
- 適當重覆使用信封、文儀用品及傢具。
- 循環再造廢紙及資訊科技設備。
- 實行夏日上班服飾新政策，准許員工(須穿制服者除外)在6月至9月期間可以在工作間不穿西裝外衣及結領帶，藉此節約能源改善香港空氣質素。
- 一直密切留意香港交易所所有辦公室的溫度，務求在節約能源與營造舒適工作環境之間取得平衡。

我們繼續對社會責任作出承擔－以符合道德和負責任的態度對待權益人、為經濟發展作出貢獻及改善社區生活質素。就我們而言，企業社會責任是持續的承諾，我們時刻在探索如何做得更多更好。為進一步改善我們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工作，歡迎　閣下就此報告或其他事項提出意見。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繆錦誠
香港，2007年3月8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呈交其報告及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香港交易所是《證券及期貨條例》中所指的認可交易所控制人，擁有並經營香港唯一的股票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以及其有關的結算所，即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

聯交所及期交所是《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認可的交易所公司，在香港分別經營並維持一個股票市場及期貨市場。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則是《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認可的結算所。

集團所有收益均源自香港業務。有關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營運溢利的分析載於綜合賬目附註4。

業績及分派

集團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125頁的綜合損益賬。

2006年9月19日曾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94元（2005年：0.49元），共約10.01億元（2005年：5.21億元），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信託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912,000元（2005年：無）。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2007年4月26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19元（2005年：0.64元），連同中期股息共派股息數額約為22.69億元（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信託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2,409,000元）（2005年：12.02億元，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信託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614,000元），以及建議保留本年度其餘的溢利。

儲備

於2006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根據《公司條例》第79B條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總額達33.75億元（2005年：32.35億元）。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賬目附註33至37及附註39。

捐款

集團年內的慈善及其他捐款達111,600元。

集團財務摘要

集團過去七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的摘要載於第82頁。

固定資產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年內的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賬目附註18。

股本

有關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賬目附註32。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香港交易所的董事名單載列於第26頁。

於2006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13名董事組成，其中6名是政府委任董事，是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而委任的董事，包括夏佳理先生、史美倫女士、鄭慕智先生、張建東博士、范鴻齡先生及方俠先生；另外6名是選任董事，是由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推選出來的董事，包括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陸恭惠博士、施德論先生、David M Webb先生及黃世雄先生。香港交易所的集團行政總裁是董事會的當然成員。

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0(1)、90(1A)及90(3)條，任何選任董事及政府委任董事的任期不得超過約三年，並在其出任董事之年起計第三年所舉行的香港交易所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任期屆滿時，其即須退任，但有資格根據章程細則第93(5)條的規定再獲委任。其中兩名選任董事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的任期將於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二人將退任惟均有資格再獲委任。股東獲邀在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選出最多兩名選任董事，以填補因上述兩名董事退任而出現之空缺。參選董事的候選人詳情載於隨本年報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內。

董事在合約中的權益

關連交易及有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分別載於第96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賬目附註45。

除上述者外，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年終或本年度任何期間，均無就集團的業務簽訂任何香港交易所董事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利益的重要合約。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購股權計劃

香港交易所採用兩項購股權計劃－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根據此等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香港交易所或其附屬公司任何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授予可按上述兩項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認購香港交易所股份的購股權。自2000年6月27日(即香港交易所於聯交所上市當日)起不可亦未曾根據上市前計劃進一步發行購股權，而董事會亦決定在採納下述的股份獎勵計劃之後，不會再根據上市後計劃授出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香港交易所於2005年9月14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該計劃，董事會或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可在集團中揀選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參加該計劃及釐定獎授的香港交易所股數。自2006年8月16日起，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作出修訂，據此，董事會將釐定購入獎授股份的總金額，而非批准一個定額數目的獎授股份。

有關上述計劃以及根據該等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及獎授的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薪酬委員會報告」內。

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在2006年任何時候，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使香港交易所董事可透過購入香港交易所或任何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附屬公司

香港交易所各附屬公司於2006年12月31日的詳情載於綜合賬目附註31。

企業管治

香港交易所一直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有關香港交易所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載於下列報告：

(a) **企業管治報告** － 詳細載列香港交易所如何應用及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包括《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常規，並提供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擁有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權益，以及與集團訂立的合約權益的資料。

(b) **稽核委員會報告** － 載有2006年稽核委員會的工作摘要。

(c) **薪酬委員會報告** — 載有2006年薪酬委員會的工作摘要，以及綜覽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及薪酬資料，包括已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授出的購股權及獎授的股份。

(d)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 闡釋香港交易所如何為其權益人謀求利益及作為社會上一個負責任的企業公民。

董事酬金

2006年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第104頁的「薪酬委員會報告」內，而須根據《公司條例》第161條及《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而披露的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賬目附註1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股東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

於2006年12月31日，根據香港交易所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紀錄，下述公司擁有香港交易所5%或以上的已發行股本。根據已通知香港交易所的資料，其於香港交易所股份或相關股份所佔權益的詳細資料如下：

香港交易所股份的長倉

名稱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JP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	6,713,586	65,106,894 (附註)	6.11
	投資經理	12,744,310		
	託管公司／認可借貸代理	45,648,998		

附註：

JPMorgan Chase & Co的權益包括透過其持有若干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產品(25,150股相關股份)及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產品(1,130,500股相關股份)合計的1,155,650股相關股份權益。另外，此權益還包括45,648,998股可供借貸的股份。

除上文所述外，就董事所知，根據香港交易所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紀錄，並無任何其他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香港交易所5%或以上已發行股本。

次要控制人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1條，除證監會在諮詢財政司司長後給予書面核准外，任何人士均不能作為或成為次要控制人(「次要控制人」指任何單獨或聯同任何一名或多於一名的相聯者有權在認可交易所控制人的任何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

證監會至今批准了五個實體成為香港交易所次要控制人，基於彼等是代客戶託管有關股份。

根據香港交易所於2006年12月31日CCASS參與者股份紀錄報表，次要控制人合共持有香港交易所63.8%已發行股本(2005年12月31日：64.5%)。

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確認香港交易所的已發行股本100%由公眾持有。

有關2006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按類別劃分的股權分析(包括持股量名列前十名的股東摘要)以及公眾持股市值，分別載於本年報第210頁及第214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香港交易所與5名最大供應商的合約總值(不屬於資本性質)佔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採購的供應品的價值不足30%。香港交易所5名最大客戶的合計價值佔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總額同樣不足30%。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從市場購入合共274,500股獎授股份(其中2,000股與2005年獎授的股份有關，餘額則以董事會於2006年12月13日批授的總額購入)，及運用其根據信託持有的股份在年內收取的股息收入而購入額外25,500股股份外，在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交易所並無贖回本身任何上市證券，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亦概無購買或出售香港交易所任何上市證券。年內為購入該300,000股股份而支付的總額約21,269,000元。

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9頁的「薪酬委員會報告」內。

公積金計劃

集團公積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賬目附註9。

核數師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賬目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事務所將在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退任，惟有資格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夏佳理

香港，2007年3月8日

核數師報告

致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的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載於第125頁至第20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載有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2006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動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有責任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制並真實公平地呈報上述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行及管理與編制並真實公平地呈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以確保這些報表沒有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因欺詐或錯誤而起的)；選擇並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以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算。

核數師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審核結果，就上述財務報表表達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責任或負上任何法律責任。

本核數師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按該等準則的規定，本核數師須遵守道德操守規定計劃及進行審核，以期合理確定上述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包括進行程序以取得與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所選用的程序端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有關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而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與公司編制並真實公平地呈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監控，但目的只在於按具體的情況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而並非要對公司的內部監控有效與否表達意見。此外，審核亦包括評核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其所作的會計估算是否合理，以及評核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我們已取得充分而恰當的審核憑證，足以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06年12月31日的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制。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2007年3月8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收入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5	1,340,355	793,247
聯交所上市費	6	465,445	413,000
結算及交收費		674,373	384,019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376,118	259,952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		391,213	322,713
投資收入	7	601,080	300,120
其他收入	8	298,332	221,017
	4	4,146,916	2,694,068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9	654,806	586,034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10	218,608	201,725
樓宇支出		119,167	80,679
產品推廣支出		11,270	10,065
法律及專業費用		7,996	13,641
折舊		99,888	150,995
其他營運支出	11	98,838	102,344
	4	1,210,573	1,145,483
營運溢利	4	2,936,343	1,548,58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21(a)	27,124	18,433
除稅前溢利	4/12	2,963,467	1,567,018
稅項	4/15(a)	(444,898)	(227,460)
股東應佔溢利	4/39	2,518,569	1,339,558
股息	16	2,266,694	1,200,117
每股盈利			
基本	17(a)	2.37元	1.26元
已攤薄	17(b)	2.34元	1.26元
每股股息			
已派付中期股息		0.94元	0.49元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1.19元	0.64元
		2.13元	1.13元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附註32) (千元)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附註33) (千元)	重估儲備 (附註34) (千元)	對沖儲備 (附註35) (千元)	設定儲備 (附註36) (千元)	保留盈利 (附註39) (千元)	股本權益總額 (千元)
於2006年1月1日 (如以往呈報)	1,213,160	34,980	(37,086)	–	700,641	2,455,794	4,367,489
首次採用經修訂的HKAS 27引起的影響	(30,028)	–	–	–	–	10	(30,018)
於2006年1月1日(重計)	1,183,132	34,980	(37,086)	–	700,641	2,455,804	4,337,471
租賃樓房估值變動	–	–	502	–	–	–	502
可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	31,356	–	–	–	31,356
可出售財務資產到期及出售時公平值變動的變現	–	–	17,941	–	–	–	17,941
現金流對沖：							
–對沖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	–	–	475	–	–	475
–轉撥損益賬作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	–	–	(475)	–	–	(475)
租賃樓房估值變動引起的遞延稅項	–	–	(87)	–	–	–	(87)
可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引起的遞延稅項	–	–	(2,094)	–	–	–	(2,094)
沒收未被領取的股息	–	–	–	–	–	686	686
在股本權益直接確認的收益淨額	–	–	47,618	–	–	686	48,304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2,518,569	2,518,569
確認溢利總額	–	–	47,618	–	–	2,519,255	2,566,873
2005年度末期股息	–	–	–	–	–	(680,588)	(680,588)
2006年度中期股息	–	–	–	–	–	(1,000,307)	(1,000,307)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30,895	–	–	–	–	–	30,895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21,269)	–	–	–	–	–	(21,269)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24,033	–	–	–	–	24,033
所佔一家聯營公司的儲備	–	441	37	–	–	–	478
儲備調撥	7,335	(7,335)	–	–	(32,379)	32,379	–
於2006年12月31日	1,200,093	52,119	10,569	–	668,262	3,326,543	5,257,586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附註32）（千元）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33）（千元）	重估儲備（附註34）（千元）	對沖儲備（附註35）（千元）	設定儲備（附註36）（千元）	保留盈利（附註39）（千元）	股本權益總額（千元）
於2005年1月1日	1,160,673	17,061	18,829	–	680,996	2,154,675	4,032,234
租賃樓房估值變動	–	–	(377)	–	–	–	(377)
可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	(52,985)	–	–	–	(52,985)
可出售財務資產到期及出售時公平值變動的變現	–	–	(5,775)	–	–	–	(5,775)
現金流對沖：							
– 對沖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	–	–	(129)	–	–	(129)
– 轉撥損益賬作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	–	–	129	–	–	129
租賃樓房估值變動引起的遞延稅項	–	–	65	–	–	–	65
可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引起的遞延稅項	–	–	3,136	–	–	–	3,136
在股本權益直接確認的虧損淨額	–	–	(55,936)	–	–	–	(55,936)
股東應佔溢利	–	–	–	–	–	1,339,558	1,339,558
確認（虧損）／溢利總額	–	–	(55,936)	–	–	1,339,558	1,283,622
2004年度末期股息	–	–	–	–	–	(498,217)	(498,217)
2005年度中期股息	–	–	–	–	–	(520,567)	(520,567)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47,379	–	–	–	–	–	47,379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	(30,028)	–	–	–	–	–	(30,028)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	22,955	–	–	–	–	22,955
所佔一家聯營公司的儲備	–	72	21	–	–	–	93
儲備調撥	5,108	(5,108)	–	–	19,645	(19,645)	–
於2005年12月31日（重計）	1,183,132	34,980	(37,086)	–	700,641	2,455,804	4,337,47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06年12月31日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8(a)	210,161	257,876
投資物業	19	19,300	17,700
土地租金	20	93,575	94,12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1	68,377	64,581
結算所基金	22	2,270,531	1,340,410
賠償基金儲備賬	23	40,535	38,410
到期日超過一年的定期存款		38,886	38,768
遞延稅項資產	38(e)	3,330	3,060
其他財務資產		18,583	17,162
其他資產		3,212	3,212
		2,766,490	1,875,302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24	10,201,562	3,286,835
土地租金	20	548	547
可收回稅項		–	108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	25	21,666,474	13,648,581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	26	2,878,224	2,643,788
可出售財務資產	27	539,132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85,611	116,62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15,257	1,359,133
		37,686,808	21,055,614
流動負債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	25	21,666,474	13,648,581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28	11,107,200	3,641,071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負債	26	7,505	1,443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29	1,700	2,550
遞延收益		318,468	284,851
應付稅項		287,368	92,628
撥備	30(a)	26,712	27,145
		33,415,427	17,698,269
流動資產淨值		4,271,381	3,357,3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037,871	5,232,647

	附註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非流動負債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29	**79,750**	80,150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22	**1,642,495**	751,751
遞延稅項負債	38(e)	**14,003**	20,770
財務擔保合約	42(a)(ii)	**19,909**	19,909
撥備	30(a)	**24,128**	22,596
		1,780,285	895,176
資產淨值		**5,257,586**	4,337,47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	**1,065,448**	1,062,755
股本溢價	32	**185,942**	150,405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32	**(51,297)**	(30,028)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33	**52,119**	34,980
重估儲備	34	**10,569**	(37,086)
設定儲備	36	**668,262**	700,641
保留盈利	39	**2,060,156**	1,776,254
建議／宣派股息	39	**1,266,387**	679,550
股東資金		**5,257,586**	4,337,471
每股股東資金		**4.94元**	4.09元

董事會於2007年3月8日批准

董事　　董事

夏佳理　　**周文耀**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於2006年12月31日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8(b)	17,482	17,72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1(a)	4,156,588	4,156,588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供款	31(d)	49,825	30,037
遞延稅項資產	38(e)	3,330	2,967
其他財務資產		483	480
其他資產		3,089	3,089
		4,230,797	4,210,88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24	9,758	26,27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1(b)	1,020,858	583,10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9,089	10,18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1,656	43,383
		1,101,361	662,94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28	104,491	162,01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1(b)	498,224	183,116
應付稅項		13,054	8,257
撥備	30(b)	26,712	25,613
		642,481	379,004
流動資產淨值		458,880	283,9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689,677	4,494,823
非流動負債			
撥備	30(b)	575	575
財務擔保合約	42(b)(i)	11,390	11,390
		11,965	11,965
資產淨值		4,677,712	4,482,85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2	1,065,448	1,062,755
股本溢價	32	185,942	150,40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33	51,606	34,908
合併儲備	37	2,997,115	2,997,115
累計虧損	39	(890,283)	(442,488)
建議／宣派股息	39	1,267,884	680,163
股東資金		4,677,712	4,482,858
每股股東資金		4.39元	4.22元

董事會於2007年3月8日批准

董事
夏佳理

董事
周文耀

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附註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0(a)	2,865,468	1,429,9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款項		(60,269)	(62,080)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385	56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權益支付的款項		–	(24,876)
一家聯營公司清盤所得款項		1,312	–
從一家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27,784	12,668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69,107)	(115,109)
購入公司資金可出售財務資產支付的款項		(535,585)	–
從可出售財務資產收取的利息		288,911	89,9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46,569)	(99,425)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0,895	47,379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股份		(21,269)	(30,028)
已退還參與者的參與費減收取參與者的款項		(1,250)	(5,000)
已付股息		(1,671,151)	(1,018,784)
財務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662,775)	(1,006,43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856,124	324,088
於2005年12月31日(如以往呈報)／2004年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59,113	1,035,045
首次採用經修訂的HKAS 27的影響		20	–
於2006年12月31日／2005年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15,257	1,359,13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析			
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379,963	1,174,313
存放於銀行及手持的現金		835,294	184,820
於2006年12月31日／2005年12月3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15,257	1,359,133

綜合賬目附註
(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1. 一般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擁有並經營本港唯一的股票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以及其有關的結算所。

香港交易所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登記地址為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此等綜合賬目於2007年3月8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此等綜合賬目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s」)、香港普遍採用的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編制。HKFRSs指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HKASs」)內所有適用的個別準則以及所有適用詮釋，並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於2006年12月31日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一致。

(b) 編制基準

此等綜合賬目乃按歷史成本法編制，再就重估租賃樓房、投資物業、可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作出修訂。

按HKFRSs編制財務報表，每每需要作出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運用其判斷力。有關涉及較多判斷或較為複雜的範疇，又或在綜合賬目中需作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附註3內披露。

採用新／經修訂的HKFRSs

集團在2006年採用經修訂的HKAS 27－「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這是唯一在2006年生效並與集團業務有關的新／經修訂的HKFRS。

採用經修訂的HKAS 27令有關綜合集團的特別目的實體(包括信託)的會計政策有變。根據修訂前的HKAS 27，在2006年以前，《香港公司條例》不視信託為附屬公司，因此信託毋須綜合處理。在原先的法律限制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不能將HKFRSs視為要綜合處理但不符合當時《香港公司條例》中有關附屬公司定義的特別目的實體(包括信託)在集團賬目中綜合處理，但隨著《2005年公司(修訂)條例》(適用於2006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生效，該法律限制已經消除；HKAS 27亦已相應作出修訂。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編制基準(續)

採用新／經修訂的HKFRSs(續)

於2005年，香港交易所董事會批准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該計劃，集團的一名執行董事及多名僱員可獲獎授香港交易所股份(「獎授股份」)。集團已成立一個名為「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信託(「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其目的是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及在未授予時持有獎授股份。由於香港交易所有權控制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財政及營運政策，並因獲授獎授股份的僱員持續受僱於集團而受惠，根據經修訂的HKAS 27，集團在2006年須將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綜合處理。

採納經修訂的HKAS 27須追溯應用至以往年度的比較數字。

提早採用的HKFRSs

集團於2006年第四季提早採用所有在2006年12月31日或之前頒布而又與集團業務有關的HKFRS(若准許提早採用者)。唯一適用的HKFRS載列如下：

HK(IFRIC)-INT 10：「中期財務報告及耗蝕」

提早採用HK(IFRIC)-INT 10對集團在2006年或過往年度並無任何財務影響。根據HK(IFRIC)-INT 10，集團已更改有關在中期入賬的商譽耗蝕虧損回撥及可出售股本財務資產的會計政策。在新的政策下，中期損益賬所列的耗蝕亦將於包括中期在內的整個財政年度的損益賬內呈報，不論於年底的資產負債表日的有關情況是否已改善。

根據HK(IFRIC)-INT 10的具體過渡條文，採納有關商譽及可出售股本財務資產的詮釋時，應分別追溯至集團首次採納HKAS 36：「資產耗蝕」之日(2003年1月1日)及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中的計量條件之日(2004年1月1日)。

會計政策的變動對綜合損益賬中之影響

採用經修訂的HKAS 27對綜合損益賬的影響如下：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投資收入增加	**6**	11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	**(20)**	(1)
溢利共(減少)／增加	**(14)**	10
基本每股盈利(減少)／增加	**(0.00仙)**	0.00仙
已攤薄每股盈利(減少)／增加	**(0.00仙)**	0.00仙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編制基準(續)

會計政策的變動對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

採用經修訂的HKAS 27對於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影響如下：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資產增加／(減少)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供款	**(49,825)**	(30,03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3**	20
負債／股本權益增加／(減少)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3	1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51,297)**	(30,028)
保留盈利	**1,522**	10

於2006年12月31日後至綜合賬目獲通過之日期間發布的HKFRSs的影響

於此等綜合賬目通過之日，於2006年12月31日後發布但不適用於集團營運的HKFRS如下：

HK(IFRIC)-Int 11: HKFRS 2 –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c) 綜合賬目

集團在2000年合併時採用合併會計法編制綜合賬目。綜合賬目包括香港交易所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12月31日止的賬目。

(i) 附屬公司及受控特別目的實體

附屬公司及受控特別目的實體乃香港交易所直接或間接有權控制財政及營運政策的實體，一般附隨佔投票權或已發行股本一半以上。

附屬公司及受控特別目的實體的賬目從控制權開始之日起至控制權終止之日止計入綜合賬目。集團內所有公司之間的重要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在香港交易所的資產負債表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受控特別目的實體)的供款乃以成本值減去任何因耗蝕而作出的減值撥備(如有需要)列賬。附屬公司的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香港交易所的賬目。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並一般持有其20%至50%表決權的股權，但既非附屬公司亦非有合營公司權益的所有實體。

在綜合賬目中，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以股本權益法入賬。綜合損益賬包括集團本年度所佔聯營公司收購後的業績份額，綜合資產負債表則包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份額以及商譽(扣除累計耗蝕虧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營業額

營業額是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的證券和期權以及在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聯交所上市費；結算及交收費；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出售資訊所得收入；投資收入(包括各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入扣除利息支出)以及其他收入；以上各項在綜合損益賬中均**列作收入**。

(e) 收入的確認

收入按下列基準在損益賬確認：

(i) 在聯交所買賣證券和期權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以及在期交所買賣衍生產品合約的交易費按交易日期確認。

(ii) 首次公開招股的首次上市費用，乃於申請人上市、取消申請或遞交申請後滿六個月時(取較早者)確認。權證、牛熊證及其他證券的首次上市費乃於證券上市時確認。上市年費的收入按預先收取有關費用於適用的期間內以直線法確認。

(iii) 在期交所買賣衍生產品合約的交收費於正式的最後交收日確認。

(iv) 經紀與經紀之間於聯交所買賣合資格證券的結算及交收費乃於T+1日(即交易日的翌日)接納該等買賣後全數確認。其他交收交易的費用則於交收完成後確認。

(v) 託管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CCASS」)證券存管處的證券託管費乃按月按應計基準計算。代理人服務的登記及過戶費收入乃於有關股份在財政年度內的截止過戶日按應計基準計算。

(vi) 出售資訊所得收入及其他收費按提供有關服務的時間確認。

(vii) 投資的利息收入指銀行存款及證券所得的利息收入總額；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攤分基準確認。

(viii) 若應收款項出現耗蝕，集團會將有關的賬面值減至可收回之數額，即估計未來現金流按有關工具的原來實際利率折現，並繼續將折現值撥回作利息收入，並計入「其他收入」項下。貸款耗蝕的利息收入按原來實際利率確認。

(ix) 股息收入在確立收取股息權利時確認。

(x) 租金收入按應計基準確認。

(f)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根據尚未償還的本金及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適用利率，按時間分配基準確認。所有利息支出即年列入損益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僱員福利費用

(i) 僱員離職權利

僱員累計有薪休假的費用列作支出，並按集團預計須因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所累計未享用權利而額外支付的金額計算。

(ii) 股本酬金福利

就根據上市後購股權計劃(「上市後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授股份而言，為換取僱員之服務而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獎授股份的公平值要列作支出，撥入股本權益項下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須於權益授予期內列作支出的總額將參照已授出購股權及獎授股份的公平值計算。

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修訂其對預期最終授予的購股權及獎授股份之估計數字。若修訂對原來的估計數字產生任何影響，概於權益授予期的餘下時間內在損益賬內處理，並於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根據上市前購股權計劃(「上市前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不列作支出，因為有關購股權是在2002年11月7日之前授出，不受HKFRS 2：「以股份支付的款項」的規定所影響。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所收到的款項將撥入股本(面值)及股本溢價，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內的相關款項(如有)則撥入股本溢價。

(iii) 退休福利費用

集團向其營運並受《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監管的界定供款公積金的供款以及向「友邦怡富強積金優越計劃」的供款全部列作支出。公積金中因僱員在有權全數獲得供款前退出而沒收的供款並不用以抵銷現有供款，而是記入公積金的儲備賬；儲備賬內此等已沒收的僱主供款，可由受託人酌情決定分派予公積金成員。公積金及友邦怡富強積金優越計劃的資產與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及獨立管理。

(h) 營運租約

資產擁有權的回報與風險大體上由出租公司保留的租約，皆以營運租約入賬。根據此等營運租約而須繳付的租金扣除出租公司提供的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按其租約年期列入損益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固定資產

業主自用的租賃物業中的樓房部分按估值減累計折舊列賬。公平值由董事根據定期進行的獨立估值而釐定。估值以折舊後的重置成本為準。使用折舊後的重置成本，是因為樓房部分難以定出可靠的公開市值。董事於檢討租賃樓房的賬面值時，若認為出現了重大變動，即予調整。估值的增加記入租賃樓房重估儲備，估值的減少則先以同一物業早前的估值增加作抵銷，不足之數始列入損益賬。其後任何增值均須先記入損益賬，直至抵銷早前列入損益賬之數額後，才記入租賃樓房重估儲備。

其他有形固定資產按歷史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耗蝕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源自購買項目的開支。

有形固定資產以直線法於估計可用年期內，按足以撇銷其成本(扣除預計剩餘價值後)的比率折舊。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均會檢討可用年期，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主要類別的固定資產的可用年期如下：

租賃樓房	25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尚餘租期攤銷折舊(但不超過5年)
電腦交易及結算系統	
—硬件及軟件	5年
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	3年
傢俬及設備	最長5年
汽車	3年

其後產生的費用，只有在有關項目可能帶給集團未來的經濟效益，而項目的費用又能夠可靠計算時，方列作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或是列作另一項資產。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支出即年列入損益賬。

若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將立即調減至可收回價值(附註2(m))。

合資格的軟件系統發展開支作資本化及在資產負債表中列作固定資產，因為有關軟件屬其運作硬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此等開支包括開發個別主要電腦系統的一切合資格直接及攤分支出。

至於系統發展完成後的合資格發展開支，只有在有關資產可能帶給集團未來的經濟效益時，方撥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所有其他後來出現的開支概作不合資格開支處理。

其他不合資格開支和不合資格發展活動所產生的支出悉數即期撥入損益賬中列作支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固定資產(續)

已作資本化的軟件系統發展開支由系統可運作之日起攤銷。

出售租賃樓房時，重估儲備中因先前估值而變現的相關部分，須從租賃樓房重估儲備轉撥保留盈利。

出售其他固定資產的收益或虧損乃指出售有關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一概列入損益賬。

(j)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非由集團佔用但持作長期收租的物業。投資物業包括根據營運租約持有的土地及根據融資租約持有的樓房。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乃指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根據香港測量師學會發出的「香港測量師學會物業估值準則」(「HKIS估值準則」)、特許測量師學會刊發的「特許測量師學會評價及估值準則」及國際評估標準委員會刊發的「國際估值準則」(若HKIS估值準則並無提及相關指引的事宜)評定的公開市值。公平值的變動全部列入損益賬。

(k) 土地租金

土地租金指於購入由承租人佔用之物業的長期權益時須先支付的數額。有關金額按成本列賬，並於租契期內按直線法攤銷，攤銷金額列入損益賬。

(l)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高出收購日期當天集團佔所被收購公司之資產淨值份額之公平值之數額。收購聯營公司所得的商譽撥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商譽每年測試有否耗蝕，再按成本減累積耗蝕虧損列賬。

(m) 投資項目以外的資產的耗蝕

可用年期並無上限的資產不須攤銷，但須每年測試有否耗蝕，且須在遇有事件或情況有變而顯示其賬面值或許不能收回時，對耗蝕進行檢討。至於須攤銷的資產，則須在遇有事件或情況有變而顯示其賬面值或許不能收回時，測試有否耗蝕。資產賬面值高出其可收回價值(即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費用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之數額將確認為耗蝕虧損。耗蝕虧損概撥入損益賬處理，但若有關資產按估值列賬而耗蝕虧損不超過同一項資產的重估盈餘，有關耗蝕虧損將作重估減值處理。

至於商譽以外的資產，若用以計算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所改變，而導致耗蝕的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則可以撥回有關耗蝕虧損。商譽的耗蝕虧損不可撥回。至於所撥回的金額，須以過往年度若沒有耗蝕虧損入賬所將會算出的賬面值為限。撥回的耗蝕虧損將撥入損益賬，但若有關資產按估值列賬，所撥回的耗蝕虧損會先將之前列入損益賬之數額撥回損益賬，餘下的金額則作重估變動處理。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投資項目以外的資產的耗蝕(續)

集團在每個季度刊發其中期財務報告。每個中期期間完結時，集團採用的耗蝕測試、確認方法以及撥回準則皆與財政年度完結時所用的相同。在中期期間確認的商譽耗蝕虧損不得在其後期間撥回。即使若在中期期間相關的財政年度完結時始評定耗蝕就毋須確認任何虧損或只有些微虧損，情況亦同樣不變。

(n) 結算所基金

組成結算所基金的銀行存款及投資項目所帶來的收入以及該等基金所產生的支出，全在損益賬中處理。結算所基金扣除費用後的投資收入從保留盈利撥往結算所基金各自設定的儲備，並分配予結算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及結算所的注資的應佔金額，分配的比率是根據各自的平均基本繳款或注資以及累計分配的投資收入扣除費用計算。組成結算所基金的可出售財務資產的重估變動在投資重估儲備中處理。

結算所基金的資產淨值於資產負債表中列作非流動資產，此等資產淨值源自CCASS參與者、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參與者(統稱「結算參與者」)的繳款、各有關結算所的注資以及從保留盈利中撥出之累積結算所基金投資收入扣除費用。結算參與者的繳款在資產負債表中列作非流動負債。根據HKAS 39，結算所基金的非現金抵押品(即有銀行全面擔保的應收結算所參與者繳款)以及相應的負債並無在資產負債表上列作資產及負債，但載於綜合賬目附註44。各有關結算所的注資、撥自保留盈利的累計結算所基金投資收入扣除費用以及結算參與者因失責而遭沒收的供款則在資產負債表中列作設定儲備。

(o)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非現金抵押品

保證金是為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就衍生產品合約的未平倉合約所收取或應收取的現金而設立。保證金會在衍生產品合約平倉時退還給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該等資金乃以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持有。已收取的保證金現金按金列作流動資產項下的「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而日後須退還該等按金的責任則列作流動負債項下的「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根據HKAS 39，就保證金要求而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即證券及銀行擔保)及相關負債並無列作保證金的資產及負債但已載於綜合賬目附註44。

組成該等保證金的銀行存款及投資項目所帶來的收入以及該等基金所產生的支出概在損益賬中處理。組成該等保證金的可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在投資重估儲備中處理。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則在損益賬處理。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有權就他們分別存放在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保證金按金，按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釐定的息率收取利息。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已收參與者現金差額繳款

已收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參與者未平倉持倉的現金差額繳款在資產負債表上列作資產。由於參與者平倉時須向其退回有關款額，已收的差額繳款在資產負債表上列作欠參與者的負債。

此等資金所組成的銀行存款所產生的收入撥入損益賬。香港結算參與者有權就其存放在香港結算的差額繳款，按香港結算釐定的息率收取利息。

(q)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產品(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先按其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當天的公平值列賬，再按其後的公平值重新計算。公平值是根據來自交投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近期的市場交易又或估值技巧(例如折現現金流模式及期權定價模式)，視適用情況而定。衍生產品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賬處理，但若衍生產品設定為合資格的現金流對沖，則所有因此得出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將按被對沖項目的性質而作出確認(附註2(r))。除設定為合資格的現金流對沖者外，所有公平值為正數的衍生產品均列作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若公平值為負數，則列作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負債。

(r) 對沖會計處理

交易開始時，集團記錄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各種對沖交易的風險管理目標和策略。由開始進行對沖起，集團亦一直持續評估對沖工具能否很有效抵銷因對沖風險產生的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值或現金流的變動，並記錄有關評估。

若當被對沖項目的餘下到期日超過12個月者，則有關的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列作非流動資產或負債；若被對沖項目的餘下到期日少於12個月，則有關的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列作流動資產或負債。

(i) 公平值對沖

指定及合資格為公平值對沖及符合公平值對沖條件的對沖工具的公平值變動，以及被對沖資產或負債或確實承擔因對沖風險而起的任何公平值變動，一概撥入損益賬。

(ii) 現金流對沖

如屬指定及合資格為現金流對沖的對沖工具，則對沖交易有效部分涉及的公平值變動概列作股本權益中。對沖交易無效部分涉及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撥入損益賬。

股本權益中累積的金額於被對沖項目對收益及虧損造成影響的期間回撥損益賬。不過，當被對沖的預期交易導致非財務資產或非財務負債入賬，則先前股本權益中遞延的收益及虧損概由股本權益中轉移至非財務資產或非財務負債成本首次計量的數字中。

當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或當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標準時，當時股本權益中保留的任何累積收益或虧損概保留在股本權益當中，到預期交易發生時，即根據上述政策入賬。當預期交易預計不會出現時，股本權益中保留的任何累積收益或虧損概即時轉撥損益賬。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投資

(i) 分類

集團的投資分為以下類別：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

此類別的投資包括持作買賣的財務資產(即擬在短期內出售而購入的財務資產又或非設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產品)、香港結算為按持續淨額交收基礎進行交收而進行的借股安排下應收的股份以及於起始時已設定為按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若此設定：

- 可消除或大幅減少若按不同基礎計量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或按不同基礎確認其收益及虧損所產生的不一致計量或確認情況；或
- 適用於一組根據有文件紀錄的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而管理及表現乃按公平值基礎評估的財務資產及／或財務負債，而有關該組金融工具的資料會按此基礎內部呈交主要管理人員；或
- 所涉及的金融工具附帶一種或以上會大幅改變該等金融工具所產生之現金流的內在衍生產品。

在公司資金內持有的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都是持作買賣的資產，故一概列作流動資產。

可出售財務資產

此類別的投資包括非衍生產品而設定為可出售財務資產又或未有撥歸其他投資類別的財務資產。

在公司資金內持有的可出售財務資產列入非流動資產，除非管理層擬出售該項投資者又或預期該項投資將於資產負債表日起計的12個月內到期。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銀行存款、應收貨款及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資產)指非衍生性質的財務資產，附帶固定或可計算的付款，但並不存在活躍市場的報價，集團也無意將貸款或應收款項進行買賣。銀行存款以定期存款及等同現金項目名義列賬。

公司資金內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列作流動資產，但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起計12個月後到期的項目除外。

(ii) 入賬及初步計量

貸款或應收款項的出現，源於集團直接向債務人提供款項、貨物或服務。

購入及出售投資項目均於交易日期(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有關資產之日)入賬。列作財務資產並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投資項目先按公平值入賬，相關交易費用則列作支出記入損益賬。不列作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的投資項目則先按公平值加交易費用入賬。

(iii) 停止確認

若從投資項目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到期或已經轉移，而集團又已將有關投資項目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實質上全部轉移，則有關投資項目將被停止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投資(續)

(iv) 日後計量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

- 此類投資按公平值列賬。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即期列入損益賬。到出售投資項目時，出售所得的淨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異將撥入損益賬。

-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入賬，列入此等投資項目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及利息收入中。

- 股息收入在確立收取股息權利時確認，並獨立列作股息收入。

可出售財務資產

- 可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值列賬。根據HKAS 39，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和虧損(包括於收購時產生的交易費用)列入投資重估儲備，但超出過往重估盈餘的耗蝕虧損及貨幣證券因攤銷後的成本變動而產生的匯兑差異則列入損益賬。就根據HKAS 21確認外匯收益和虧損而言，貨幣可出售財務資產被視為按攤銷後的成本並以外幣列賬方式處理，因此，根據HKAS 39，因攤銷後的成本變動而產生的匯兑差額列入損益賬，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列入儲備。到出售證券時，出售所得的淨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異以及投資重估儲備中的累計公平值調整則視作出售所得收益或虧損處理。

-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入賬，列作利息收入。

- 股息收入在確立收取股息權利時確認，並列作股息收入。

貸款及應收款項

- 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銷後之成本(使用實際利息法)減耗蝕撥備列賬。

-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息法入賬，列作利息收入。

(v) 公平值計量原則

存在報價之投資項目的公平值以買方出價為準。至於非上市證券或沒有活躍市場的財務資產，集團則採用估值技巧計算，其中包括採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參照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折現現金流分析以及期權定價模式，以及充分使用市場提供的資料及儘可能減少依賴特定實體提供的資料等。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投資(續)

(vi) 耗蝕

集團於每個結算日評核有否客觀證據證明有一項或一組財務資產出現耗蝕。只當有客觀證據證明於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耗蝕及對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的未來估計之現金流構成可以合理估計的影響，有關的財務資產才算出現耗蝕及產生耗蝕虧損。證明某項或某組財務資產耗蝕的客觀證據包括集團察覺到有關以下虧損事件的資料：

- 債務人或義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拖欠逾180日的應收費用款項；
- 集團為著與債務人或義務人的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或義務人一項集團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優惠；
- 債務人或義務人開始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因為出現財政困難而導致該財務資產失去活躍市場；
- 可察覺的資料顯示一組財務資產自首次確認入賬後，其估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可計量的跌幅，儘管尚未能確認有關跌幅是來自集團哪項個別財務資產，包括：
  - 集團債務人或義務人的付款狀況出現逆轉；
  - 與集團資產拖欠情況有關的經濟狀況。

集團首先評核有否客觀證據證明個別重大的財務資產個別出現耗蝕，以及不屬個別重大的財務資產個別或整體上出現耗蝕。若集團認為不存有任何客觀證據證明個別評核的財務資產(不論是否屬重大)出現耗蝕，有關資產將撥入具類同信貸風險特徵的一組財務資產內，由集團整體評核該組資產的耗蝕。整體進行的耗蝕評核不包括個別評核耗蝕並已確認或持續確認耗蝕虧損的資產。

整體進行耗蝕評估時，財務資產按有關估計之未來現金流所涉及的類同信貸風險特徵分類，然後按照每類資產過往的虧損經驗以及管理層對當前經濟及信貸環境的判斷作整體評核。

貸款及應收款項

若有客觀證據證明按攤銷後的成本列賬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耗蝕虧損，則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按財務資產原來的實際息率折算所得的現值兩者之間的差額作為虧損的金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呆賬準備賬削減，虧損金額則撥入損益賬。

貸款或應收款項若實際上已沒有機會收回，則從耗蝕虧損的相關撥備中撇銷。其後若能收回早前撇銷的款項，則在損益賬內的耗蝕虧損撥備撥回。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投資(續)

(vi) 耗蝕(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貸款或應收款項一旦耗蝕，集團或會繼續向債務人或義務人提供服務或設施，但卻不會再在資產負債表確認任何應收款項，因為經濟利益或不會流入集團。有關收益不會入賬，但會列作存疑遞延收益，並只會於真正收到時才列作收入。

若其後耗蝕虧損款額減少，而減少的款額可客觀地判斷為源自耗蝕確認後發生的事件，則早前入賬的耗蝕虧損將透過調整呆賬準備賬撥回。撥回款額於損益賬入賬。

可出售財務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可出售財務資產出現耗蝕虧損，累計的虧損(購入成本與當前公平值之間的差異，減有關財務資產之前撥入損益賬的任何耗蝕虧損)會從投資重估儲備中扣除並於損益賬入賬。

若其後債務工具的公平值增加，而增加的款額可客觀地判斷為源自耗蝕虧損撥入損益賬後發生的事件，則耗蝕虧損將經損益賬撥回，撥回的款額最多為早前撥入損益賬的金額，而其後公平值的任何進一步增加則作為重估變動處理。

就歸類為可出售財務資產的股本證券而言，在決定有關證券有否耗蝕時，會考慮證券的公平值有否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損益賬中有關股本工具的耗蝕虧損不經損益賬撥回。其後該等資產的公平值出現任何增長均直接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

集團在每個季度刊發其中期財務報告。每個中期期間完結時，集團採用的耗蝕測試、確認方法以及撥回準則皆與財政年度完結時所用的相同。在中期期間確認的可出售股本證券的耗蝕虧損不得在其後期間撥回。即使若在中期期間相關的財政年度完結時始評定耗蝕就毋須確認任何虧損或只有些微虧損，情況亦同樣不變。

(t) 財務負債

(i)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負債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負債是指持作買賣(即主要為短期持有以及非設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產品)的財務負債、香港結算為根據持續淨額交收基礎進行交收而借入的股份，以及於起始時即設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而有關歸類符合附註2(s)(i)「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所載之同樣準則)的財務負債。

撥歸此類別的負債先按其於合約訂立日期當天的公平值列賬，再按其後的公平值重新計算。負債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賬處理。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財務負債(續)

(ii)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泛指集團須於合約持有人因指定實體或人士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原有或經修訂的承諾條款支付到期款項而蒙受損失時，向持有人償付指定款項的合約。

根據HKAS 39，財務擔保合約列作金融工具，入賬時最初按公平值列賬，其後則按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根據HKAS 37－「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釐定的款額；或最初入賬的款額減(如適用)擔保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的累計攤銷。

(iii) 其他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負債以及財務擔保合約)開始時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後的成本入賬。

(u) 回購交易

如出售之證券會根據承諾按預定價格購回，該等證券仍列入資產負債表中，而所收的代價則列作負債。

(v) 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以持續淨額交收制度交收的聯交所買賣之應收及應付款項的入賬

接納聯交所買賣於CCASS 內以持續淨額交收制度進行交收時，香港結算通過責務變更方式介入而成為香港結算之結算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對手。香港結算會按傳送予每名香港結算之結算參與者的最後結算表內所列之詳情，於T+1日最後確認及接納該等聯交所買賣。

香港結算會就於T+1日獲確認及接納後的聯交所買賣，對香港結算之結算參與者應收／應付的持續淨額交收未結清款項，以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入賬。

至於所有其他買賣及交易，香港結算只在CCASS內提供交收設施，不會介入香港結算之結算參與者之間成為交易的交收對手。此等交易交收並不構成未結清款項，因此並不包括在集團的綜合賬目內。

(w)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根據資產及負債的稅基值與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按負債法全面撥備。可用以對銷日後有可能出現之應課稅溢利的暫時差異或所得稅虧損，應入賬列作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當天生效或實質生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撥備的變動在損益賬處理，但若屬與租賃樓房、可出售財務資產及現金流對沖的公平值重新計算(直接從股本扣除或計入股本)有關的遞延稅項，則同樣直接計入股本或從股本扣除。

(x)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包括已預先收取的上市年費、預先收取有關出售資訊的服務費以及設在經紀辦公室之交易設施有關的電訊線路租金。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y)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若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存有法定或推定的責任，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履行責任，對涉及的金額亦可作合理估計，則有關撥備即予確認入賬。若集團預計某項撥備可獲償付回，有關數額將於真正確定可獲償付時列作一項獨立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可能責任，而有關責任會否存在，須視乎日後一項或多項事件會否出現，而出現與否非完全由集團控制；也可以是因過往事件而已經產生的責任，但因為將來需要撥出經濟資源履行責任的機會不大，或不能對所涉及金額作可靠計量而未有入賬處理。

或然負債不予入賬，但會在賬目附註披露。若情況有變以致將來可能需要撥出資源以履行責任，即以撥備入賬。

或然資產指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可能資產，而有關資產會否存在，須視乎日後一項或多項事件會否出現，但其出現與否非完全由集團控制。

或然資產不予入賬，但若可能在日後帶來經濟效益，則在綜合賬目附註披露。若確定可以帶來經濟效益，即以資產入賬。

(z) 外幣折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集團每個實體各自賬目中的項目均按有關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賬目則以港元(香港交易所及集團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概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此等交易的結算而產生以及因以外幣為本位的貨幣資產(有關可出售的財務資產的會計處理方法載於附註2(s)(iv))及負債按年終匯率進行換算而產生的匯兑收益及虧損均記入損益賬，但若外匯收益／虧損是與合資格現金流對沖有關，則有關數額將在對沖儲備內遞延處理。

非貨幣財務資產及負債中諸如持有歸類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的股本投資，其匯兑差異列作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但歸類為可出售財務資產的股本工具等非貨幣財務資產的匯兑差異則於股本權益中的投資重估儲備處理。

(aa)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庫存現金、銀行結餘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且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涉及的價值變動風險不屬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主要為定期存款)。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ab)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若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購入香港交易所發行的股份，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列作「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並從股本權益總額中扣除。

(ac) 分部報告

分部業務資產主要是固定資產以及結算所基金、賠償基金儲備賬和保證金的資產、財務資產及其他資產。分部業務負債主要是欠參與者的負債、財務及其他負債。非業務分部的資產及負債則包括可收回稅項、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香港交易所已宣派但其股東尚未領取的股息。資本開支包括添置固定資產。由於所有業務活動均在香港進行，故報告格式主要按業務分部劃分，並無按地區作分部分析。

(ad) 股息

綜合損益賬披露的股息是本年度已派付的中期股息以及建議／宣派的末期及特別股息(按資產負債表結算日的已發行股本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數目為基準)。

宣派的股息於股東通過批准有關股息的年度，在集團的賬目列作負債。

在香港交易所派息日起計六年後仍未被股東領取的股息會根據香港交易所的《組織章程細則》沒收及轉撥保留盈利。

(ae) 有關連人士

倘存在下列情況，任何人士即被當作與集團有關連：若集團可直接或間接控制該人士或可對該人士的財務及營運決策直接或間接發揮重大影響力，反之亦然，又或集團與該人士同受相同控制或相同的重大影響。有關連人士可能是個別人士(即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其直系家屬)或實體，並包括與集團有關連的個別人士所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的實體，以及為集團或與集團有關連的任何實體的僱員的利益而設立的受僱後福利計劃。

3. 重要的會計估計及判斷

集團就未來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其中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資產的賬面值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乃與評估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耗蝕有關。

集團每年根據附註2(m)所述的會計政策評核其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有否耗蝕。於其中一家聯營公司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CHIS」)的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是按折現現金流計算，當中需要運用估計股息、出售所得款項及適當的折現率計算(載於附註21(b)(ii))。

若有關折現率升至超過40%，或預期每年收取的股息下跌超過76%，則或須將耗蝕虧損入賬。

4. 分部資料

集團的收入均源自香港業務。以下是集團本年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業績、資產、負債、資本開支及非現金開支的分析：

	2006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其他 (千元)	集團 (千元)
收入	1,822,011	661,305	1,269,840	393,760	–	4,146,916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441,233	118,456	328,529	41,860	–	930,078
間接成本	129,091	39,745	92,250	19,409	–	280,495
	570,324	158,201	420,779	61,269	–	1,210,573
分部業績	1,251,687	503,104	849,061	332,491	–	2,936,343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	–	27,123	–	–	27,124
除稅前分部溢利	1,251,688	503,104	876,184	332,491	–	2,963,467
稅項						(444,898)
股東應佔溢利						2,518,569
分部資產	2,803,226	22,782,430	14,715,139	80,796	3,330	40,384,9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	68,377	–	–	68,377
	2,803,226	22,782,430	14,783,516	80,796	3,330	40,453,298
分部負債	831,567	21,698,925	12,286,695	35,808	342,717	35,195,712
分部資本開支	31,719	3,050	15,717	1,775	–	52,261
分部折舊及攤銷	25,538	9,633	61,112	4,152	–	100,435
分部耗蝕虧損(撥備回撥)／撥備	146	(51)	(138)	(29)	–	(72)
分部其他非現金支出	13,306	3,291	7,416	1,119	–	25,132

4. 分部資料(續)

	2005(重計)					
	現貨市場 (千元)	衍生產品市場 (千元)	結算業務 (千元)	資訊服務 (千元)	其他 (千元)	集團 (千元)
收入	1,172,854	441,758	753,699	325,757	–	2,694,068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429,042	111,812	305,821	46,703	–	893,378
間接成本	115,915	36,149	79,089	20,952	–	252,105
	544,957	147,961	384,910	67,655	–	1,145,483
分部業績	627,897	293,797	368,789	258,102	–	1,548,58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	–	18,436	–	–	18,433
除稅前分部溢利	627,894	293,797	387,225	258,102	–	1,567,018
稅項						(227,460)
股東應佔溢利						1,339,558
分部資產	2,157,514	14,616,310	6,028,404	60,939	3,168	22,866,33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05	–	63,276	–	–	64,581
	2,158,819	14,616,310	6,091,680	60,939	3,168	22,930,916
分部負債	608,183	13,697,352	4,106,773	35,451	145,686	18,593,445
分部資本開支	68,364	2,875	12,416	2,148	–	85,803
分部折舊及攤銷	64,263	13,192	65,870	8,218	–	151,543
分部耗蝕虧損撥備	73	102	261	7	–	443
分部其他非現金支出	12,619	3,141	8,281	1,315	–	25,356

4. 分部資料(續)

現貨市場業務主要指聯交所的運作，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債務證券、單位信託基金、牛熊證、認股權證以及供股權。集團目前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上市職能的成本列作現貨市場分部下的成本。有關上市職能的成本之進一步闡釋載於附註6。

衍生產品市場業務指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衍生產品(例如股本證券及利率期貨和期權)買賣的交易平台。業務收入主要源自交易費和保證金的投資收入。

結算業務指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運作；這三家結算所主要負責集團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以及相關的風險管理。業務的主要收入來自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入及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資訊服務業務負責發展、推廣、編纂及銷售即時、歷史以及統計市場數據和發行人資訊。其收入主要來自出售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數據。

除上述外，中央收入(主要是公司資金的投資收入)及中央支出(主要是向所有業務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支出)已分配到業務分部，並列入分部收入及支出。

其他分部的資產及負債主要是可收回稅項、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香港交易所已宣派但未被領取的股息。

5.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有關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來自：		
在現貨市場買賣的證券	969,421	528,954
在衍生市場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	370,934	264,293
	1,340,355	793,247

6. 聯交所上市費

聯交所上市費及上市職能成本計有下列各項：

	2006				2005			
	股本證券		債務及		股本證券		債務及	
	主板 (千元)	創業板 (千元)	衍生產品 (千元)	合計 (千元)	主板 (千元)	創業板 (千元)	衍生產品 (千元)	合計 (千元)
收入								
上市年費	247,797	24,977	1,812	274,586	236,125	25,946	1,874	263,945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45,910	3,175	135,516	184,601	53,175	5,880	83,020	142,075
招股章程審閱費用	2,730	360	60	3,150	2,775	375	140	3,290
其他上市費用	2,174	934	–	3,108	2,706	984	–	3,690
總收入	298,611	29,446	137,388	465,445	294,781	33,185	85,034	413,000
上市職能成本								
直接成本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20,623	30,664	6,886	158,173	98,408	28,749	5,645	132,802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1,943	517	–	2,460	1,608	441	2	2,051
樓宇支出	14,930	3,722	870	19,522	6,336	1,846	363	8,545
法律及專業費用	1,785	1,247	–	3,032	4,907	1,202	1	6,110
折舊	3,420	1,008	57	4,485	6,234	1,918	206	8,358
其他營運支出	8,489	2,992	204	11,685	20,777	5,337	164	26,278
總直接成本	151,190	40,150	8,017	199,357	138,270	39,493	6,381	184,144
間接成本	25,175	5,361	4,578	35,114	27,822	5,602	4,571	37,995
貢獻	122,246	(16,065)	124,793	230,974	128,689	(11,910)	74,082	190,861

上市費收入是發行人為獲進入聯交所市場並享有被納入聯交所及在其市場上市買賣可得的特別權利和設施而支付的費用。

上列直接成本是監管工作的成本，乃上市職能有關審批首次公開招股、執行《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發布上市公司資訊等成本。間接成本指上市職能應佔的支援服務及其他中央經常性費用。

7. 投資收入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516,468	246,740
— 可出售上市財務資產	24,755	11,852
— 可出售非上市財務資產	267,227	78,064
	808,450	336,656
利息支出(附註a)	(442,670)	(126,260)
利息收入淨額	365,780	210,396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及利息收入		
已設定		
— 附帶內在衍生產品的銀行存款	—	266
持作買賣		
— 上市證券	163,640	84,644
— 非上市證券	49,521	15,513
— 匯兑差額	15,824	(17,928)
	228,985	82,229
	228,985	82,495
股息收入		
— 上市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	6,115	7,630
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其他匯兑差額	200	(401)
總投資收入	601,080	300,120
總投資收入來自：		
公司資金(附註b)	305,729	119,198
保證金	246,732	150,209
結算所基金	48,619	30,713
	601,080	300,120

(a) 利息支出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保證金的金額上升、利率趨升以及由2005年6月1日起就保證金現金按金支付利息所用的標準利率有所改變等因素所致。2006年，就保證金現金按金所支付的利息是按儲蓄息率計算；但在2005年6月1日之前，保證金現金按金的應付利率經常低於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就該等保證金現金按金收取的存留利息，因此參與者不一定獲支付利息。

(b) 來自公司資金的投資收入已包括賠償基金儲備賬投資收入2,026,000元(2005年：1,286,000元)。

8. 其他收入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180,372	129,733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3,927	34,351
直接申請首次公開招股的經紀佣金收入	57,066	34,123
交易櫃位使用費	9,162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附註19)	1,600	4,400
參與者存入非合約交收貨幣的保證金現金按金及證券(以取代現金按金者)的融通收入	3,164	2,154
雜項收入	13,041	16,256
	298,332	221,017

9.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a)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計有下列各項: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577,713	512,549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33)	24,033	22,955
離職福利	1,194	237
退休福利支出(附註b):		
— ORSO計劃	51,507	50,011
— 強積金計劃	359	282
	654,806	586,034

(b) 退休福利支出

集團為旗下所有全職長期僱員提供一項界定供款公積金計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公積金計劃」(「ORSO計劃」);此計劃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ORSO」)註冊並已取得強制性公積金的豁免。若僱員供款5%,則集團向ORSO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僱員基本薪酬的12.5%。若僱員選擇不供款,則集團向ORSO計劃作出的供款為僱員薪酬的10%。

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香港交易所已加入一項名為「友邦怡富強積金優越計劃」的集成信託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選擇參加強積金計劃的全職長期僱員以及所有不符合資格參加ORSO計劃的臨時或兼職僱員提供退休福利。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訂明的法定限額為定(即僱員相關收入的5%,上限為每月1,000元)。

9.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續)

(b) 退休福利支出(續)

撥入綜合損益賬的退休福利費用乃屬集團向ORSO計劃及強積金計劃所支付及應付的供款及相關費用。於2005年及2006年12月31日，概無尚未繳付的供款。

就ORSO計劃而言，年內的供款並沒有將遭沒收的僱員(在有權全數獲得供款前退出ORSO計劃者)供款作抵銷；遭沒收的供款全數撥入ORSO計劃的儲備賬內作為該計劃成員的福利。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年內ORSO計劃留存的沒收供款	**5,047**	3,143

10.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服務及貨品的支出：		
— 集團耗用	**133,237**	146,568
— 參與者直接耗用	**85,371**	55,157
	218,608	201,725

11. 其他營運支出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撥備／(撥備回撥)(附註24(b))	**350**	(389)
租賃樓房耗蝕虧損(撥備回撥)／撥備－重估(收益)／虧絀(附註18(a)(iii))	**(422)**	837
保險	**15,338**	16,187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4,274**	4,954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8,420**	7,887
銀行費用	**11,476**	4,420
維修及保養支出	**7,821**	8,476
牌照費	**8,857**	6,279
通訊支出	**4,878**	4,659
其他雜項支出	**37,846**	49,034
	98,838	102,344

12. 除稅前溢利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土地租金攤銷	(547)	(548)
核數師酬金		
— 核數費用	(2,324)	(2,000)
— 借調費用	—	(300)
— 非核數費用：		
— 年度支出	(449)	(1,192)
— 過往年度撥備回撥	440	158
須於五年內償付的銀行貸款及透支額利息	(6)	(9)
營運租約租金		
— 土地及樓房	(80,946)	(44,976)
— 電腦系統及設備	(5,784)	(6,514)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515	501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支出	(168)	(166)
折舊	(99,888)	(150,995)
其他營運支出項下的租賃樓房耗蝕虧損撥備回撥／(撥備)	422	(837)
其他收入項下的會所債券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	5
出售或撇銷固定資產(虧損)／收益	(627)	38
一家聯營公司清盤的收益	6	—
下列項目的匯兌收益／(虧損)：		
— 財務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	200	(401)
— 其他	(671)	1,604

13. 董事酬金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及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均收取酬金。兩個年度內已付及應付的董事酬金總額如下：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7,403	7,262
表現花紅	2,754	1,200
退休福利支出	918	900
	11,075	9,362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	1,210	1,791
	12,285	11,153
非執行董事：		
袍金	2,880	2,460
	15,165	13,613

(a)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是按上市後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的獎授股份的公平值，在年內的損益賬內攤銷，不論有關購股權及獎授股份是否已授予／行使。

(b) 董事的酬金包括按上市後計劃授出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所涉及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酬金範圍如下：

	2006 董事人數	2005 董事人數
1元 – 500,000元	16	13
11,000,001元 – 11,500,000元	–	1
12,000,001元 – 12,500,000元	1	–
	17	14

13. 董事酬金(續)

下表詳列所有董事(包括為當然成員的集團行政總裁)截至2006年及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2006							
董事姓名	袍金 (千元)	薪金 (千元)	其他福利 (附註a) (千元)	表現花紅 (千元)	退休福利支出 (附註b)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千元)	合計 (千元)
夏佳理(附註c)	180	–	–	–	–	180	–	180
李業廣(附註d)	60	–	–	–	–	60	–	60
周文耀	–	7,344	59	2,754	918	11,075	1,210	12,285
史美倫(附註c)	180	–	–	–	–	180	–	180
鄭慕智(附註c)	180	–	–	–	–	180	–	180
張建東(附註e)	240	–	–	–	–	240	–	240
范鴻齡	240	–	–	–	–	240	–	240
方俠	240	–	–	–	–	240	–	240
范華達(附註d)	60	–	–	–	–	60	–	60
郭志標	240	–	–	–	–	240	–	240
李佐雄(附註d)	60	–	–	–	–	60	–	60
李君豪	240	–	–	–	–	240	–	240
梁家齊(附註f)	–	–	–	–	–	–	–	–
羅嘉瑞(附註d)	60	–	–	–	–	60	–	60
陸恭蕙(附註c)	180	–	–	–	–	180	–	180
施德論	240	–	–	–	–	240	–	240
David M Webb	240	–	–	–	–	240	–	240
黃世雄	240	–	–	–	–	240	–	240
合計	2,880	7,344	59	2,754	918	13,955	1,210	15,165

	2005							
董事姓名	袍金 (千元)	薪金 (千元)	其他福利 (附註a) (千元)	表現花紅 (千元)	退休福利支出 (附註b) (千元)	小計 (千元)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千元)	合計 (千元)
夏佳理(附註c)	–	–	–	–	–	–	–	–
李業廣(附註d)	205	–	–	–	–	205	–	205
周文耀	–	7,200	62	1,200	900	9,362	1,791	11,153
史美倫(附註c)	–	–	–	–	–	–	–	–
鄭慕智(附註c)	–	–	–	–	–	–	–	–
張建東(附註e)	180	–	–	–	–	180	–	180
范鴻齡	205	–	–	–	–	205	–	205
方俠	205	–	–	–	–	205	–	205
范華達(附註d)	205	–	–	–	–	205	–	205
郭志標	205	–	–	–	–	205	–	205
李佐雄(附註d)	205	–	–	–	–	205	–	205
李君豪	205	–	–	–	–	205	–	205
梁家齊(附註f)	25	–	–	–	–	25	–	25
羅嘉瑞(附註d)	205	–	–	–	–	205	–	205
陸恭蕙(附註c)	–	–	–	–	–	–	–	–
施德論	205	–	–	–	–	205	–	205
David M Webb	205	–	–	–	–	205	–	205
黃世雄	205	–	–	–	–	205	–	205
合計	2,460	7,200	62	1,200	900	11,822	1,791	13,613

附註：

(a) 其他福利包括保險金以及會籍費用。

(b) 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前退休，服務滿兩年就可取得僱主的公積金供款18%，既得比率會由18%按年遞增至滿七年服務後可全取100%的僱主供款。

(c) 委任於2006年4月26日生效。

(d) 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

(e) 委任於2005年4月12日生效。

(f) 於2005年4月12日退任。

14.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五名最高薪酬的僱員中，有一名(2005年：一名)是董事，其酬金資料載於附註13，其餘四名(2005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7,456**	17,569
表現花紅	**6,493**	2,790
退休福利支出	**2,135**	2,151
	26,084	22,510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	**1,820**	5,374
	27,904	27,884

(a)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是按上市後計劃所授出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出獎授股份的公平值，在年內的損益賬內攤銷，不論有關購股權及獎授股份是否已授予／行使。

(b) 此四名(2005年：四名)僱員的酬金包括按上市後計劃授出購股權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授股份所涉及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酬金範圍如下：

	2006 僱員人數	2005 僱員人數
5,500,001元 – 6,000,000元	**–**	1
6,000,001元 – 6,500,000元	**–**	1
6,500,001元 – 7,000,000元	**3**	1
7,500,001元 – 8,000,000元	**1**	–
9,000,001元 – 9,500,000元	**–**	1
	4	4

上文被披露其酬金的僱員包括有關年度內身兼附屬公司董事的高級行政人員。無任何附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15. 稅項

(a) 綜合損益賬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本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附註i)	**454,121**	245,043
往年度超額撥備	**(5)**	(8,845)
	454,116	236,198
遞延稅項(附註38(a))	**(9,218)**	(8,738)
	444,898	227,460

(i) 香港利得稅乃將本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2005年：17.5%)提撥準備。

(b) 按集團除稅前溢利計算的稅項，與理論上按17.5%(2005年：17.5%)稅率計算所得的金額並不相同，詳情如下：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除稅前溢利(不包括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936,343**	1,548,585
按17.5%(2005年：17.5%)稅率計算	**513,860**	271,002
免稅收入	**(77,190)**	(53,960)
不可扣稅支出	**7,726**	7,73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其他遞延稅項調整產生的遞延稅項變動	**507**	11,528
以往年度的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	**(5)**	(8,845)
稅項支出	**444,898**	227,460

16. 股息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已付每股普通股中期股息0.94元(2005年：0.49元)	1,001,219	520,567
減：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所持股份的股息	(912)	—
	1,000,307	520,567
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已發行股本建議／宣派末期股息(附註a及b)每股普通股1.19元(2005年：0.64元)	1,267,884	680,163
減：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於資產負債表日所持股份的股息	(1,497)	(613)
	1,266,387	679,550
	2,266,694	1,200,117

(a) 實際支付的2005年末期股息為680,588,000元(經扣減因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所持股份所支付的614,000元，其中1,000元涉及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在2006年1月購入的股份)，其中1,039,000元為2005年12月31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b) 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的末期股息在資產負債表日未被列作負債。

17.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a) 基本每股盈利

	2006	重計 2005
股東應佔溢利(千元)	2,518,569	1,339,55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063,493,204	1,060,349,075
基本每股盈利	2.37元	1.26元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2006	重計 2005
股東應佔溢利(千元)	2,518,569	1,339,55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1,063,493,204	1,060,349,075
僱員購股權的影響	11,592,735	6,598,114
獎授股份的影響	956,325	27,616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076,042,264	1,066,974,805
已攤薄每股盈利	2.34元	1.26元

18. 固定資產

(a) 集團

	租賃樓房 (千元)	電腦交易及結算系統 (千元)	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 (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設備及汽車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5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附註i)	17,600	240,377	47,496	18,827	324,300
添置	–	48,137	10,004	27,662	85,803
出售(附註ii)	–	(17)	(1)	–	(18)
折舊	(686)	(103,393)	(30,410)	(16,506)	(150,995)
重估(附註iii)	(1,214)	–	–	–	(1,214)
於2005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15,700	185,104	27,089	29,983	257,876
於2005年12月31日					
成本值	–	1,271,146	350,659	253,746	1,875,551
估值	15,700	–	–	–	15,700
累計折舊	–	(1,086,042)	(323,570)	(223,763)	(1,633,375)
賬面淨值	15,700	185,104	27,089	29,983	257,876
於2006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	15,700	185,104	27,089	29,983	257,876
添置	–	13,566	13,207	25,488	52,261
出售(附註ii)	–	–	–	(1,012)	(1,012)
折舊	(624)	(71,767)	(17,430)	(10,067)	(99,888)
重估(附註iii)	924	–	–	–	924
於2006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16,000	126,903	22,866	44,392	210,161
於2006年12月31日					
成本值	–	1,275,800	352,662	268,171	1,896,633
估值	16,000	–	–	–	16,000
累計折舊	–	(1,148,897)	(329,796)	(223,779)	(1,702,472)
賬面淨值	16,000	126,903	22,866	44,392	210,161

(i) 於2005年1月1日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成本值	–	1,223,047	352,106	229,674	1,804,827
估值	17,600	–	–	–	17,600
累計折舊	–	(982,670)	(304,610)	(210,847)	(1,498,127)
賬面淨值	17,600	240,377	47,496	18,827	324,300

(ii) 於2006年內出售或撇賬的固定資產成本合共31,179,000元(2005年：15,079,000元)。

(iii) 租賃樓房於2006年12月31日經由獨立合資格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按折舊後重置成本進行重估。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估收益總額達924,000元，其中502,000元撥入租賃樓房重估儲備(附註34)，另422,000元用以扣減損益賬內的其他營運開支，以抵銷先前撥入損益賬的耗蝕虧損(附註11)。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估虧絀共達1,214,000元，其中377,000元調往租賃樓房重估儲備，用以抵銷先前的估值盈餘(附註34)，另837,000元則作為其他營運開支項下的租賃樓房耗蝕虧損從損益賬中扣除(附註11)。

(iv) 集團的租賃樓房成本為26,900,000元(2005年：26,900,000元)。假若此等租賃樓房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列賬，則其於2006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將為11,001,000元(2005年：12,077,000元)。

18. 固定資產(續)

(b) 香港交易所

	其他電腦硬件及軟件 (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傢俬、設備及汽車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5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附註i)	22,062	3,102	25,164
添置	5,828	1,771	7,599
出售(附註ii)	(1)	—	(1)
折舊	(12,532)	(2,507)	(15,039)
於2005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15,357	2,366	17,723
於2005年12月31日			
成本	52,673	19,128	71,801
累計折舊	(37,316)	(16,762)	(54,078)
賬面淨值	15,357	2,366	17,723
於2006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	**15,357**	**2,366**	**17,723**
添置	**7,447**	**3,678**	**11,125**
折舊	**(10,289)**	**(1,077)**	**(11,366)**
於2006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12,515**	**4,967**	**17,482**
於2006年12月31日			
成本	**60,080**	**22,806**	**82,886**
累計折舊	**(47,565)**	**(17,839)**	**(65,404)**
賬面淨值	**12,515**	**4,967**	**17,482**

(i) 於2005年1月1日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成本	46,695	16,565	63,260
累計折舊	(24,633)	(13,463)	(38,096)
賬面淨值	22,062	3,102	25,164

(ii) 2006年內出售或撇賬的固定資產成本合共41,000元(2005年：3,000元)。

19. 投資物業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	**17,700**	13,300
公平值收益	**1,600**	4,400
於12月31日	**19,300**	17,700

位於香港的投資物業根據長期租約持有。投資物業成本為8,229,000元(2005年：8,229,000元)。投資物業於2006年12月31日經由獨立合資格物業估值師仲量聯行按公開市值進行估值。年內的公平值收益為1,600,000元(2005年：4,400,000元)已計入損益賬中的其他收入一項(附註8)。

20. 土地租金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淨值	94,670	95,218
攤銷	(547)	(548)
於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94,123	94,670
土地租金的即期部分	(548)	(547)
非即期部分	93,575	94,123

位於香港的租賃土地根據長期租約持有。租賃土地的成本值為102,770,000元(2005年：102,770,000元)。

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所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附註a)	18,170	14,374
商譽(附註b)	50,207	50,207
	68,377	64,581

(a) 所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	14,374	13,790
於2005年5月3日增持CHIS 6%權益	–	10
出售ADP Wilco Processing Services Limited	(1,306)	–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所佔除稅前溢利減虧損	32,846	22,110
– 所佔稅項	(5,722)	(3,677)
	27,124	18,433
所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儲備	478	93
從一間聯營公司收取及應收的股息	(22,500)	(17,952)
於12月31日	18,170	14,374

2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b) 商譽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附註i)	**50,207**	24,941
於2005年5月3日增持CHIS的6%權益	**–**	25,266
於12月31日	**50,207**	50,207
相等於：		
採用HKFRS 3時的初始價值	**24,941**	25,321
增加(成本值)	**25,266**	25,266
累計耗蝕	**–**	(380)
	50,207	50,207

(i) 於2005年1月1日的商譽乃採用HKFRS 3時的初始價值25,321,000元減累計耗蝕380,000元而得出。

(ii)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耗蝕測試

於CHIS的投資的可收回款額是採用折現現金流計算，即預期從CHIS收取的股息及其最終出售所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所採用的折現率為於2006年12月31日的十年香港政府債券息率3.73%(2005年：4.18%)。

2005年，於ADP Wilco Processing Services Limited(「AWPS」)的投資的可收回款額是根據所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

(c) 於2006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持股詳情	持有權益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股份登記服務	7,317股A類普通股	30%

除CHIS外，集團亦持有AWPS 6股B類普通股(相等於30%的權益)。於2006年3月，集團從AWPS解散中收取清盤款項1,312,000元，較有關投資的賬面值略高6,000元。此6,000元清盤收益已計入綜合損益賬「其他收入」項下。AWPS已於2006年7月正式解散。

(d) 根據聯營公司於12月31日及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編制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資產	**122,486**	90,387
負債	**61,918**	42,537
收入	**374,121**	232,098
溢利	**90,409**	66,071

22. 結算所基金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結算所基金的資產淨值如下：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	344,825	342,679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	578,407	376,758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	1,347,299	620,973
	2,270,531	1,340,410
結算所基金資產淨值的組成如下：		
可出售財務資產：		
債務證券(按市值)		
— 在香港上市	129,512	98,896
— 非上市	187,700	125,24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30,29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57,229	1,091,233
	2,274,441	1,345,660
減：其他負債	(3,910)	(5,250)
	2,270,531	1,340,410
結算所基金的資金來源：		
結算參與者的現金繳款(附註a)	1,642,495	751,751
設定儲備(附註36)：		
— 結算所的注資	320,200	320,200
— 沒收一家失責結算參與者的繳款	1,928	1,928
— 累計投資收入扣除費用源自下列各項：		
— 結算參與者繳款	232,148	204,213
— 結算所的注資	73,540	63,635
	627,816	589,976
重估儲備(附註34(b))	220	(1,317)
	2,270,531	1,340,410
結算所基金的資產淨值到期時間如下：		
超過十二個月始到期的款額	—	98,896
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款額	2,270,531	1,241,514
	2,270,531	1,340,410

(a) 款額包括參與者的額外繳款1,279,645,000元(2005年：393,701,000元)。

(b)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之作用為提供資源，以使香港結算在遇有CCASS經紀參與者因其被接受作持續淨額交收制度之聯交所買賣或存入問題證券失責時，能履行所引致之負債及責任。至於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及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則專為在一或多名結算參與者不能履行其對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責任時，分別支持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履行其作為對手方的責任。

23. 賠償基金儲備賬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賠償基金儲備賬的資產淨值包括：		
可出售財務資產：		
非上市債務證券(按市值)	42,990	18,48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653	30,240
	51,643	48,728
減：其他負債	(11,108)	(10,318)
	40,535	38,410
該基金相等於：		
列入設定儲備的累計投資收入及其他收入扣除費用(附註36)	40,446	38,420
重估儲備(附註34(b))	89	(10)
	40,535	38,410
賠償基金儲備賬的資產淨值的到期時間如下：		
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款額	40,535	38,410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賠償基金」)是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負責管理。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10，聯交所在已撤銷的《證券條例》下必須就每一聯交所交易權向證監會存放並一直保存5萬元作為賠償基金之用的責任仍然存在。聯交所根據《交易所規則》設有賠償基金儲備賬處理賠償基金的所有收支，特別是：

(i) 從證監會收取其負責管理的賠償基金就每一聯交所交易權所收取的法定存款所賺取的利息；

(ii) 因聯交所批出或撤銷每一聯交所交易權而收到或支付的款額；及

(iii) 為補充賠償基金預留的款額。

賠償基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2(a)(i)。

24.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應收交易所及結算參與者款項：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	**9,586,161**	2,889,804	**－**	－
－交易徵費、印花稅及應收費用	**386,141**	193,849	**－**	－
－其他	**22,180**	10,084	**－**	－
其他應收費用	**175,656**	137,848	**－**	－
預付款	**9,811**	36,638	**9,398**	26,114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26,292**	22,941	**360**	160
減：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撥備(附註b)	**(4,679)**	(4,329)	**－**	－
	10,201,562	3,286,835	**9,758**	26,274

(a) 應收賬款及按金的賬面值約等同其公平值。

(b) 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	**4,329**	5,167
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撥備／(撥備回撥)(附註11)	**350**	(389)
年內撇賬作不能收回的應收貨款	**－**	(449)
於12月31日	**4,679**	4,329

(c)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94%(2005年：88%)。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視乎須服務類別而定，應收費用為立即到期或有長達30天的付款期限。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25.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保證金包括：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結算參與者保證金	3,994,664	1,506,962
期貨結算公司結算參與者保證金	17,671,810	12,141,619
	21,666,474	13,648,581
保證金的資產淨值包括：		
可出售財務資產：		
債務證券(按市值)		
－在香港上市	137,191	78,907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34,688	359,635
－非上市	10,311,166	3,390,29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51,459	100,01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664,404	9,686,026
應收結算參與者保證金	61,813	33,704
	21,860,721	13,648,581
減：其他負債	(194,247)	－
	21,666,474	13,648,581
集團在保證金下的負債如下：		
就衍生產品合約收取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	21,666,474	13,648,581
保證金的資產淨值到期時間如下：		
超過十二個月始到期的款額	－	1,114,326
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款額	21,666,474	12,534,255
	21,666,474	13,648,581

26.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負債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的分析：		
持作買賣		
股本證券(按市值)		
－在香港上市	186,658	139,220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94,267	173,349
	380,925	312,569
持作買賣		
債務證券(按市值)		
－在香港上市	70,539	86,509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1,255,022	1,070,100
－非上市	1,169,592	1,172,015
	2,495,153	2,328,624
持作買賣		
衍生金融工具(按市值)		
－遠期外匯合約(附註a)	2,146	2,595
	2,878,224	2,643,788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負債的分析：		
持作買賣		
衍生金融工具(按市值)		
－遠期外匯合約(附註a)	7,505	1,443

(a) 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的最高面值總額為280,976,000元(2005年：275,071,000元)(附註48(b))。

27. 可出售財務資產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債務證券(按市值)		
－在香港上市	28,462	－
－在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3,574	－
－非上市	467,096	－
	539,132	－

所持的可出售財務資產全部於12個月內到期。

28.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應付予交易所及結算參與者款項：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	9,588,374	2,889,524	－	－
－現金抵押品及差額繳款	734,696	144,144	－	－
－其他	67,565	46,450	－	－
應付予證監會的交易徵費	84,670	55,027	－	－
未領取的股息(附註b)	191,681	180,327	41,346	32,288
應付印花稅	268,236	75,899	－	－
已收按金	24,243	22,156	－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47,735	227,544	63,145	129,730
	11,107,200	3,641,071	104,491	162,018

(a) 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的賬面值約等同於其公平值。

(b) 集團的未領取的股息指上市公司所宣派而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但有關公司的股東尚未領取的股息，以及香港交易所已宣派但其股東未領取的股息。年內，在香港交易所派息日起計六年後仍未被領取的股息共686,000元(2005年：無)已依照香港交易所《組織章程細則》沒收及撥入保留盈利(附註39)。

(c) 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86%(2005年：79%)。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日後兩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三個月內到期。

29.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集團不會就參與者的參與費支付利息，但參與者可在參與者獲納入CCASS滿七年後又或參與者終止參與CCASS後(以較遲者為準)獲退回參與費。香港結算也可在參與者終止參與CCASS之日起計滿六個月後，或經紀參與者出售其聯交所交易權的日期起計滿六個月後，酌情提早退回參與費給有關參與者。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除非預期須於年結日起計12個月內償還予參與者，否則概計入非流動負債。

30. 撥備

(a) 集團

	修復費用 (千元)	僱員福利費用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6年1月1日	24,128	25,613	49,741
本年度撥備	1,850	35,730	37,580
年內動用	(1,850)	(33,494)	(35,344)
年內已付	–	(1,137)	(1,137)
於2006年12月31日	24,128	26,712	50,840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撥備分析：		
流動	26,712	27,145
非流動	24,128	22,596
	50,840	49,741

(b) 香港交易所

	修復費用 (千元)	僱員福利費用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6年1月1日	575	25,613	26,188
本年度撥備	–	35,730	35,730
年內動用	–	(33,494)	(33,494)
年內已付	–	(1,137)	(1,137)
於2006年12月31日	575	26,712	27,287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撥備分析：		
流動	26,712	25,613
非流動	575	575
	27,287	26,188

(i) 修復租賃物業費用撥備指租約屆滿後將租賃辦公室物業修復至原來面貌之估計所需費用。有關租約預期於4年內屆滿。

(ii) 僱員福利支出撥備指於截至年結日累積的未享用年假。有關撥備預期將於未來12個月悉數動用。

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以及受控特別目的實體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非上市股份的投資(以成本計算)	4,145,198	4,145,198
給予一家附屬公司的財務擔保(附註42(b)(i))	11,390	11,390
	4,156,588	4,156,588

(b)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不帶利息，但須於提出要求時立即償還。

(c) 附屬公司詳情

於2006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於下列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除香港交易所(中國)有限公司以內地為主要經營據點外，其它公司全部均為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全資擁有的私人公司，並以香港為經營據點。該等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持有權益
直接附屬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A股929元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在香港經營單一、聯合的證券交易所	100%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 19,600,000元 標準股 850,000元	經營期貨及期權交易所	10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普通股2元	營運CCASS、為香港上市的合資格證券提供中央證券存管處提存、託管及代理人服務	100%
HKEC Nominees Limited	普通股2元	代理人服務	100%
香港金融市場發展有限公司	普通股2元	促進證券、期貨及金融業發展	100%
香港交易所(中國)有限公司	普通股2元	在內地推廣香港交易所的產品及服務	100%
HKEx (Singapore) Limited	普通股2元	沒有活動	100%

31.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應收／(應付)附屬公司款項以及受控特別目的實體(續)

(c) 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持有權益
間接附屬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	普通股1,000,000元	作為在聯交所買賣期權合約的結算所	100%
HKEx Information Services Limited	普通股100元	出售股市資訊	100%
Prime View Company Limited	普通股20元	物業控股	100%
The Stock Exchange Club Limited	普通股8元	物業控股	100%
The Stock Exchange Nominee Limited	普通股2元	代理人服務	100%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普通股1,000,000元	作為在期交所買賣衍生產品合約的結算所	100%
HKFE Clearing Linkage Limited	普通股2元	沒有活動	100%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普通股20元	作為存放於CCASS證券存管處之證券共用代理人	100%
Many Profit Limited	普通股2元	投資控股	100%
Freestar Corporation Limited	普通股2元	投資控股	100%
Star Prime Limited	普通股2元	投資控股	100%
HK Conversion Agency Services Limited	普通股2元	證券兌換服務	100%

(d) 受控特別目的實體

香港交易所旗下有一家於香港經營業務的特別目的實體受其控制，有關詳情如下：

特別目的實體	主要業務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	為股份獎勵計劃管理及持有合資格香港交易所僱員的香港交易所股份(附註33(c))

由於香港交易所有權規管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財政及營運政策，並可因獲授獎授股份的僱員持續受僱於集團而受惠，因此，集團須將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綜合處理。

於2006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向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墊支了49,825,000元(2005年：30,037,000元)，有關金額於香港交易所的資產負債表內列作「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供款」處理。

32.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一元	2,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集團				
	每股1元的股份數目	股本 (千元)	股本溢價 (千元)	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5年1月1日	1,056,638,846	1,056,639	104,034	–	1,160,673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a)	6,116,000	6,116	41,263	–	47,379
撥自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33)	–	–	5,108	–	5,108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b)	(958,000)	–	–	(30,028)	(30,028)
於2005年12月31日(重計)	1,061,796,846	1,062,755	150,405	(30,028)	1,183,132
於2006年1月1日，如以往呈報	1,062,754,846	1,062,755	150,405	–	1,213,160
首次採納經修訂的HKAS27的影響	(958,000)	–	–	(30,028)	(30,028)
於2006年1月1日(重計)	1,061,796,846	1,062,755	150,405	(30,028)	1,183,132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a)	2,693,500	2,693	28,202	–	30,895
撥自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33)	–	–	7,335	–	7,335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股份(附註b)	(300,000)	–	–	(21,269)	(21,269)
於2006年12月31日	1,064,190,346	1,065,448	185,942	(51,297)	1,200,093

32. 股本、股本溢價及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續)

	香港交易所			
	每股1元的股份數目	股本 (千元)	股本溢價 (千元)	合計 (千元)
於2005年1月1日	1,056,638,846	1,056,639	104,034	1,160,673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a)	6,116,000	6,116	41,263	47,379
撥自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33)	—	—	5,108	5,108
於2005年12月31日	1,062,754,846	1,062,755	150,405	1,213,160
於2006年1月1日	**1,062,754,846**	**1,062,755**	**150,405**	**1,213,160**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a)	**2,693,500**	**2,693**	**28,202**	**30,895**
撥自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附註33)	**—**	**—**	**7,335**	**7,335**
於2006年12月31日	**1,065,448,346**	**1,065,448**	**185,942**	**1,251,390**

(a) 年內根據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授出的僱員購股權已獲行使認購的香港交易所股份為2,693,500股(2005年：6,116,000股)，平均代價為每股11.47元(2005年：每股7.75元)，其中每股1.00元撥入股本，剩餘部分撥入股本溢價賬。

(b) 年內，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透過公開市場購入300,0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2005年：958,000股)，並為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附註33(c))。年內購入股份支付的總額為21,269,000元(2005年：30,028,000元)，並已自股東權益中扣除。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	**34,980**	17,061	**34,908**	17,061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附註a及附註9(a))	**24,033**	22,955	**24,033**	22,955
僱員購股權獲行使後撥往股本溢價(附註32)	**(7,335)**	(5,108)	**(7,335)**	(5,108)
所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儲備	**441**	72	**—**	—
於12月31日	**52,119**	34,980	**51,606**	34,908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a)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相當於授出相關購股權及獎授股份後估計可於相關權益授予期內換取得來的僱員服務的公平價值，其總數乃以授出的購股權及獎授股份的公平值為計算基準。至於每段期間的數額，則是將有關購股權及獎授股份的公平值在相關的權益授予期內攤分計算，並作為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附註9(a))項目入賬，及相應提高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b) 購股權

(i) 根據香港交易所股東於2000年5月31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的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一名執行董事及集團的僱員獲授可認購香港交易所股份的購股權。授出的購股權按比例分批授予，由授出日期的第二周年起每周年授予25%，直至第五周年全部授予為止，但期間獲授人必須一直為集團的僱員。已授予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

在2005年，於1月26日根據上市後計劃向若干名僱員授出的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為5,884,000股。該等購股權可於2007年1月26日至2015年1月25日期間行使，行使價為每股19.25元。2006年並無授出購股權。

股份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集團並無任何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購股權的法律或推定責任。

(ii) 根據獲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及其相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的變動如下：

	2006		2005	
	平均每股行使價(元)	**根據獲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	平均每股行使價(元)	根據獲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
上市前計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6.88**	**2,126,000**	6.88	6,680,000
已行使	**6.88**	**(1,338,000)**	6.88	(4,554,000)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6.88**	**788,000**	6.88	2,126,000
上市後計劃				
於1月1日尚未行使	**15.80**	**16,574,000**	13.78	13,218,000
已授出	**–**	**–**	19.25	5,884,000
已行使	**16.00**	**(1,355,500)**	10.27	(1,562,000)
已沒收	**18.32**	**(625,000)**	18.05	(966,000)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15.68**	**14,593,500**	15.80	16,574,000
合計	**15.23**	**15,381,500**	14.79	18,700,000

於2006年12月31日，15,381,500個(2005年：18,700,000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中有2,626,500個(2005年：2,148,000個)購股權可以被行使，其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10.39元(2005年：6.94元)。

年內，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授出的僱員購股權共行使認購了2,693,500股(2005年：6,116,0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其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11.47元(2005年：每股7.75元)。於該等購股權行使之日的加權平均股份收市價為每股51.33元(2005年：21.06元)。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b) 購股權(續)

(iii)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餘下合約期限及行使價如下：

	2006		2005	
	餘下合約期限	**根據獲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	餘下合約期限	根據獲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
行使價				
6.88元	**3.41年**	**788,000**	4.41年	2,126,000
8.28元	**6.33年**	**2,460,000**	7.33年	2,460,000
12.45元	**6.62年**	**547,000**	7.62年	844,000
12.49元	**6.63年**	**1,476,000**	7.63年	1,476,000
17.30元	**7.04年**	**822,000**	8.04年	1,094,000
16.96元	**7.24年**	**4,084,500**	8.24年	5,074,000
15.91元	**7.37年**	**150,000**	8.37年	200,000
19.25元	**8.07年**	**5,054,000**	9.07年	5,426,000
	7.08年	**15,381,500**	7.84年	18,700,000

(iv) 以已授出購股權換取的服務的公平值，是參考已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計算。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是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估計。2005年，根據上市後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2005
授出日期	2005年1月26日
根據已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	5,884,000
購股權價值[Ω]	26,183,800元
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	19.25元
無風險折現率(即10年期外匯基金債券的收益率)	於2005年1月26日為3.67%
預期波幅[#]	26%
購股權到期日	由2005年1月26日起計10年
預期普通股股息	4.42%(2005年1月26日所預測的股息率)

Ω 上述計算假設在購股權的整段期限內的預期波幅與上述香港交易所股份的歷史波幅並無任何重大差異。

以預期股價回報的標準差計量的波幅，是根據緊接授予日期當日之前一年每日股價的統計分析計算。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b) 購股權(續)

(v) 若所有尚未行使的僱員購股權在2006年12月31日時全數行使，集團將會收取款項234,205,000元。按當日收市價每股85.50元計算，所發行股份的市值將為1,315,118,000元。理論上僱員或執行董事的收益將會如下：

	2006年12月31日根據獲授出購股權可發行的股數	行使價(元)	每股收益(元)	總收益(千元)
上市前計劃				
–於2000年6月20日授予多名僱員	788,000	6.88	78.62	61,953
上市後計劃				
–於2003年5月2日授予一名執行董事	2,460,000	8.28	77.22	189,961
–於2003年8月14日授予一名僱員	547,000	12.45	73.05	39,958
–於2003年8月18日授予一名僱員*	1,476,000	12.49	73.01	107,763
–於2004年1月15日授予一名僱員	822,000	17.30	68.20	56,060
–於2004年3月31日授予多名僱員	4,084,500	16.96	68.54	279,952
–於2004年5月17日授予一名僱員	150,000	15.91	69.59	10,439
–於2005年1月26日授予多名僱員	5,054,000	19.25	66.25	334,827
合計				1,080,913

* 該僱員於2007年1月3日行使其購股權認購492,000股股份。其後該僱員呈辭，餘下984,000股股份的購股權遂告失效。根據行使日的收市價每股86.60元計算，該僱員從行使其購股權認購492,000股股份可獲得的利益為36,462,000元。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c) 獎授股份

(i) 於2005年9月14日，香港交易所董事會批准通過股份獎勵計劃；獎授股份可按股份獎勵計劃條文及細則獎授予集團的一名執行董事及多名僱員。獎授的獎授股份及由此而得的收入按比例分批授予，由獎授之日期的第二周年起每周年授予25%，直至第五周年全部授予為止，但期間獲獎授人必須一直為集團的僱員。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集團成立了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管理股份獎勵計劃並在獎授股份的權益授予前持有該等股份。2006年8月16日前，合資格僱員獲獎授定額數目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有關股份由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的受託人(「受託人」)從市場購入，費用由香港交易所支付。由2006年8月16日起，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作出修訂，董事會其後只通過各項獎授的金額(「獎授總額」)及相關的交易費用，由受託人於獎授日期起計20個營業日內運用該筆款項從市場購入最高數目的香港交易所股份買賣單位。購入的獎授股份隨後將根據各獎授人獲授的金額分配予各人(下調至最接近股數)。

獎授股份的股息用作進一步購入香港交易所股份，再按比例分配予獎授人。所得股份的權益授予期與產生有關股息的獎授股份的權益授予期相同。

於2005年12月19日共向多名僱員獎授出960,000股獎授股份；此等股份的授予期由2007年12月19日至2010年12月19日，並以無償形式轉讓予僱員。受託人於2005年12月以總成本30,028,000元(包括相關交易費用)購入958,0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並於2006年1月以總成本70,000元(包括相關交易費用)購入餘下2,000股股份。

於2006年12月13日，董事會批准並向若干僱員授出獎授總額達19,673,000元。其後，受託人以總成本19,696,000元(包括相關交易費用)購入272,500股獎授股份，並於2007年1月15日向合資格僱員分配了其中272,465股獎授股份。此等獎授股份將於2008年12月13日至2011年12月13日授予期間以無償形式轉讓予僱員。

另外，受託人也於2006年內將所收取的股息再投資，以總成本1,503,000元(包括相關交易費用)購入25,500股香港交易所股份(2005年：無)，其後已將其中24,867股(2005年：無)分配予獎授人。

3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續)

(c) 獎授股份(續)

(ii)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數目以及其相關平均公平值的變動如下：

	2006		2005	
	每股平均公平價(元)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數目**	每股平均公平價(元)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尚未授予	**31.20**	**960,000**	—	—
已獎授*	**—**	**—**	31.20	960,000
已沒收	**31.20**	**(28,700)**	—	—
再投資的股息：				
—分配予獎授人	**不適用**	**24,867**	—	—
—分配予獎授人但其後被沒收	**不適用**	**(261)**	—	—
於12月31日尚未行使	**31.20**	**955,906**	31.20	960,000

* 於2006年12月13日，董事會授出獎授總額達19,673,000元用作購入授予合資格僱員的香港交易所股份。受託人在2007年1月15日完成購入股份後共向獎授人分配了272,465股獎授股份。

對於在2006年8月16日前授出的獎授股份，已獎授的獎授股份的公平值是根據授出日期香港交易所股份的市價釐定。對於在2006年8月16日後授出的獎授股份，獎授股份的公平值是根據受託人從市場購入獎授股份的總成本釐定。權益授予期內的預期股息已計入公平值。

(iii) 於12月31日，未授予的獎授股份的餘下權益授予期如下：

	2006		2005	
	餘下權益授予期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數目**	餘下權益授予期	已獎授的獎授股份數目
公平值				
31.20元	**0.97年至3.97年**	**931,300**	1.97年至4.97年	960,000
再投資的股息	**0.97年至3.97年**	**24,606**	—	—
	0.97年至3.97年	**955,906**	1.97年至4.97年	960,000

(iv) 於2006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信託持有302,094股香港交易所股份(2005年：無)而尚未分配予獎授人，其中272,465股已於2007年1月15日分配予獎授人。餘下29,629股為已沒收股份、未分配股份及將股息再投資而購入的股份，將於日後分配予合資格僱員。

(v) 若未完全授予的獎授股份於2006年12月31日時已經全數授予，按當日收市價每股85.50元計算，理論上獎授人將會獲得的利益為81,730,000元。

34. 重估儲備

	集團		
	租賃樓房重估儲備（千元）	投資重估儲備（附註b及c）（千元）	合計（千元）
於2005年1月1日	2,537	16,292	18,829
租賃樓房估值變動（附註18(a)(iii)）	(377)	—	(377)
可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52,985)	(52,985)
可出售財務資產到期及出售時公平值變動之變現	—	(5,775)	(5,775)
租賃樓房估值變動引起的遞延稅項（附註38(b)）	65	—	65
可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引起的遞延稅項（附註38(b)）	—	3,136	3,136
所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儲備	—	21	21
於2005年12月31日	2,225	(39,311)	(37,086)
於2006年1月1日	**2,225**	**(39,311)**	**(37,086)**
租賃樓房估值變動（附註18(a)(iii)）	**502**	**—**	**502**
可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31,356**	**31,356**
可出售財務資產到期及出售時公平值變動之變現	**—**	**17,941**	**17,941**
租賃樓房估值變動引起的遞延稅項（附註38(b)）	**(87)**	**—**	**(87)**
可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引起的遞延稅項（附註38(b)）	**—**	**(2,094)**	**(2,094)**
所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儲備	**—**	**37**	**37**
於2006年12月31日	**2,640**	**7,929**	**10,569**

(a) 各重估儲備按本身的特定用途個別入賬及已扣減適用的遞延稅項。

(b) 包括源自各結算所基金投資的220,000元（2005年：虧絀總額1,317,000元）及源自賠償基金儲備賬的89,000元（2005年：虧絀總額10,000元）的投資重估盈餘總額。

(c) 包括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重估儲備達58,000元（2005年：21,000元）。

35. 對沖儲備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	–	–	–	–
現金流對沖：				
－對沖工具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475	(129)	469	(332)
－轉撥損益賬作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475)	129	(469)	332
於12月31日	–	–	–	–
對沖工具於12月31日的公平值	16,531	8,281	16,531	8,281

在2005年，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已設定一筆8,500,000瑞典克朗的銀行存款，作為現金流對沖，以對沖2005年8月至12月期間香港交易所預期應付為數8,500,000瑞典克朗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的外匯風險。於2005年8月29日，此筆銀行存款已在現金流對沖條款不變的情況下轉移給香港交易所。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7,567,000瑞典克朗(2005年：零瑞典克朗)的存款已用作支付上述開支。

在2006年，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已設定一筆7,880,000瑞典克朗的款項，作為現金流對沖，以對沖2006年5月至8月期間香港交易所預期應付為數7,880,000瑞典克朗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的外匯風險。於2006年5月3日，此筆款項已在現金流對沖條款不變的情況下轉移給香港交易所並以銀行存款形式存置。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4,068,000瑞典克朗的存款已用作支付上述開支。

在2006年，香港交易所已設定合共9,800,000瑞典克朗的多筆銀行存款，作為現金流對沖，以對沖2006年6月至12月期間公司預期應付為數9,800,000瑞典克朗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的外匯風險。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有支付任何款項以清償上述開支。

年內，集團及香港交易所撥入損益賬的無效現金流對沖為3,000元(2005年：零元)。

36. 設定儲備

各設定儲備按本身的特定用途個別入賬，本年度儲備變動的詳情如下：

	集團			
	結算所基金儲備(附註a)（千元）	賠償基金儲備賬儲備（千元）	發展儲備(附註b)（千元）	合計（千元）
於2005年1月1日	560,626	37,117	83,253	680,996
撥自保留盈利的投資及其他收入扣除費用的盈餘	29,350	1,303	–	30,653
撥往保留盈利	–	–	(11,008)	(11,008)
撥自／(撥往)保留盈利	29,350	1,303	(11,008)	19,645
於2005年12月31日	589,976	38,420	72,245	700,641
於2006年1月1日	**589,976**	**38,420**	**72,245**	**700,641**
撥自保留盈利的投資及其他收入扣除費用的盈餘	**37,840**	**2,026**	**–**	**39,866**
撥往保留盈利	**–**	**–**	**(72,245)**	**(72,245)**
撥自／(撥往)保留盈利	**37,840**	**2,026**	**(72,245)**	**(32,379)**
於2006年12月31日	**627,816**	**40,446**	**–**	**668,262**

(a) 結算所基金儲備

	香港結算保證基金儲備（千元）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儲備基金儲備（千元）	期貨結算公司儲備基金儲備（千元）	合計（千元）
於2005年1月1日	247,853	48,774	263,999	560,626
撥自保留盈利的結算所基金投資收入扣除費用的盈餘	2,591	7,572	19,187	29,350
於2005年12月31日	250,444	56,346	283,186	589,976
於2006年1月1日	**250,444**	**56,346**	**283,186**	**589,976**
撥自保留盈利的結算所基金投資收入扣除費用的盈餘	**6,070**	**14,847**	**16,923**	**37,840**
於2006年12月31日	**256,514**	**71,193**	**300,109**	**627,816**

36. 設定儲備(續)

(b) 發展儲備

此儲備是留作聯交所系統發展及完善證券市場之用。於2006年，此儲備中的72,245,000元(2005年：11,008,000元)已動用及轉撥往集團的保留盈利(附註39)，為旨在完善證券市場而進行的項目提供資金。

37. 合併儲備

集團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8C條就合併寬免所允許的處理方法，將2000年3月6日(即香港交易所成為聯交所、期交所及二者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之日)發行股份所產生的溢價作為合併儲備。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上，合併儲備已全數用作抵銷綜合賬目所產生的儲備(見附註39(c))。

38.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是將負債法下產生的時差按主要稅率17.5%(2005年：17.5%)悉數計算。

(a)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資產)賬的變動如下：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	**17,710**	29,649	**(2,967)**	(1,227)
撥往損益賬(附註15(a))	**(9,218)**	(8,738)	**(363)**	(1,740)
撥自／(撥往)股東權益(附註b)	**2,181**	(3,201)	**–**	–
於12月31日(附註e)	**10,673**	17,710	**(3,330)**	(2,967)

(b) 年內撥自／(撥往)保留盈利股東權益的遞延稅項如下：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股東權益內的儲備：		
－租賃樓房重估儲備(附註34)	**87**	(65)
－投資重估儲備(附註34)	**2,094**	(3,136)
	2,181	(3,201)

(c) 遞延稅項虧損若有可能從日後的應課稅溢利獲得相關的稅務利益，即確認列作遞延稅項資產。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有未確認的稅務虧損272,486,000元(2005年：276,331,000元)可予結轉而以日後的應課稅收入抵銷。

38. 遞延稅項(續)

(d)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資產)賬的變動如下：

	集團											
	加速稅務折舊		物業重估		稅務虧損		可出售財務資產重估		僱員福利		合計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	25,052	38,085	2,291	1,663	(5,136)	(9,158)	(15)	3,121	(4,482)	(4,062)	17,710	29,649
扣除／(計入)損益賬	(7,937)	(13,033)	432	693	(1,520)	4,022	–	–	(193)	(420)	(9,218)	(8,738)
扣除／(計入)股本權益	–	–	87	(65)	–	–	2,094	(3,136)	–	–	2,181	(3,201)
於12月31日	17,115	25,052	2,810	2,291	(6,656)	(5,136)	2,079	(15)	(4,675)	(4,482)	10,673	17,710

	香港交易所					
	加速稅務折舊		僱員福利		合計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	1,515	2,835	(4,482)	(4,062)	(2,967)	(1,227)
計入損益賬	(170)	(1,320)	(193)	(420)	(363)	(1,740)
於12月31日	1,345	1,515	(4,675)	(4,482)	(3,330)	(2,967)

(e) 當法律上有權執行將現有之稅項資產用作抵銷現有之稅項負債及當遞延稅項是與同一機構所徵收的稅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即可予抵銷。以下款額為於作出適當抵銷後釐定，並列於資產負債表：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在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3,330)	(3,060)	(3,330)	(2,967)
在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4,003	20,770	–	–
	10,673	17,710	(3,330)	(2,967)

39. 保留盈利(包括建議／宣派股息)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於1月1日(如以往呈報)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1,775,631**	1,658,055	**(442,488)**	(272,421)
建議／宣派股息	**680,163**	496,620	**680,163**	496,620
	2,455,794	2,154,675	**237,675**	224,199
首次採用經修訂的HKAS27的影響	**10**	–	**–**	–
於1月1日(重計)	**2,455,804**	2,154,675	**237,675**	224,199
股東應佔溢利(附註a及b)	**2,518,569**	1,339,558	**1,821,661**	1,032,260
撥往結算所基金儲備的結算所基金投資收入扣除費用的盈餘	**(37,840)**	(29,350)	**–**	–
賠償基金儲備賬投資及其他收入扣除費用轉撥賠償基金儲備賬儲備	**(2,026)**	(1,303)	**–**	–
撥自發展儲備	**72,245**	11,008	**–**	–
	32,379	(19,645)	**–**	–
沒收未被領取的股息	**686**	–	**686**	–
股息：				
2005／2004年度末期股息	**(679,549)**	(496,620)	**(680,163)**	(496,620)
2005年12月31日／2004年12月31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1,039)**	(1,597)	**(1,039)**	(1,597)
	(680,588)	(498,217)	**(681,202)**	(498,217)
2006／2005年度中期股息	**(1,000,050)**	(519,988)	**(1,000,962)**	(519,988)
2006年6月30日／2005年6月30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257)**	(579)	**(257)**	(579)
	(1,000,307)	(520,567)	**(1,001,219)**	(520,567)
於12月31日	**3,326,543**	2,455,804	**377,601**	237,675
相當於：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2,060,156**	1,776,254	**(890,283)**	(442,488)
建議／宣派股息	**1,266,387**	679,550	**1,267,884**	680,163
於12月31日	**3,326,543**	2,455,804	**377,601**	237,675

39. 保留盈利(包括建議／宣派股息)(續)

(a) 股東應佔溢利包括已在集團之控股公司香港交易所的賬目內處理的1,821,661,000元溢利，當中1,802,995,000元為來自附屬公司的股息(2005年：1,032,260,000元，當中1,020,000,000元為來自附屬公司的股息)。

(b) 集團的股東應佔溢利包括結算所基金及賠償基金儲備賬的投資及其他收入扣除費用所致的除稅後溢利淨額合共39,866,000元(2005元：30,653,000元)。

(c) 綜合賬目產生的負數儲備4,116,436,000元(指合併時收購附屬公司的成本與各附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的差價)，為合併儲備的2,997,115,000元(附註37)及保留盈利1,119,321,000元所抵銷。

40. 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

(a) 除税前溢利與業務活動現金流入淨額對賬：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除税前溢利	**2,963,467**	1,567,018
下列項目的調整：		
利息收入淨額	**(365,780)**	(210,396)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及利息收入	**(228,985)**	(82,495)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的股息收入	**(6,115)**	(7,630)
土地租金的攤銷	**547**	548
投資物業公平值的增值	**(1,600)**	(4,400)
折舊	**99,888**	150,99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24,033**	22,955
會所債券的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	(5)
租賃樓房的耗蝕虧損(撥備回撥)／撥備	**(422)**	837
應收貨款耗蝕虧損撥備／(撥備回撥)	**350**	(389)
撥備變動	**(751)**	933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7,124)**	(18,433)
一家聯營公司清盤所得收益	**(6)**	–
出售或撇銷固定資產的虧損／(收益)	**627**	(38)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增加)／減少淨額	**(110,506)**	80,699
撥自保留盈利的結算所基金及賠償基金儲備賬的交收款項	**(39,866)**	(21,842)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增加)／減少	**(6,891,416)**	1,357,63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536,575**	(1,261,360)
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2,952,916**	1,574,630
已收利息	**516,468**	246,740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所收股息	**6,473**	7,093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所收現金	**91,067**	79,456
已付利息	**(442,188)**	(125,897)
已付香港利得税	**(259,268)**	(352,076)
業務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2,865,468**	1,429,946

40. 綜合現金流動表附註(續)

(b) 結算所基金、賠償基金儲備賬及保證金的淨資產各按特定用途分別入賬。因此，年內各基金之淨資產的個別項目變動並不構成集團任何現金或等同現金項目交易。

41. 承擔

(a) 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9,144**	18,130	**2,123**	3
已批准但未簽約	**82,461**	118,838	**22,598**	22,647
	91,605	136,968	**24,721**	22,650

有關資本開支的承擔主要用作發展及購買電腦系統(2005年：翻新交易大堂以及發展及購置電腦系統)。

(b) 營運租約及電腦維修保養合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的承擔

(i) 土地及樓房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須於一年內付款	**91,910**	82,483	**1,558**	1,590
－須於第二至第五年間付款	**96,819**	157,989	**2,734**	476
	188,729	240,472	**4,292**	2,066

41. 承擔(續)

(b) 營運租約及電腦維修保養合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的承擔(續)

(ii) 電腦系統及設備

集團之業務運作非常依賴電腦系統(包括其電子交易平台及提供交易後結算及交收服務的系統)的性能及可靠性。為了系統表現維持高水平，集團已與供應商簽訂多份維修保養合約及營運租約。根據此等電腦系統及設備維修保養合約及營運租約(包括特許合約)，日後須支付的最低金額如下：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電腦系統及設備營運租約				
－須於一年內付款	**8,320**	9,570	**7,605**	8,642
－須於第二至第五年間付款	**2,218**	754	**2,218**	754
	10,538	10,324	**9,823**	9,396
電腦系統及設備維修保養合約				
－須於一年內付款	**34,377**	25,981	**24,684**	14,384
－須於第二至第五年間付款	**2,101**	12,324	**2,101**	4,930
	36,478	38,305	**26,785**	19,314
	47,016	48,629	**36,608**	28,710

於2006年12月31日，大部分電腦系統及設備租約於一年內到期(2005年：一年)，而集團並沒有購置的選擇權。

(c) 有關向財務匯報局作出財務供款的承擔

在2006年，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通過有關財務匯報局的撥款安排。財務匯報局是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而於2006年12月1日成立的獨立法定機構，專責受理及調查有關上市公司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的不當行為以及上市公司財務報告未能合規的有關事宜。

根據有關安排，香港交易所同意在首三個財政年度定期作出每年250萬元的供款作為財務匯報局的營運資金，並向一儲備基金初步撥款500萬元，為財務匯報局提供更充足的財務保障，以補足每年經常撥款的任何不足之數。首次定期供款及向儲備基金作出的初步撥款將於2007年2月支付。首三個財政年度後，向財務匯報局作出的供款視乎其營運經驗及其他因素再行檢討。

42. 或然負債

(a) 集團

(i) 賠償基金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設立的基金，旨在賠償任何在與聯交所參與者的交易中，因聯交所參與者未有履行責任而蒙受金錢損失的人士（聯交所參與者除外）。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9(3)條，每名聯交所參與者未有履行責任的最高賠償金額為800萬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13(5A)條，若符合若干條件，並獲證監會批准，聯交所可容許在進行分攤之前，另向成功索償的人士給予額外款項。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7(1)條，聯交所有責任在證監會要求時補充賠償基金，故聯交所負有賠償基金方面的或然負債。填補款額應相等於有關索償而支付之款項，包括任何有關索償而支付或產生的法律及其他開支，但上限為每宗失責個案800萬元。於2006年12月31日，有涉及2名（2005年：5名，當中有2名已於2004年退任為聯交所參與者）失責聯交所參與者的索償個案仍未處理。

於2003年4月3日，聯交所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發出索償通告，說明所有因聯交所參與者於2003年4月1日之前發生之任何失責事項向賠償基金提出索償。索償期已於2003年10月3日結束，期間並無接獲任何因應該通告的申索。除聯交所另有決定外，索償期後才提出的申索概不受理。至2006年12月31日，也沒有收到回應上述索償通告的申索。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實施新的賠償安排後，現行的賠償基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以及為非交易所參與者買賣交易商而設的交易商按金計劃已全部由投資者賠償基金所取代。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交易所參與者不須向投資者賠償基金存入款項，聯交所亦不須填補投資者賠償基金。因此，證監會於2004年1月已把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存入的款項退還期交所，而期交所亦已向期交所交易權擁有者退還他們向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存入的款項。同樣，賠償基金的現有存款亦將於賠償基金尚未作出賠償及尚未填補的確實金額釐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退還給聯交所。

(ii) 聯交所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聯交所參與者少付、拖欠或遲交印花稅而造成的稅收損失作出賠償，就任何一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20萬元為上限。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聯交所於2006年12月31日的425名（2005年：429名）開業參與者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聯交所須承擔的最高賠償總額將為85,000,000元（2005年：85,800,000元）。

根據HKAS39及HKFRS4（經修訂）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財務擔保合約的賬面值為19,909,000元（2005年：19,909,000元）。

香港交易所已於2007年1月24日致函印花稅署署長，尋求批准取消有關的承諾安排。

42. 或然負債(續)

(b) 集團及香港交易所

(i) 香港交易所曾於2000年3月6日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欠下之債務及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費用和支出，承擔額以5,000萬元為限。

根據HKAS39及HKFRS4(經修訂)於香港交易所資產負債表內確認入賬的財務擔保合約的賬面值為11,390,000元(2005年：11,390,000元)。財務擔保合約於賬目綜合計算時抵銷。

43. 未來營運租約安排

於12月31日，集團根據不可註銷之營運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收入總額如下：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土地及樓房		
—於一年內	**933**	444
—於第二至第五年間	**815**	—
	1,748	444
交易櫃位及相關設施		
—於一年內	**9,610**	9,061
—於第二至第五年間	**9,997**	19,264
	19,607	28,325
合計	**21,355**	28,769

44. 向參與者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

在結算所現行規則下，參與者可用現金或認可的非現金抵押品履行其結算所基金供款及保證金的責任。根據HKAS39，只有現金抵押品方可列作綜合資產負債表上的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從參與者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款額及用以抵償結算所基金供款及保證金的部分責任的款額如下：

	集團			
	2006		2005	
	收取款額（千元）	**動用款額（千元）**	收取款額（千元）	動用款額（千元）
結算所基金				
銀行擔保	699,130	491,866	333,900	58,603
保證金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按市值)	604,276	–	439,591	–
美國國庫券(按市值)	1,516,506	1,074,285	191,965	141,086
銀行擔保	269,000	181,111	100,000	–
	2,389,782	1,255,396	731,556	141,086
	3,088,912	1,747,262	1,065,456	199,689

45.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i) 香港交易所若干董事同時為香港結算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或下列之董事及／或股東：(i)聯交所參與者及期交所參與者(統稱「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及投資者戶口持有人；(ii)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及(iii)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此等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及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所買賣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合約以及被徵收的費用、此等上市公司被徵收的費用以及付予這些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費用均是在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並按適用於所有其他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投資者戶口持有人、上市公司及代表香港結算購入股份的交易所參與者的正規條文及細則執行。

年內進行的若干交易屬於HKAS24所述的有關連人士交易，但涉及的金額不大。若干屬於《主板上市規則》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則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

45.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a)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ii) 年內，集團亦曾與同屬有關連人士及關連人士的實體(因其一名董事是香港交易所董事)訂立下列交易：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支付予澤峯發展有限公司(「澤峯」)的租金(包括空調費用及清潔服務費)	**1,757**	5,327

於2005年2月16日，期交所作為租客與澤峯作為業主就租賃辦公室的租約(「租約」)續期兩年，由2005年1月1日起計。期交所為香港交易所的全資附屬公司。於租約續期時，澤峯為鷹君集團有限公司(「鷹君」)的附屬公司，羅嘉瑞醫生(於2006年4月26日退任香港交易所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是鷹君的副主席、董事總經理及主要股東。租約是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的正常交易。上述披露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的租金是計至2006年4月26日止的開支，並屬於HKAS24所述的有關連人士交易。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的定義，該等交易亦為持續關連交易，但在企業管治報告內就持續關連交易披露的金額乃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的累計開支。

(b)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上述者外，集團或香港交易所亦與有關連人士訂立若干並不屬於《主板上市規則》所界定關連交易的重大交易。有關交易的詳情如下：

(i) 與聯營公司、附屬公司及一家受控特別目的實體的交易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已收及應收聯營公司的收入／(已付及應付聯營公司的支出)：				
CHIS				
－股息收入	**22,500**	17,952	**－**	－
－股份過戶登記服務費	**(637)**	(439)	**(637)**	(439)
AWPS				
－清盤款項	**1,312**	－	**－**	－
與附屬公司及一家受控特別目的實體的交易：				
－股息收入	**－**	－	**1,802,995**	1,020,000
－撥歸的管理費及設備租金	**－**	－	**286,817**	250,352
－重新撥歸的開支	**－**	－	**726,571**	657,734
－已付股息	**－**	－	**(1,526)**	－

45. 關連交易及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b)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ii)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61,182**	55,649	**55,440**	49,124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福利	**5,972**	9,199	**5,394**	8,664
退休福利支出	**5,552**	5,475	**5,022**	4,786
	72,706	70,323	**65,856**	62,574

(iii) 應收／(應付)有關連人士款額

	集團		香港交易所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應收以下人士的款額：				
－一家聯營公司	**–**	5,284	**–**	–
－附屬公司	**–**	–	**1,020,858**	583,102
－擁有共同董事的有關連公司	**–**	867	**–**	–
應付以下人士的款額：				
－一家聯營公司	**(162)**	(14)	**(162)**	(14)
－附屬公司	**–**	–	**(498,224)**	(183,116)
－擁有共同董事的有關連公司	**–**	(113)	**–**	–

(iv) 退休後福利計劃

有關與集團的退休後福利計劃的交易詳情載於附註9(b)。

(v) 除上述者外，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在日常業務中還曾與擁有共同董事的公司進行其他交易，但涉及的款額不大。

46. 以資產作押記的銀行信貸額

於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集團皆沒有任何資產押記。

47. 資本管理

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要：

- 保障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從而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好處；
- 支持集團的穩定及增長；及
- 提供資本，強化集團的風險管理能力。

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力求達到最理想的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過程中，集團考慮的因素計有：集團日後的資本需求、資本效率、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預期的營運現金流、預期資本開支及預期策略投資機會等。集團採取定期向股東派息的政策，目標派息率為年度溢利的90%，餘下10%留作集團將來使用的資本。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已撥出31億元的股東資金(2005年：15億元的保留盈利)，以加強結算所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支援結算所作為中央結算對手的角色。

一如往年，集團透過檢討可任由集團支配的資本水平(「經調整的資本」)進行資本監察。經調整的資本包括組成股東權益的所有元素(有關現金流對沖的對沖儲備、設定儲備及結算所基金及賠償基金儲備賬內扣除有關的遞延稅項後的投資重估儲備除外)。集團於2006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的資本為4,589,071,000元(2005年(重計)：3,638,142,000元)。經調整的資本增加，是由於保留盈利及儲備均有所增加。

48. 財務風險管理

集團的活動承受各種不同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信貸風險。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是針對難以預測的金融市場，並致力減低對集團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集團的投資政策是以既能取得最佳的投資回報，又能滿足流動資金需要、保障財務資產及風險受到管理的方式下，審慎投資集團所管理的所有資金。

投資及基金管理按董事會批准的投資政策及風險管理指引進行，所制訂的各種投資限制及指引是風險控制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每個基金各按其投資目標訂下本身的限制及指引。此外，每個基金也各有本身的特定限度(例如：可投資資產類別、資產分配、流動性、信貸、對手方的集中度、投資年期、外匯及利率風險等)，以控制投資風險。

(a)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因匯率、股本證券及商品價格及利率等可見的市場變素出現變動而招致虧損的風險。集團承受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其持有的投資。

可投資的資金包括三大類：公司資金(主要為集團的股本及保留盈利)、結算所基金及所收保證金(不包括非現金抵押品及應收參與者的繳款)。

香港交易所設有一個由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外界金融專家組成的投資顧問委員會，就投資組合管理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監察香港交易所之投資風險和表現。資金的日常管理及投資由財務部庫務組專責處理，另自2001年7月起，也從外委聘三名基金經理管理部分公司資金。外聘的基金經理為實力雄厚及財政穩健的金融機構，各基金經理在全球管理的資金總額最少達100億美元。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以外幣計值的資產、負債或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因匯率變動而導致價值波動的風險。集團為了尋求資金的最高回報，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集團已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現金及銀行存款對沖非港元投資、以及非常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及負債的外幣風險，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非港元證券投資受集團投資政策規管，並須遵守以下限制：

- 進行對沖後，公司資金最多可投資20%於非港元或非美元投資項目；
- 結算所基金只可進行美元投資項目；
- 保證金的外幣投資或按金必須完全配對有關貨幣的負債，但港元負債則可投資高達25%於美元存款長達兩星期。

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及香港交易所訂立了以下對沖：

現金流對沖

在2005年，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已設定一筆8,500,000瑞典克朗的銀行存款，作為現金流對沖，以對沖2005年8月至12月期間香港交易所預期應付為數8,500,000瑞典克朗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的外匯風險。於2005年8月29日，此筆銀行存款已在現金流對沖條款不變的情況下轉移給香港交易所。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7,567,000瑞典克朗(2005年：零瑞典克朗)的存款已用作支付上述開支。

在2006年，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已設定一筆7,880,000瑞典克朗的款項，作為現金流對沖，以對沖2006年5月至8月期間香港交易所預期應付為數7,880,000瑞典克朗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的外匯風險。於2006年5月3日，此筆款項已在現金流對沖條款不變的情況下轉移給香港交易所並以銀行存款形式存置。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4,068,000瑞典克朗的存款已用作支付上述開支。

在2006年，香港交易所已設定合共9,800,000瑞典克朗的多筆銀行存款，作為現金流對沖，以對沖2006年6月至12月期間公司預期應付為數9,800,000瑞典克朗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的外匯風險。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有支付任何款項以清償上述開支。

公平值對沖

在2005年，香港交易所已設定一筆11,000,000瑞典克朗的銀行存款，作為公平值對沖，以對沖集團合共11,000,000瑞典克朗(其中1,800,000瑞典克朗與其中一家附屬公司的財務負債有關)的財務負債的外匯風險。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7,556,000瑞典克朗(2005年：零瑞典克朗)的存款已用作清償香港交易所的財務負債。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公平值對沖(續)

在2006年，其中一家附屬公司已設定6,690,000瑞典克朗作為公平值對沖，以對沖香港交易所合共6,690,000瑞典克朗的財務負債的外匯風險。於2006年5月3日，此筆款項已在公平值對沖條款不變的情況下轉移給香港交易所及以銀行存款的形式存置。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6,060,000瑞典克朗的存款已用作清償該等財務負債。

在2006年，香港交易所亦設定合共2,410,000瑞典克朗的多筆銀行存款，作為公平值對沖，以對沖其合共2,410,000瑞典克朗的財務負債的外匯風險。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9,000瑞典克朗的存款已用作清償該等財務負債。

於2006年12月31日，由集團及香港交易所持有作為公平值對沖的多筆銀行存款的公平值分別達5,062,000元(2005年：10,717,000元)及3,017,000元(2005年：8,963,000元)。

在2006年，由集團及香港交易所設定作為對沖金融工具的多筆銀行存款的公平值收益分別達1,465,000元(2005年：虧損569,000元)及1,173,000元(2005年：虧損476,000元)，而集團及香港交易所已對沖的財務負債公平值虧損分別達1,465,000元(2005年：收益569,000元)及1,173,000元(2005年：收益476,000元)。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於12月31日，以外幣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以及外幣風險的未平倉合約淨額(即倉盤總額減遠期外匯合約及有關對沖)的港元等值金額如下：

		集團					
		2006			2005		
	外幣	未平倉外幣倉盤總額(千元)	遠期外匯合約及對沖(千元)	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千元)	未平倉外幣倉盤總額(千元)	遠期外匯合約及對沖(千元)	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千元)
財務資產/(財務負債)							
到期日超過一年的定期存款	美元	38,886	–	38,886	38,768	–	38,768
其他財務資產	人民幣	1	–	1	1	–	1
應收賬款及按金	美元	1,200	–	1,200	77	–	77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	日圓	2,080,887	(2,080,887)	–	3,611,668	(3,611,668)	–
	美元	41	(41)	–	29	(29)	–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	澳元	66,502	(26,326)	40,176	59,177	(38,303)	20,874
	加元	21,376	(20,713)	663	18,341	(18,188)	153
	瑞士法郎	9,370	–	9,370	8,984	–	8,984
	歐元	152,423	(81,547)	70,876	104,524	(64,263)	40,261
	英鎊	87,803	(74,504)	13,299	75,041	(70,034)	5,007
	日圓	58,289	(11,404)	46,885	56,342	(19,842)	36,500
	新西蘭元	14,753	(8,746)	6,007	35,695	(8,426)	27,269
	新加坡元	38,082	(15,208)	22,874	19,976	–	19,976
	美元	1,725,314	233,089	1,958,403	1,563,454	265,529	1,828,98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瑞典克朗#	22,467	(21,593)	874	20,062	(18,998)	1,064
	英鎊	17	–	17	15	–	15
	日圓	905	–	905	21	–	21
	人民幣	111	–	111	71	–	71
	新加坡元	1	–	1	1	–	1
	美元	6,267	–	6,267	5,443	–	5,443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按金*	日圓	(2,080,887)	2,080,887	–	(3,611,668)	3,611,668	–
	美元	(41)	41	–	(29)	29	–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馬來西亞幣	(2)	–	(2)	(2)	–	(2)
	人民幣	(288)	–	(288)	(129)	–	(129)
	瑞典克朗#	(24,271)	21,593	(2,678)	(19,150)	18,998	(152)
	美元	(2,848)	–	(2,848)	(1,079)	–	(1,079)
	英鎊	(274)	–	(274)	–	–	–
非財務資產/(非財務負債)							
非財務負債淨額	美元	(4,812)	–	(4,812)	(1,250)	–	(1,250)
集團的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合共	澳元			40,176			20,874
	加元			663			153
	瑞士法郎			9,370			8,984
	歐元			70,876			40,261
	英鎊			13,042			5,022
	日圓			47,790			36,521
	馬來西亞幣			2			2
	新西蘭元			6,007			27,269
	人民幣			176			57
	瑞典克郎			1,804			912
	新加坡元			22,875			19,977
	美元			1,997,096			1,870,942
				2,209,877			2,030,974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香港交易所					
		2006			2005		
	外幣	未平倉外幣倉盤總額(千元)	遠期外匯合約及對沖(千元)	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千元)	未平倉外幣倉盤總額(千元)	遠期外匯合約及對沖(千元)	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千元)
財務資產/(財務負債)							
其他財務資產	人民幣	1	–	1	1	–	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人民幣	105	–	105	65	–	65
	瑞典克郎#	22,467	(19,548)	2,919	20,062	(17,244)	2,818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美元	(706)	–	(706)	–	–	–
	人民幣	(289)	–	(289)	(169)	–	(169)
	瑞典克郎#	(19,914)	19,548	(366)	(19,150)	17,244	(1,906)
香港交易所的未平倉外幣倉盤淨額合共	人民幣			183			103
	美元			706			–
	瑞典克郎			2,553			912
				3,442			1,015

* 集團收取的外幣保證金按金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對沖。

@ 外聘基金經理以遠期外匯合約對沖集團投資項目的外匯風險。

外幣現金及銀行存款已用作對沖集團負債的外匯風險。

(ii) 股本證券及商品價格風險

由於股本證券為公司資金所持有的部分投資，故集團承受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資產分配限額已為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設定上限。由於根據集團的投資政策，集團不准投資商品，故集團毋須承受商品價格風險。

(ii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分兩類：

- 公平值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價值出現波動的風險；及
- 現金流利率風險－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出現波動的風險。

由於集團擁有不少計息的資產及負債，集團須同時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v) 風險管理

集團採用以模擬歷史為基礎的Value-at-Risk(「VaR」)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來辨識、衡量和控制集團投資的外匯風險、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VaR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香港交易所採用一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香港交易所採用95%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香港交易所採用10個交易日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董事會已就集團的VaR總值設立上限，而VaR是按每周監察為基準。

VaR是量度風險的統計性量度方法，但會因所採用的假設而有其限制。所謂模擬歷史，即假設利率、匯率及股本證券價格等市場指標過去實際可見的變動可反映日後可能出現的變化。這意味假如市場行為出現突如其來的變化，這方法的有效性會受到影響。採用10天持有期即假設可於10個交易日內平倉，但在嚴重缺乏流動性的情況下，這個持有期可能並不足夠。此外，VaR不一定反映影響金融工具價格所有方面的風險，有可能會低估真實的市場風險。再者，VaR並無計入災難性風險的可能性，但就不正常市況使用壓力測試可消減這方面的不足。

年內，集團及香港交易所的投資所涉及的個別風險因素的VaR及VaR總值如下：

	集團					
	2006			2005		
	平均 (千元)	**最高 (千元)**	**最低 (千元)**	平均 (千元)	最高 (千元)	最低 (千元)
外匯風險	5,957	7,422	4,907	5,017	6,135	3,591
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11,207	13,032	8,991	8,495	11,209	6,567
利率風險	11,884	13,862	9,040	20,515	24,043	14,367
VaR總值	18,751	21,005	15,939	23,451	26,869	20,383

	香港交易所					
	2006			2005		
	平均 (千元)	**最高 (千元)**	**最低 (千元)**	平均 (千元)	最高 (千元)	最低 (千元)
外匯風險	794	1,245	273	222	709	–
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	–	–	–	–	–
利率風險	14	35	2	7	22	–
VaR總值	793	1,249	277	228	717	–

個別風險因素的VaR是純粹因該獨立的風險因素波動而可能產生的最大虧損。個別VaR之合計並不等如VaR總值，因風險因素之間的相關度會產生多元化效應。此外，就年內最高及最低的VaR而言，每一市場的最高及最低VaR均未必在同一日出現。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是負債到期時資金未足夠償債的風險，屬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年期錯配所致。集團各項投資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確保手上資金足以應付日常營運需要以及結算所基金和保證金可能出現的流動資金需要。集團亦就公司資金持有的現金或銀行存款，以及結算所基金和保證金在同一日及翌日到期的投資設定最低限額。

下表為12月31日集團及香港交易所非衍生財務負債按合約到期日劃分的有關年期組別：

	集團					
	2006					
	至1個月 (千元)	>1個月 至3個月 (千元)	>3個月 至1年 (千元)	>1年 至5年 (千元)	不可界定 (千元)	合計 (千元)
流動負債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按金	21,666,474	–	–	–	–	21,666,474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1,042,527	45,937	234	363	18,139	11,107,200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700	50	600	–	350	1,700
	32,709,701	45,987	834	363	18,489	32,775,374
非流動負債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	–	–	–	79,750	79,750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	–	–	–	1,642,495	1,642,495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i)	–	–	–	–	85,000	85,000
	–	–	–	–	1,807,245	1,807,245
合計	32,709,701	45,987	834	363	1,825,734	34,582,619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集團				
	2005(重計)				
	至1個月 (千元)	>1個月至3個月 (千元)	>3個月至1年 (千元)	不可界定 (千元)	合計 (千元)
流動負債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按金	13,648,581	–	–	–	13,648,581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3,596,565	30,405	191	13,910	3,641,071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900	150	1,300	200	2,550
	17,246,046	30,555	1,491	14,110	17,292,202
非流動負債					
已收取參與者的參與費	–	–	–	80,150	80,150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	–	–	751,751	751,751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i)	–	–	–	85,800	85,800
	–	–	–	917,701	917,701
合計	17,246,046	30,555	1,491	931,811	18,209,903

	香港交易所				
	2006				
	至1個月 (千元)	>1個月至3個月 (千元)	>3個月至1年 (千元)	不可界定 (千元)	合計 (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02,883	1,328	17	263	104,491
應付附屬公司款額	498,224	–	–	–	498,224
	601,107	1,328	17	263	602,715
非流動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i)	–	–	–	50,000	50,000
	–	–	–	50,000	50,000
合計	601,107	1,328	17	50,263	652,715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香港交易所				
	2005				
	至1個月 (千元)	>1個月至3個月 (千元)	>3個月至1年 (千元)	不可界定 (千元)	合計 (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62,018	–	–	–	162,018
應付附屬公司款額	183,116	–	–	–	183,116
	345,134	–	–	–	345,134
非流動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i)	–	–	–	50,000	50,000
	–	–	–	50,000	50,000
合計	345,134	–	–	50,000	395,134

(i) 披露的財務擔保合約款額相當於資產負債表日的或然負債的款額。

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所持有的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最高面值總額為280,976,000元(2005年：275,071,000元)。下表將集團於12月31日未平倉的遠期外匯合約按總額基礎結算作出分析，按其餘下訂約期劃分為有關的年期組別。表內所披露的金額為訂約未折現現金流，有別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呈列的賬面值(即市值)。

	集團	
	2006	2005
	1個月或以下 (千元)	1個月或以下 (千元)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280,976**	273,919
—流入	**275,617**	275,071

集團採用預期現金流分析管理流動資金風險，透過預測所需的現金款額及監察集團的營運資金，確保可以償付所有到期負債及應付所有已知的資金需求。此外，集團亦安排了銀行通融額作應急之用。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的可動用銀行通融總額為15.58億元(2005年：16.08億元)，其中15億元(2005年：15億元)屬於為維持保證金的流動性而設之回購備用貸款。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

(i) 與投資及應收賬款有關的風險

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是指對手將無法於到期時悉數支付款額的風險。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集團的投資及應收賬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已產生的虧損均列作耗蝕撥備。集團透過嚴格挑選對手(即接受存款人、債券發行人及債務人)及分散投資而限制其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於2006年12月31日，所持債券全屬投資級別，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Aa2(2005年：Aa2)，集團的財務資產中沒有任何條款經重新議訂(2005年：零元)。存款全部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制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所有投資均受董事會核准的最高集中限額所規限，沒有嚴重集中單一對手的風險。集團透過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政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成為參與者，從而減低所承擔有關應收參與者賬項的風險。

(ii) 與結算及交收有關的風險

在日常業務中，集團各有關的結算所(即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角色均是作為交收對手，透過買賣雙方責任的責務變更，就在聯交所及期交所進行的合資格的交易與有關的參與者進行交收。香港結算則同時負責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完整所有權。由於參與者履行交易及寄存證券方面責任的能力可能會因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經濟因素的變動而受到負面影響，因此集團承受著相當的市場及信貸風險。倘有參與者未能履行交收責任或寄存及納入CCASS存管處的證券的所有權出現問題，則集團可能會承受賬目中沒有列明的潛在風險。

集團要求參與者須達到集團既定之財政要求及條件才可符合成為參與者，監察參與者遵守集團設定的風險管理措施(例如持倉限額)以及要求結算參與者向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分別設立的結算所基金繳款，從而減低上述所承擔的風險。香港結算同時保留對把證券寄存並納入CCASS存管處之參與者的追索權。

持倉限額由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釐定，以監管或限制參與者根據其流動資金可持有或控制的最高數目或倉盤價值總額及淨額。銀行擔保也可被接受以擴大參與者的持倉限額。於2006年12月31日，共收到作此用途的銀行擔保為1,511,500,000元(2005年：915,400,000元)。

除上述者外，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已撥出31億元的股東資金(2005年：15億元的保留盈利)，以加強結算所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支援結算所作為中央對手方的角色。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iii) 承受的信貸風險

於12月31日，集團及香港交易所須承受信貸風險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以及其最高風險額如下：

	集團			
	2006		2005(重計)	
	在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賬面值(千元)	**最高信貸風險額(千元)**	在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賬面值(千元)	最高信貸風險額(千元)
財務資產				
結算所基金：				
可出售財務資產	317,212	317,212	224,137	224,13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	30,290	30,29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57,229	1,957,229	1,091,233	1,091,233
賠償基金儲備賬：				
可出售財務資產	42,990	42,990	18,488	18,48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653	8,653	30,240	30,240
到期日超過一年的定期存款	38,886	38,886	38,768	38,768
其他財務資產	18,583	18,583	17,162	17,162
應收賬款及按金#	10,191,751	10,191,751	3,250,197	3,250,197
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				
可出售財務資產	11,083,045	11,083,045	3,828,833	3,828,83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51,459	51,459	100,018	100,01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664,404	10,664,404	9,686,026	9,686,026
應收結算參與者保證金	61,813	61,813	33,704	33,704
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的財務資產	2,878,224	2,878,224	2,643,788	2,643,788
可出售財務資產	539,132	539,132	–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85,611	185,611	116,622	116,62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15,257	2,215,257	1,359,133	1,359,133
財務負債				
償付印花稅署署長的承諾	(19,909)	85,000	(19,909)	85,800

若干債務人須向集團提供現金按金，以減低信貸風險的最高金額。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iii) 承受的信貸風險(續)

	香港交易所			
	2006		2005	
	在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賬面值(千元)	**最高信貸風險額(千元)**	在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賬面值(千元)	最高信貸風險額(千元)
財務資產				
其他財務資產	**483**	**483**	480	480
應收賬款及按金	**360**	**360**	160	160
應收附屬公司款額	**1,020,858**	**1,020,858**	583,102	583,10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9,089**	**29,089**	10,184	10,18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1,656**	**41,656**	43,383	43,383
財務負債				
提供予香港結算的財務擔保	**(11,390)**	**50,000**	**(11,390)**	**50,000**

(iv) 已過期但並未耗蝕的財務資產

於12月31日，集團已過期但尚未決定為耗蝕的應收貨款依據過期時間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至6個月	**186,359**	141,277
6個月以上至1年	**–**	–
1年以上至3年 *	**–**	8,521
3年以上 *	**8,651**	142
合計	**195,010**	149,940

* 由於有關貨款可從結算所基金收回，因此並無於應收貨款8,510,000元(2005年：8,521,000元)中作出耗蝕虧損撥備。

相關債務人存於集團的現金按金的公平值為6,088,000元(2005年：3,600,000元)。

於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並無過期未收的財務資產。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信貸風險(續)

(v) 於年結日已耗蝕的財務資產

於2006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4,679,000元(2005年：4,329,000元)的應收貨款被決定為耗蝕並悉數作出撥備。於資產負債表日，上述應收貨款若不是已到期未償還超過180天，就是應付有關貨款的公司已陷入財政困難。集團決定財務資產是否已耗蝕的考慮因素載於附註2(s)(vi)。相關的債務人不曾在集團存放任何現金按金(2005年：零元)。

於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香港交易所沒有任何已耗蝕的財務資產。

(vi) 不確認為收入的債務人欠款

貸款或應收款項一旦耗蝕，集團或會繼續向債務人提供服務或設施，但卻不會再在資產負債表確認任何應收賬款，因為經濟利益或不會流入集團。有關收益不會入賬，但會列作存疑遞延收益，並只會於真正收到時才列作收入。於2006年12月31日，存疑遞延收益為44,242,000元(2005年：37,643,000元)。

(d) 不以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

下表概述並無以公平值在集團及香港交易所資產負債表上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及公平值。短期應收款(即應收賬款、按金以及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短期應付款(即應付賬款及其他負債)的賬面值約相等於其公平值，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項目的公平值。

	集團			
	在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賬面值		公平值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重計 2005 (千元)
財務資產				
到期日超過一年的定期存款	**38,886**	38,768	**37,499**	36,659
其他財務資產(附註i)	**18,583**	17,162	**16,688**	15,550
財務負債				
列入非流動負債的				
已收參與者的參與費(附註i)	**79,750**	80,150	**76,727**	76,732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最低繳款(附註i)	**362,850**	358,050	**349,096**	342,779
－參與者的額外繳款(附註i)	**1,279,645**	393,701	**1,231,138**	376,909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ii)	**19,909**	19,909	**22,788**	20,526

48.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不以公平值列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續)

	香港交易所			
	在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賬面值		公平值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2006 (千元)**	2005 (千元)
財務資產				
其他財務資產(附註i)	**483**	480	**438**	460
財務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附註ii)	**11,390**	11,390	**13,405**	11,962

(i) 公平值是根據按香港政府債券息率(與各有關資產／負債的合約期限相約)折現的現金流釐定，並按估計信貸差價調整。無合約到期日的資產／負債假定為於資產負債表日一年後立即到期。2006年12月31日所使用的折現率介乎3.94%至4.17%(2005年：4.46%至4.64%)。

(ii) 公平值乃以財務機構提供此等擔保所收取的費用按香港政府十年期債券息率作永久持有折現計算。於2006年12月31日，折現率為3.73%(2005年：4.18%)。

4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曾作調整，以符合本年度呈列方式的變動。

股權分析

根據香港交易所股東名冊(「股東名冊」)於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持股量：

持股量	股東數目		佔股東總數百分率 (%)		股數 (千)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率 (%)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2006	2005
1－1,000	152	19	9.13	1.63	115	5	0.01	0.00
1,001－5,000	759	497	45.58	42.66	2,068	1,345	0.19	0.13
5,001－10,000	308	259	18.50	22.23	2,608	2,228	0.25	0.21
10,001－100,000	295	244	17.72	20.94	9,987	8,844	0.94	0.83
100,001及以上	151	146	9.07	12.53	1,050,670	1,050,332	98.61	98.83
總數	1,665	1,165	100.00	100.00	1,065,448	1,062,755	100.00	100.00

於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股權進一步分析[1]：

分類	2006 股數 (千)	2006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率 (%)	2005 股數 (千)	2005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率 (%)
個人[2]	128,376	12.05	99,688	9.38
本地	125,364	11.77	97,253	9.15
海外	3,012	0.28	2,434	0.23
機構[3]	607,435	57.01	673,076	63.33
本地	78,374	7.35	166,714	15.69
海外	529,061	49.66	506,363	47.65
交易所參與者[4]	147,375	13.83	155,639	14.64
託管銀行[5]	161,059	15.12	96,894	9.12
公司[6]	21,203	1.99	37,458	3.52
總數	1,065,448	100.00	1,062,755	100.00

股權進一步分析[1](2002年10月至2006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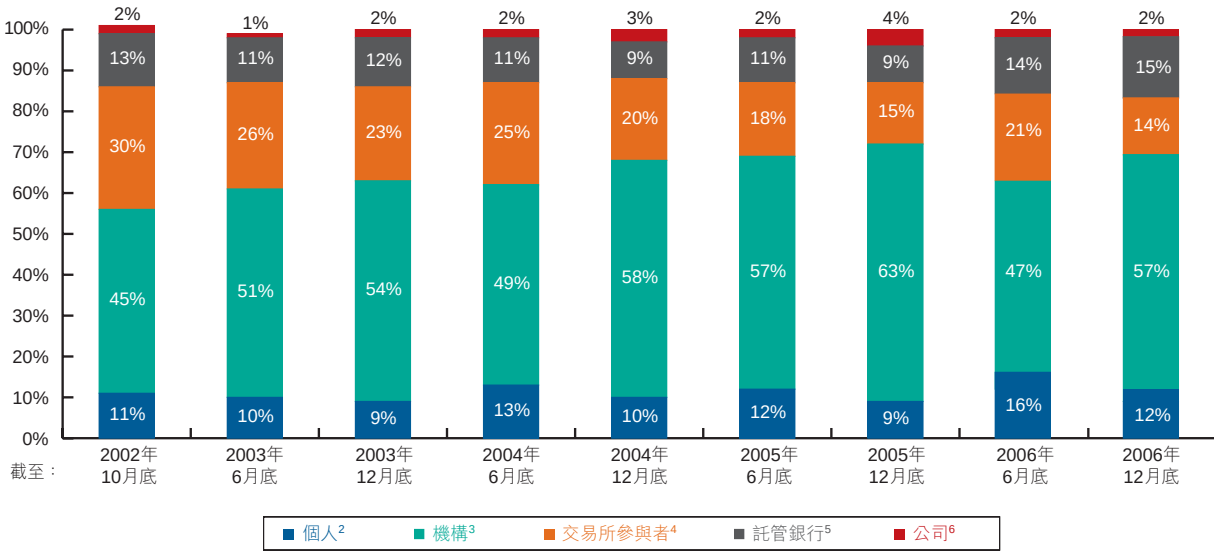

附註：

1. 股東的分類是根據查閱股東名冊、CCASS參與者股份紀錄報表(「參與者股份報表」)，以及於各有關年度內向託管銀行及交易所參與者進行調查所得回應而定。就2006年的數字而言，名列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前10名香港交易所股份持有人的5家託管銀行及4名交易所參與者曾作出回應；於2006年底，他們合共持有6.85億股，佔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4%。就2005年的數字而言，名列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前10名香港交易所股份持有人的7家託管銀行及2名交易所參與者曾作出回應；於2005年底，他們合共持有7.3億股，佔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9%。
2. 股東名冊及參與者股份報表載有其住址記錄的人士以個人名義登記的股份，以及回應調查的託管銀行／交易所參與者所確認的個人投資者所持有的股份。
3. 由回應調查的託管銀行／交易所參與者確認而經營資產管理或投資業務的機構所持有的股份，以及股東名冊及參與者股份報表所載的投資公司(以顯示的公司名稱為準)所持有的股份。
4. 由回應調查的交易所參與者以其名義持有的股份(不包括代其客戶持有的股份)，以及由其他聯交所、期交所及股票期權交易所參與者持有的股份(包括代其客戶持有的股份)。
5. 由股東名冊及參與者股份報表所顯示的託管銀行(以顯示的公司名稱為準)所持有的股份(不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及回應調查的託管銀行代其客戶持有的股份)。
6. 由公司名稱載於股東名冊及參與者股份報表(而按有關的公司名稱顯示)並無經營資產管理或投資業務的公司所登記的股份，以及回應調查的託管銀行／交易所參與者確認的公司投資者所持有的股份。

持股量名列前十名的股東

於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名列股東名冊前10名的持股量分別由下列股東持有：

2006				2005		
	名稱	股數(千)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率(%)	名稱	股數(千)	佔已發行股本總數百分率(%)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940,749**	**88.30**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937,438	88.21
	組別A參與者	53,049	4.98	組別A參與者	46,014	4.33
	組別B參與者	42,697	4.00	組別B參與者	34,234	3.22
	組別C參與者	57,517	5.40	組別C參與者	65,799	6.19
	託管商	781,222	73.32	託管商	776,897	73.10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7,365	0.69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6,493	0.61
		941,850 *	88.39		929,437 *	87.46
2	**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	**8,050**	**0.76**	新鴻基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8,050	0.76
3	**滙豐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5,358**	**0.50**	滙豐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4,097	0.39
4	**同德証券(香港)有限公司**	**3,220**	**0.30**	同德証券(香港)有限公司	3,220	0.30
5	**宏高有限公司**	**2,788**	**0.26**	輝立商品(香港)有限公司	2,787	0.26
6	**輝立商品(香港)有限公司**	**2,787**	**0.26**	新鴻基期貨有限公司	2,787	0.26
7	**輝立証券(香港)有限公司**	**2,415**	**0.23**	宏高有限公司	2,787	0.26
=7	Wong Wai Gin	**2,415**	**0.23**	輝立証券(香港)有限公司	2,415	0.23
9	**協聯證券有限公司**	**1,610**	**0.15**	Wong Wai Gin	2,415	0.23
=9	**佐雄証券有限公司**	**1,610**	**0.15**	協聯證券有限公司	1,610	0.15
=9	**富必證券有限公司**	**1,610**	**0.15**	佐雄証券有限公司	1,610	0.15
=9	**明遠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1,610**	**0.15**	富必證券有限公司	1,610	0.15
=9	**裕安證券有限公司**	**1,610**	**0.15**	明遠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1,610	0.15
				永生證券有限公司	1,610	0.15
				裕安證券有限公司	1,610	0.15

註：由於以四捨五入的方法計算，於本節中的數字相加後不一定等於總計或小計的數字，總和亦不一定等於100%。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股權細項的資料摘自參與者股份報表。參與者股份報表所示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與股東名冊所示者有出入，是因為從CCASS證券存管處提取或存入CCASS證券存管處的部分股份尚未重新登記。

2006年，該等股份是代表以下各方持有：組別A參與者(以市場成交額計佔首14名的經紀)共13名(2005年：13名)；組別B參與者(以市場成交額計排名第15至65的經紀)共44名(2005年：45名)；組別C參與者(所有餘下經紀)共310名(2005年：299名)；託管商共29名(2005年：28名)；以及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共323名(2005年：194名)。

權益人資料

年報

本年報以中、英文印發，並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網站www.hkex.com.hk「投資者關係資料庫」項下。香港交易所將根據股東表明的選擇寄發年報的中文本或英文本又或同時寄上兩個文本。任何時候股東若擬更改其收取本公司通訊的語言選擇或收取方法，只須書面通知公司秘書或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即可，費用全免。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2007年4月23日(星期一)至2007年4月26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股息單將於2007年5月8日(星期二)或前後寄予股東。為確保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07年4月20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香港交易所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

股東周年大會

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於2007年4月26日(星期四)舉行。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的詳情已載於發給股東通函內；該通函連同本年報一併寄發給股東。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亦登載於香港交易所公司網站。

註冊地址

地址：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852 2522 1122
傳真：　+852 2295 3106
電郵：　info@hkex.com.hk
網址：　http://www.hkex.com.hk

北京代表處

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西二辦公樓10樓1002室
郵政編號：　100738
電話：　+8610 8518 3088
傳真：　+8610 8518 3288
電郵：　bjo@hkex.com.hk

廣州特派代表

地址：　中國廣州市環市東路339號廣東國際大厦A附樓12樓C室
郵政編號：　510098
電話：　+8620 2237 3166
傳真：　+8620 2237 3167

上海特派代表

地址：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環路1000號滙豐大厦14樓012室
郵政編號：　200120
電話：　+8621 6841 1783
傳真：　+8621 6841 0938

聯絡人資料

上市

姓名： 上市科主管韋思齊先生
地址：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1樓
電話： +852 2840 3036
傳真： +852 2295 4806
電郵： hol@hkex.com.hk

業務發展(集資市場)

姓名： 業務發展科主管霍廣文先生
地址：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852 2840 3050
傳真： +852 2521 7060
電郵： bdd@hkex.com.hk

交易市場

姓名： 集團營運總裁葛卓豪先生
地址：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852 2840 3312
傳真： +852 2295 0935
電郵： geraldgreiner@hkex.com.hk

企業傳訊及投資者服務

姓名： 企業傳訊部主管羅文慧先生
地址：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852 2840 3861
傳真： +852 2868 4270
電郵： info@hkex.com.hk

公司秘書事務

姓名： 公司秘書及公司秘書事務部主管繆錦誠先生
地址： 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 +852 2840 3872
傳真： +852 2878 7029
電郵： ssd@hkex.com.hk

香港交易所股份過戶登記處

名稱：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及17樓1712-1716室
電話： +852 2862 8628
傳真： +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財務日誌

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	2006年4月26日
公布第一季業績	2006年5月10日
公布中期業績	2006年8月16日
公布第三季業績	2006年11月14日
公布全年業績	2007年3月8日
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	2007年4月26日

股息

中期股息	每股0.94元
中期股息派付日期	2006年9月19日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每股1.19元
末期股息除息日期	2007年4月19日
末期股息截止過戶日期	2007年4月23日至26日
末期股息記錄日期	2007年4月26日
末期股息派付日期	2007年5月8日或前後

股份資料

股份上市

香港交易所的股份於2000年6月27日首次於聯交所上市。

股份代號

聯交所	388
路透社版面	0388.HK
彭博版面	388 HK Equity
WPK Number	A0J3E8
證券交易所每日正式行情表證券號碼(SEDOL)	6267359
國際證券號碼(ISIN)	HK0388034859
COMMON	025967712

買賣單位(每手) 500股*

* 股份買賣單位於2006年6月26日起由每手2,000股改為每手500股。

股價及成交額數據

	每股價格		成交額(百萬)	
2006	最高(元)	最低(元)	(股數)	(元)
1月	37.90	32.20	152.40	5,409.51
2月	40.65	36.50	126.21	4,869.77
3月	48.25	37.50	195.65	8,195.09
4月	59.75	46.90	185.90	10,300.22
5月	65.80	49.00	234.83	13,311.29
6月	56.40	44.75	252.99	12,479.78
7月	51.65	47.80	111.14	5,513.12
8月	55.80	49.60	148.28	7,809.85
9月	59.10	52.50	139.63	7,782.02
10月	64.95	56.20	164.13	9,874.65
11月	70.95	61.30	144.91	9,611.33
12月	85.60	67.05	97.27	7,217.73

市值

於2006年12月31日之公眾持股市值 910.96億元

(已發行股本：1,065,448,346股；
於2006年12月29日(該年度最後交易日)收市價：每股85.50元)

詞彙

2004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2004年3月31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2005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2005年4月12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2006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2006年4月26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2007年股東周年大會	將於2007年4月26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AMS/3	第三代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
《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香港交易所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CCASS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CCASS/3	新一代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上市規則》所指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上市規則》所指的《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DCASS	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
董事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選任董事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的董事
EPS	電子登載系統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財經事務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財政司司長	香港的財政司司長
《創業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政府	香港政府
政府委任董事	由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7條委任的董事
集團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HKATS	HKATS電子交易系統
期貨結算公司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KFRS(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期交所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恒指	恒生指數
工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IS	發行人資料傳送專線服務系統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交易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委員會	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DF	市場數據傳送專線
MIS	管理資訊系統
《標準守則》	《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上市後計劃	股東於2000年5月31日通過的上市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後於2002年4月17日作出修訂
上市前計劃	股東於2000年5月31日通過的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PRS	報價系統
高級管理人員	本年報第36至39頁「高級管理人員」一節所載的香港交易所高級行政人員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東	香港交易所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2005年9月14日採納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後於2006年8月16日作出修訂
購股權計劃	上市前計劃及上市後計劃
元	港元

FSC
Mixed Sources
Product group from well-managed forests, controlled sources and recycled wood or fiber
Cert no. SGS-COC-2711
www.fsc.org
© 1996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港景街一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電話：+852 2522 1122　　傳真：+852 2295 3106
網址：www.hkex.com.hk　　電郵：info@hkex.com.hk

設計：安業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www.equitygroup.com.hk